

約翰福音的信息(張富貴)

目錄：

- 第一篇 道成肉身
- 第二篇 迦拿神蹟
- 第三篇 耶穌潔淨聖殿
- 第四篇 神的國
- 第五篇 靈和真實的敬拜
- 第六篇 我父作事直到今天
- 第七篇 信神所差來的
- 第八篇 住棚節
- 第九篇 真自由
- 第十篇 光的效用
- 第十一篇 好牧人
- 第十二篇 好牧人的手
- 第十三篇 教會的雛形
- 第十四篇 人子得榮耀的時候
- 第十五篇 光的知識與愛的發表
- 第十六篇 耶穌是道路、真理生命
- 第十七篇 耶穌是道路、真理生命(下)
- 第十八篇 真葡萄樹
- 第十九篇 保惠師———真理的聖靈
- 第二十篇 主耶穌的禱告
- 第二十一篇 我就是
- 第二十二篇 你們看這個人
- 第二十三篇 大事少說話
- 第二十四篇 你跟從我吧

第一篇 道成肉身

讀經：約翰福音一章全；箴言八：22～31

舊約箴言八章 22—31 節，對約翰福音第一章前段是最圓滿的解釋。約翰福音書的目的，就是要人讀了能以相信耶穌是基督，是永生神的兒子。約翰福音這卷書的內容，是由三方面來寫耶穌基督。(一)用道。(二)用恩典。整本約翰福音的內容，可以說就是道、恩典、和真理所結構成的。

(一) 約翰寫這卷書，乃是以作見證的方式，介紹這位元耶穌基督給我們的。他根據歷史的事實，以寫實的筆法向我們述說這位救主。真從事實方面來說，全部聖經都是歷史；我們所信的耶穌基督，祂的來臨和出現，也都建立在歷史的根基上。自從神揀選亞伯拉罕起，神又藉先知豫言彌賽亞要來，以至祂終於降生在猶太的伯利恆，其過程就貫穿在幾千年的人類歷史中。我們的信心雖然是由啟示得來的，然而被啟示給我們的這位救主，卻完全遵循著一定的時間、和幾百處的豫言的應驗而出現的。耶穌是太初就有生命的道，祂是創造歷史、又超越歷史的一位——神的兒子。

(二) 約翰是用標誌的方式，介紹耶穌基督給我們的。第二十章 31 節曾說：但記這些事——神蹟，是要你們信耶穌是基督，是神的兒子。最後第廿一章 21 節又說：耶穌所行的事還有許多，若是一一的都寫出來，我想所寫的書，就是世界也容不下了。約翰的意思是說，有關耶穌的事，若是要用話語說明清楚，那是永遠說不完的。他寫這本福音書，不過如同豎幾個標誌給我們看一般。如同一個人在公路上開車，路旁有許多不同的標誌，例如：窄橋、路面不平、急轉彎、陡坡等等。那標誌本身很簡單，但它的涵義卻比標誌多了許多。又如：有些報紙的副刊，為了啟發孩子們的智慧，用一種隱形的動物圖案，藉著許多好像什亂無章的小圈圈來表示，只要小朋友按著號碼連線，再著色，就能出現一隻美麗的長頸鹿或是一隻老虎。約翰寫福音書，就是用這種豎標誌的方式，來向人們介紹耶穌基督的。如果我們認識約翰所豎的這些文字標誌的話，你我就能夠認識那位無限的主耶穌了。

(三) 但約翰是以「無我」的立場向人介紹耶穌基督。他比一位從事科學的人更客觀，他以介紹基督給人為目的。這並不是說，約翰傳不負責任的道，也不管信徒的事，而是說，他既管事，又負責任，卻是站在沒有自己意見的立場——絕對客觀，又合乎真理。

(四) 約翰選用領受的經歷，來向人見證耶穌基督。他說：「從祂的豐滿裏我們都領受了，而且恩上加恩。」約翰是先領受，而後才作見證。他不是看見了就作證，他是歷了、嚐過了，而後才作見證。還有一點，恐怕是很少人注意到的：約翰是用最平常的寫作方法來作見證的。約翰對主的經歷是超凡的，但他却用最平常的方法作見證，他連在變化山上，看見耶穌榮耀的顯現都不題的。

本書的段寫

現在我們把約翰福音的八個段落大略說明一下。約翰福音的每一個段落之間，都用「這事以後」，或者是「這些事以後」來分別。第一個段落，我們稱為耶穌初期的工作：從祂到施洗約翰那裏去受浸開始，再回到加利利，經過迦拿的婚宴。然後，祂下迦百農住了不多幾日。以後，祂就上耶路撒冷去潔淨聖殿，並與尼哥底母談重生，和祂的門徒為人施洗等等。到了三章 22 節，約翰用「這事以後」，就進入了第三個段落：耶穌經過撒瑪利亞，又回到加利利。這一段時間祂在加利利有很順利的工作，

這些在馬可和馬太福音可以看見。在第五章約翰又說：「這事以後」，從此祂開始了第四段。這次主耶穌再度上耶路撒冷，並且在畢士大池子旁邊，在安息日叫一個病了三十八年的癟子起來行走。這是初次惹起法利賽人極端的反對，從此法利賽人就想殺害耶穌。主耶穌為要使這些猶太人明白祂的一切作為，乃是出於父的命令——「子憑自己不能作什麼」，祂行的神蹟和話語把祂與父的關係完全表明了出來。另一面，主耶穌是儘量避免在時候未到之前，被法利賽人所殺。我們知道主耶穌若稍稍不謹慎，就可能在時候沒有到，聖經的預言尚未完全應驗之先，就被他們殺害了。所以馬可福音在這一段經歷中常用「退到加利利」以表明主耶穌的態度。耶穌從耶路撒冷一路退回加利利。從路加福音我們可以看出在這段日子裏，法利賽人用相當狡猾的手段試探，他們常派人一路跟蹤耶穌，尤其當安息日安排一個病人在耶穌面前來試探祂。現在你退到加利利，是否因外面壓力減少了，照樣在安息日行神蹟呢？或是你改變了，就不敢再行神蹟呢？但主耶穌很智慧，當法利賽人把一個病人擺在祂面前試探的時候，祂就反問他們說：「我問你們，在安息日行善行惡，救命害命，那樣是可以的？他們都不能，也不敢回答，然後主就環顧著眾人，封那人貌，伸出你的手來，他把手一伸，手就復了原……。」

於第五章這裏，法利賽人就想殺死耶穌，逼得祂一直退到加利利，最後耶穌退到推羅西頓去。換句話說，由於第五章這個神蹟，耶穌被他們逼退到了國外。之後，所有的猶太人都合起來攻擊法利賽黨，因為猶太人從瑪拉基以後，整整有五百年沒有見過先知，如今主耶穌的出現，確具大先知的姿態和能力：行神蹟，教導人，潔淨聖殿……等，卻被法利賽人逼走了，因此當耶穌被逼迫退到推羅西頓去的期間，法利賽黨就受到全體猶太人的指責。法利賽黨人怕站立不住，只好稍稍收斂兇焰。所以主耶穌在推羅西頓住過一段很短的期間，又重返加利利來。約翰福音第六章再用一次「這事以後」，來劃分這個段落。從這時候開始，主耶穌不願在耶路撒冷，而一直留在加利利傳道並訓練門徒。

到第七章，約翰再以「這事以後」給我們另起一個段落，他離開加利利上耶路撒冷去了。換句話說，祂又要上那個想殺他的地方去。約翰福音比較著重記載這一大段的工作——耶穌在猶太地的表現。他用了第七章到十九章 27 節的篇幅來描述這個時期的經過。

十九章 28 節約翰第六次用「這事以後」來描寫耶穌釘死的這一個經歷。這段落只用十節經文。十九章 38 節以後，約翰把耶穌的埋葬和復活連成另一段落。最後於廿一章又說了一次「這些事以後」，這是約翰福音書的八段落。都是按著經歷來分的。

以讚美開始

從第一章第一至第五節，是約翰以領受者的感動唱出來的讚美辭。他不像是在作見證，也不像寫書信，又不像講道，純粹是由衷發出因認識耶穌基督而有的讚美。以喜樂的靈，讚揚這耶穌基督的身份、地位，並祂和父神之與萬物的關係……。

他先把一切追溯到太初，他告訴我們這位主耶穌不僅是在那一時代出現過的歷史人物，這位耶穌乃是太初就和創造天地萬物的神同在的。約翰是將歷史連接於永恆來向人見證耶穌是誰。約翰所以用太初的道來發表耶穌，乃為闡明「道成肉身」的意義。「道」字更好翻譯為「話」。比如說，我肚子裏面有什麼東西，你們並不知道；或者我是一個笨人，或者我是聰明人，你們所以能夠曉得，就是憑我的說話一一發表。神是創造天地萬物的主，祂的兒子為何稱為「話」？那意思是說，耶穌的來臨，乃為把這一位原為人所看不見的神發表出來。接著說，萬物是藉著祂造的。這位耶穌，不僅祂之出現在歷史上是一個事實，並且萬物都是藉著祂造的。祂不僅創造了歷史，祂又是於創造萬物之先，就已經存在著的，所以是起歷史的。從第二章起，拋開始行神蹟。祂叫水變為好酒，這就是耶穌創造萬物的明證。祂是萬物的創造者，所以祂能改變萬物一一變水為好酒。祂也能使很少的食物變為很多，叫數千人吃飽。

調和著別人同作見證

接著約翰告訴我們，有一個人，是從神那裏差來的，名叫約翰，這人來為要作見證，就是為光作見證。他把耶穌是太初就有的道，換成「光」來見證祂。而且說，光照在黑暗裏，黑暗不能擊敗光（另譯）。起初他說，這個見證是施洗約翰作的。他把施洗約翰推讓在前面。接著使徒約翰把自己的見證加在施洗約翰的見證裏面去，他說，那光是真光，照亮一切生在世上的人。他不高舉自己，而把施洗約翰的見證擺在前面，然後把自己更強烈的見證，加入調和在施洗約翰的見證裏面。這是約翰的謙卑，又是他積極的屬靈態度。

目的顯明

第十二節告訴我們，這個見證的目的，就是要使一切接受耶穌的人，都得權柄，作神的兒女，這真所說的「權柄」，乃是指著永遠生命的能力說的。誰接受了這個見證，誰就得著那永遠的生命，這生命在誰裏面，誰就能夠勝過罪和罪惡的權勢。到第十四節又說，這件事實臨到人類，是從「道成肉身」起始的。人們能以得著作神兒女的權柄，是因為神兒子成為肉身所帶來的。

這個道成肉身的事實，不但發生在主耶穌身上，而且往後每一個接受祂名的人，都有同樣原則的祝福和經歷。從五旬節之後，到了安提阿，門徒就稱為基督徒。更準確的翻譯是：門徒稱為小基督是從安提阿開始的。換一句話說，「道成肉身」的事實，到了安提阿就被人認出來了。如果我們用很正確的靈，去領會安提阿教會的話，門徒被稱為小基督，那是多麼榮耀的事實。因此，後來保羅稱教會謂：大哉敬虔的奧秘，無人不以為然，就是神在肉身顯現。

恩典和真理

在這位道成肉身的耶穌裏面，豐豐滿滿的有恩典有真理；同時恩典和真理，又是從耶穌基督來的。

這句話我們要用很長的年日才能完全領會。我們經歷主的恩典和真理，要二者交替運用才會向前的。恩典是白白得來的，真理卻是用學習才能獲得的。約翰講生命，並且是更豐盛的生命。約翰告訴我們，經歷恩典，和學習真理，二者必須交替不息。我們通常說的屬靈追求，嚴格地說，就是藉恩典為力量，而學習真理；再根據真理的原則，繼續經歷恩典——更豐盛的生命。我們要花一點功夫學習真理，然後再依據真理為原則，使之在生活中轉換為恩典。當說們認識一個真理，而因信轉換為恩典經歷到某種情況，你我若不繼續往前，學習新的真理，便不會進步了。我們不能把真理都一齊學習好，而後再用生活去逐漸經驗，因為每一個真理的學習，都要求恩典作力量和智慧。因此，恩典和真理需要不斷地交替運用，你我才能夠有實在的長進。

我們若把約翰和保羅作一個比較的話，保羅是比約翰多講恩典。而約翰卻比保羅多講真理。保羅是少講真理，而多學習真理；但約翰卻少講恩典，而多經歷恩典。約翰福音是新約聖經中最後寫成的。特別在末世，我們應該多多學習真理，否則教會的見證，在許多異端和邪道中就站立不穩。最近因統一敬的荒謬，報紙上有以偏概全而攻擊基督教的文章。但我們要問，統一教這麼大的錯謬異端為何能混入基督教中且還迷惑了那麼多人去跟隨他們？這就是信徒不勤勉學習真理的緣故。文鮮明荒誕不堪的說，他是「第三個人」。他說，第一個人亞當失敗了，每二人也沒有把罪的問題解決，而他自命是「第三個人」。據說他發表了「靈肉合一」等異端謬論。假若信徒明白聖經，聖經上明明說，血肉之體不能承受神的國，必須等候基督再來，信徒的身體改變成為屬靈的身體才可以進入神的國，就會識破「靈肉合一」謬論。聖經說，基督乃是「末後的亞當」，大概是「末後」那裏還可能出現「第三個人」呢？我們的追求不該只是被聖靈充滿，十分喜樂就夠了；我們還要追問那樣的喜樂是不是合乎真理。所以約翰說，我看見我的兒女行真理，我的喜樂就沒有比這更大的了。約翰寫福音書的時候，他祇講過三次「恩典」，好像他早已逆料，信徒若學習真理不夠，將來的危機必然很大。因此他寧可多提二十次的真理，而只提三次的恩典。並且他謹慎用辭指示我們：恩典和真理必須在經歷中交替著運用學習。

恩上加恩

約翰說，從祂的豐滿裏我們都領受了，而且恩上加恩。這句話你我通常的領受是：得了一個恩典，再加一個恩典，一直累積上去。好比：我信主得救了，得救以後身體的疾病又蒙主的醫治，孩子又考取了好學校……等。但約翰所講的恩上加恩，並不是這個意思。它的原意乃是一個恩典轉換一個恩典，而經歷領受更豐盛的生命。神起先給我們一個恩典，過一個時候，又進一步給我們另一個新的恩典。以物質觀念來領會的話，好像說神給人一個新的恩典，就把舊的恩典收回去了。但在生命經歷裏面是說，舊的恩經過一些時日已經成為我們的生命了，現在又需要加進一個新的恩典來。因此，恩典並不是一個累積一個的加進來，而是一個轉換一個地更新過來。保羅所說的忘記背後，努力面前，向著標竿直跑，也就是把昨天的恩典，趕快在經歷中化成生命而忘掉它，好不斷去攝取新的恩典的意思。又像舊約以色列人在曠野撿嗎哪，每天撿新鮮的。今天撿到的明天不可存，第二天再去撿新的；雖然今天撿的和昨天撿的一樣，卻是再經歷一個新鮮的。第十章第十節說，「更豐盛」的生命，就是一個恩典再經歷一個恩典而長進起來的。無論是「恩上加恩」，或者「恩典和真理」，兩者都須彼此互相

交替，你我的周靈生命，才能夠有真實的長進。

見證的行列

約翰在這章聖經中，還說到往後見證的原則。約翰不是說，我約翰要為主作見證，他乃是把一些人都引進來同作見證，介紹耶穌是神的羔羊，即刻有兩個門徒就跟從耶穌去了，還兩個門徒，馬上又作見證，安得烈就去告訴他哥哥西門：「我們遇見彌賽亞了」，於是領他去見耶穌。接著主耶穌要往加利去，在路上遇見斐腓力，就招呼他說：「來跟從我罷！」腓力一直跟從主耶穌，即刻又找到拿但業，且對他見證，摩西在法律上所寫的，和眾先知書上所記的那一位，我們遇見了，就是拿撒勒人耶穌……。約翰不是記載一個人做見證，約翰乃是記載一個見證的行列——連串的證人。耶穌基督的福音所以傳開，並發揚光大，全在於這見證的行列。教會的見證，就是許多人成為一個身體的見證。如果我們停止作見證，恩典的路就被堵塞了。我們若停止見證，就虧缺了神的榮耀！

見證的原則

施洗約翰的見證是說：「我不是」。這句話說出歷代見證的原則之一。我們若能說「我不是」，主的「是」就被見證出來。你我「人」的東西如果被自己以為「是」，耶穌基督的見證就顯不出來。所謂捨己，就是處處事事都見證「我不是」。什麼叫做「自己」？那就是樣樣都自以為「是」，自以為比別人更屬靈，自

以為比誰都肯犧牲，自以為為教會受過什麼難為，自以為為別人受了對付，這都是以為「我是」。你我一覺得自己「是」，主耶穌就受了遮蔽。

約翰說：從祂的豐滿裏都領受了，而且恩上加恩。約翰不是看見了，就作見證，他乃是看見了，並且領受了，才作見證，而且是從祂豐滿裏都領受了，而後才作見證。這不是說，約翰是先領受了一切才做見證，而是說：約翰在他領受的路上是一個恩典轉進一個恩典，來向前作見證的。

耶穌是誰

最後主耶穌對拿但業說：腓力還沒有招呼你，你在無花果樹底下，我就看見你了。拿但業在無花果樹底下，是耶穌與拿但業見面之前的事情，而主耶穌現在卻向拿但業說了出來。主耶穌是神的兒子，祂的生命是永遠的，祂可以重遊歷史，把拿但業過去的故事給他點明出來。是太初就有的道，祂不僅能預知未來，而且祂還可以重溯已往——說出拿但業在無花果樹底下的故事。愛因斯坦曾經說，宇宙間一切事物都是相對的，唯有光的速度是絕對的。他說，如果宇宙中有一個人，能比光速更快的話，他既可以生於未來，又可以重遊歷史。而主耶穌就是那真光，祂的確比光速更快：我們看祂在復活日

目的清早，抹大拉的馬利亞首先看見祂的顯現，這時主耶穌叫馬利亞不要靠近一一摸祂，因為祂還沒有升上天去見父神。可是不多一會兒，卻有一些婦女在路上遇見了祂，耶穌向她們顯現。這時候，婦女們就抱著祂。相差就只這麼一點點時刻，耶穌已經升上天去，見過祂的父神，且又返回來了。今天人到月球要花多少時間？在銀河系，在外太空，有多少星球的光線，如果要照射到地球來，需要幾萬萬光年。可是耶穌從死裏復活，頃刻之間，就昇上至高之處，又重返地球上來了。祂是太初的道，祂既生於未有世界以前（參箴言八章 22 —— 31 節），且可以重溯已往，又會活到永永遠遠。因此，耶穌對猶太人說，你們的祖宗亞伯拉罕歡喜地仰望我的日子，既看見了就快樂（八章 56 節）。這又是耶穌再一次重溯以往的見證。

更大的事

耶穌又告訴拿但業說，你將要看見比這更大的事：你們要看見天開了，神的使是上去下來在人子的身土。這裏主又收回兩千年前去了。當雅各往巴旦亞蘭去的時候，雅各在曠野看見那個通天的梯子，雅各從夢中醒過來，驚奇的說：「耶和華真在這裏，我竟不知道！」主耶穌表明自己是那通天梯子。這個事實到約翰十五章，真葡萄樹的比喻就完全說明瞭。主耶穌不但是太初就有的道，祂不但能重遊歷史，生於未來，而且耶穌乃是以祂的無限，來作我們通天的梯子。你我藉著祂的無限，可以住在父的裏面。神的愛也住在我們裏面。祂是無處不在的，我們藉著祂，可以上去下來與父神交通，你我藉著這位人子耶穌，可以與神相通，得著神從天上所賜予的一切祝福！

第二篇 迦拿神蹟

讀經：約翰福音一：44～48，二：1～11，四：46～54

聖經是一本讀不完的書，它裏面所蘊藏的豐富，是我們窮一生的年日也發掘不完的；不只全部聖經是這樣，就是一處聖經，一句主耶穌所說的話，也是這樣的豐富。

頭一件神蹟

聖經說，這是耶穌所行的頭一件神蹟。在新約聖經保羅說了許多次「第一」，英文翻為 First，但是這裏「頭一件」並不是第一的意思，原文乃是起初或太初的意思，英文翻為 Beginning。聖經裏面說到「起初」，或「太初」，都是和神本身有關連的，同時也和神永遠的旨意有關的。神不祇是起初的神，神也是終結的神，神是阿拉法，神是俄梅戛，祂是首先的，祂也是終結的。這個神蹟稱為耶穌起初所行的神蹟，聖靈的意思乃是告訴我們，按著這個神蹟的原則，將不斷擴展出更榮耀的事，直到神的旨意完滿地成全在我們這些承受這神蹟的人裏面。

有關神的榮耀

這一件神蹟與神自己的榮耀有關係，因為事後約翰曾經說，耶穌行了這個神蹟，顯出祂的榮耀來，意即這個神蹟，顯出了耶穌這個人裏面的神性。耶穌到地上來的目的，就是要藉著肉身，把父神的榮耀向世人表明出來，而這一個神蹟就正是這個目的的起始。當腓力過見拿但業的時候，對拿但業說：「摩西在律法上所寫的，和眾先知所記的那一位我們遇見了，就是約瑟的兒子拿撒勒人耶穌。」但是拿但業馬上說：「拿撒勒還能出什麼好的麼。」拿但業是迦拿人（參看約 21 章 2 節），迦拿與拿撒勒僅祇相距二一一三裡路，正因為拿但業單非常熟悉拿撒勒的情形，因此他認為拿撒勒決不會出什麼了不起的人物。主耶穌到迦拿行了一件神蹟；藉這件神蹟祂把自己神性的榮耀顯明出來了。這就解答了拿但業原先的疑問，和深處的盼望。

有關神永遠的旨意

這個神蹟和神永遠的旨意也有關連。神並不是隨便行事的一位神，從起初還沒有創造天地萬物的時候，就已有祂榮耀的旨意。用今天的話說，神是有計劃的神。神作任何一件事，都是按著計劃進行的。聖經告訴我們，天地萬物是因神的旨意而被造的（啟四 11 節），不但如此，神創造了人，然後把祂所造好的天地萬物都交給了人。今天神拯救了我們，且叫我們有份於祂的性情。保羅說，神既不愛惜自己的兒子為我們眾人捨了，豈不把萬有和祂一同白白的賜給我們嗎？神創造天地萬物和人，都是有祂的旨意和計劃的。而祂的計劃和旨意，就在這件起初的神蹟裏面向我們表明了出來。在宇宙中神祇有一個旨意，就是要得著一班人成為祂兒子——基督——的配偶。這是一個極大的奧祕。神把人類首先的一個人創造出來以後，祂說：「那個人獨居不好，」意思就是單有她的獨生兒子不夠，祂要得著許多的兒子；這許多的兒子是從基督裏面出來的，而這些從基督產生出來的人，成為一個教會，然後教會終於再歸給基督。在創世記裏面，神創造的第一個人——亞當——是用地上的塵土造的，後來再創造夏娃，均不用地上的塵土作材料，乃是從亞當的身上取出一條肋骨來造成的。換一句話說，夏娃是從亞當出來的，所以亞當說這個人——夏娃——是我骨中的骨，肉中的肉。然後神再把它歸給亞當。這是一個神聖的奧秘，表明神先創造血肉的人，然後神再把祂的兒女——耶穌基督的生命賜給人，叫我們這些有神兒子生命的人，成為一個教會，最後再要我們歸給基督，這就是神的旨意。這件奧秘的事，神藉用婚姻來表明。在創始記的開始，神創造好天地萬物，創造了亞當，然後再從亞當真面，取出一部份來創造一個女人夏娃，於是他們就結婚。聖經到最末了，啟示錄二十一章告訴我們，原有的天地要結束，新的天地要降臨，那個時候有一次大的婚宴——羔羊婚娶，那便是表明，教會要完全歸給基督，成為基督的新婦。這就是神旨意的完成。耶穌當時來到地上，來把神的榮耀向人表明出來——在一個婚姻的筵席上行神蹟，意思乃是：祂今後一切的行動，都是在神永遠旨意裏住前的。

給拿但業進一步的帶領

這一件神蹟和拿但業很有關係。拿但業是迦拿人，耶穌是拿撒勒人，迦拿和拿撒勒很接近，並且拿但業熟讀摩西的記載，也通曉眾先知的書。當腓力向他見證這位耶穌的時候，他對腓力的反駁是引自經書的。因此，腓力對他說：「你來看！」基督徒最有效的辦法就是請人來看耶穌。我們所信的這位主是經得起任何人來看的，無論誰來看祂，誰的心就會被祂攫取去（好像老鷹攫小雞一樣）。那一天拿但業一來到耶穌眼前，耶穌沒有等他開口，就指著拿但業說：「看呀，這是個真以色列人，他心裏是沒有就詭詐的。」耶穌這句話把拿但業的心說穿了，把他心中的意念都倒出來了。福音書上記載，耶穌在地上至少行過四十件的神蹟，像對拿但業道出他心中真情的這類，那就更多了。拿但業聽了有點不服氣，他反問耶穌：「你從那裏知道我呢？」耶穌說：「腓力還沒有招呼你，你在無花果樹底下我就看見你了。」無花果樹為以色列國的標幟，現在的以色列國，就是以無花果樹為旗幟的，正如我們中華民國的國旗是青天白日滿地紅一樣。拿但業不只是一位熟讀舊約聖經的人，並且是以色列民族的愛國者，他在無花果樹底下，也許心裏面充滿了感慨；覺得自己的國家在神面前好像不結果子的無花果樹一樣，他們亡國在羅馬帝國的統治之下，過著可憐的生活。他也許在無花果樹底下曾經沉痛的禱告悔改過。正如在國外飽受痛苦的僑胞們，看到自己國家的旗幟，是滿心的感嘆，並發誓要為國家效忠一般。他或許還想到神曾經選召他們，要他們在萬民中作為首的，今天為何落到如此的地步呢？拿但業熟讀先知的書和摩西的五經，他知道神應許他們有一位彌賽亞要來，如果彌賽亞來了，以色列就要復興了。我們可以想像拿但業在無花果樹底下，可能是在這位天上的主面前傾心吐意，而走過來的時候剛好遇見腓力，又對他見證說，摩西在律法上所寫，和眾先知所記的那一位——彌賽亞，我們遇見了。這時候耶穌又對他說，你在無花果樹底下，我就看見你了。耶穌這一句話，一下打動了拿但業的心，所以拿但業便心悅誠服的說：「你是基督，你是以色列的王。」他心真想，除了彌賽亞，決沒有人能知道我這樣清楚。因為他在無花果樹底下正切望著彌賽亞來呢！但耶穌說：「因著我說在無花果樹底下就看見你，你就信麼？你將要看見比這更大的事。」又說：「我實實在在的告訴你們，你們將要看見天開了，神的使者上去下來在人子的身上。」這個時候的拿但業，相信耶穌是彌賽亞，但是還有一個錯誤，就是他把這位屬天、屬靈的基督，限制在屬地的以色列國範圍中。所以耶穌才告訴他，這裏有一個人是通天的梯子，你可以從這個梯子爬上天，也可以從這個梯子得到從天上賜下來的祝福和恩典。

最初拿但業以為拿撒勒不能出什麼好的，現在因著耶穌點中了他的心事，就以為耶穌是以色列的王。他又認為基督既已來到，我們以色列就可以揚眉吐氣了。這位基督即將為我們伸冤，我們就可以脫離羅馬的統治，又能夠恢復當年大衛和所羅門時代的榮耀——成為萬國之首了。所以耶穌才對他說後面這段話，還暗示他，連你認識耶穌是基督的這件事，都必須是出之於天，還要用屬天的觀念來保守的。於是正因為他是迦拿人，這一天迦拿有婚姻的筵席，耶穌和門徒也被請去赴席。但就屬靈的意義來看，主耶穌在迦拿給拿但業有了進一步的帶領，增強他對永遠生命的認識。

永遠的生命

猶太人的婚姻筵席與我們中國人非常相像，猶太人的生活習慣，幾乎與中國人都相類同，他們逢

有結婚筵席，幾乎是全村子的人都來共用快樂。他們結婚的熱鬧慶祝，窮人有三天，富人甚至有八天之久。這次迦拿這個婚筵，照著那個排場來判斷，大概是屬於富人的。據說他們中間的法利賽人為婚筵中的酒祝福也有分別。法利賽人是當時的宗教首領，也是領導社會的權威，他們為酒祝福，有兩種不同的方式：對大戶人家的筵席，酒是純葡萄釀出來的，法利賽人便指著賜葡萄結果子的神來祝福。若是窮苦人家的婚筵，因為怕酒不夠，就加進一點水。他們的祝福就減少一點，便指著釀造酒的人來祝福。難怪主耶穌指責法利賽人是粉飾的墳墓，外面好看，真面卻裝滿了死人的骨頭。這次法利賽人的首領大概是指著賜葡萄結果子的神祝福了一番，但不巧一下就用盡了。這就是主耶穌把拿但業帶到迦拿婚鍾的用意，祂要叫拿但業領會，若是基督在一個屬地的以色列國為王，那麼一切很快就會用盡了的。親愛的弟兄姊妹，「缺乏」和「用盡了」，就是屬地的記號。在屬地的情況，預備得再充分也是不夠的，也總要用盡的。若不相信主耶穌，沒有得著神兒子永遠的生命，屬地的事物永遠不能滿足人的心靈。就算再加上宗教的祝福，還是很快就用盡了。人雖有錢，若沒有神，他的錢永遠是不夠的。你有一百元感到不夠，你有一萬元仍是感到不夠，縱然有一天你有了一百萬元，一千萬元，於你還是不夠的。人若沒有神，永遠不會滿足。我們信主的，若不是在心靈真面，保持與主有一個通天的活的關係，時常藉著主耶穌上去下來，從天父有好的領受和交通的話，你我仍然會覺得不夠；縱然你曾有多少預備和積蓄，都很快就會用盡的。

在加利利的迦拿行的

加利利的迦拿——這兩個地名合起來的意思，就是四周圍全是蘆葦。蘆葦是一種脆弱的植物，主耶穌說：「壓傷的蘆葦他不折斷。」這是說，我們的人生都是脆弱如同蘆葦一般，刮一陣大風就會被壓傷的。人活在地上，若是沒有神，若不是活在屬靈的境界裏面，天然的人，屬地的人，不只是常覺不夠，而且是軟弱如蘆葦一樣的。有人用一句話污辱你，你就受不了，一個環境的衝擊，上司的一個臉色，部屬的頂撞，你我都可能受不住，人生如同蘆葦一般，太軟弱了！這就是加利利的迦拿的意思。主耶穌來到迦拿，藉著婚宴上的酒很快就用完這回事，來教導拿但業不能將彌賽亞，限制在屬地的立場上，我們必須和基督一同活在屬天的境界，不然就會把一切都帶入貧乏的境地。屬人的境界，不只是會用盡，並且是脆弱如蘆葦一般的。今天你我到底活在屬靈的境界呢？還是活在屬地的境界呢？我們裏面的光景是像蘆葦一般呢？還是因著神而剛強呢？你我是常覺得不夠呢？還是常因主而滿足呢？這些都不在於外面的環境如何，其中的區別全在乎所站的境界是那裏。

比天然的生命更美好

這一天的情況是：「酒用盡了，」但大部份的人還不知道；主耶穌當然是知道的。耶穌的母親馬利亞對耶穌說，他們沒有酒了。耶穌說：「母親，我與你有什麼相干，我的時候還沒有到。」然後主耶穌就對那些服事的人說，把缸倒滿了水，又說，把水舀出來，送給管筵席的去，他們就送了去。管筵席的嘗了那水變的酒，並不知道是那裏來的。只有舀水的倆人知道。管筵席的便叫新郎來，對他說，

人都是先擺上好酒，等客人喝足了，才擺上次等的，你倒把好酒留到如今。親愛的弟兄姊妹，這裏又給我們看見一個原則，所有屬靈的，出乎神的，都是比天然的更好，並且是取用不盡的。在新加坡有一位做食品生意很賺錢的弟兄告訴我，最使他喜樂滿足的地方，不是社交場所，乃是他每次坐在聚會中，滿心享受神同在的時刻。真的，主所賜給我們的，才是更好的，又是取用不盡的。聖經說，這是耶穌起初所行的一件神蹟。那就是說，我們每次從主得到比原有更好的——酒，都是一個開始。從這個開始向著目標不斷地進行看，你我裏面經歷主的喜樂和滿足都該是繼續向前的。這個更好的「酒」，指明所賜給我們永遠的生命，而且我們若活在這生命和交通中，就比活在原有天然生命中更好，更喜樂，更豐盛。

我們的學習

主耶穌行這件神蹟，是在沒有人注意的暗中行的，新郎和管筵席的都不曉得，惟有舀水的倆人知道。這是告訴我們，教會中一切屬靈的義舉，都應該行在暗中。禱告，不可像文士和法利賽人，愛站在會堂裏和十字路口，故意叫人看見。施捨的時候也不可在人面前吹號，當我們施捨的時候，不要叫左手知道右手所作的。我們禁食的時候，也要梳頭洗臉，不要故意叫人看出你是在禁食。我們若照這樣生活，就能夠一直維持在這件神蹟的真實情形中。

其次，與主行這一件神蹟有分的人，就是那些「倒水」的倆人。我們都記得以利沙是舊約中的一位大先知，有一次猶大王約沙法，和以色列王並以東王要去合攻摩押，他們從以東的曠野出去，迷路繞行了七日，約沙法王說提議當託先知求問神，他就想到以利沙，同時他用一句話形容以利沙，說，那位從前倒水在以利亞手上的。「倒水」的人，就是服事人的。我們的屬靈生命要美好，要喜樂，要滿足，除了該有暗處的屬靈生活，把一切屬靈的義舉行在暗中以外，還不可忘卻服事人。在耶穌起初的神蹟真有分的人，不是一些大有恩賜的人，乃是一些「倒水」服事的人。主自己來到地上，不是要受人的服事，乃是為服事人但我們今天跟隨祂，必須追隨祂的腳蹤行——服事人。有一位弟兄，他問我說，弟兄，你知道什麼事最快樂、最滿足嗎？我以為他是講賺大錢，或是見大人物說的。而後他明說，最快樂滿足的事，就是傳福音帶人得救。他說，這比見地上的總統還喜樂。這個就是從服事一一倒水，而有分於這一件神蹟的實際經驗。多少人以為能感動人信主的，大概是有恩賜會講道的。其實大大不然，許多名人和大人物，都是因為看見基督徒的服事而受感動，才相信得救。

這事以後，耶穌與祂母親弟兄和門徒，都下迦百農去稍住。後來使住在迦百農的大臣，跋涉六裡路到迦拿來求耶穌。迦百農原來是一個安慰之鄉，這羅馬安提帕王的大臣，因為見耶穌在迦拿行過一件神蹟，就為他兒子的病來求耶穌。基督徒若是活在主的生命和喜樂裏面，他的生活應該是對眾人有感動力。我們不能一直盼望主行神蹟——影響力。主耶穌在迦拿所行的這一件神蹟，是顯出祂榮耀來的屬靈生命的神蹟，能有分於這一件神蹟的就是「倒水」服事。今天許多人覺得生命不夠新鮮，好像主耶穌的這件神蹟，在我們裏頭已經停止了。原因是：你我的服事停止了，我們服事的靈一停止，屬靈

生命的神蹟就不會有了。這個神蹟是從主自己開始的，而是由基督徒的服事來持續的。教會在地上的特點，就是服事，教會不只是講道，教會不只是運用恩賜，教會不是人數多，更不是大禮拜堂，教會最正常的光景，就是人人都是服事人的。主耶穌說，我來了不是要受人的服事，乃是要服事人。神的永遠旨意就是要我們這些人成為服事別人的。今天這個世界滿了需要，正如那天迦拿婚宴上「酒用盡了」一般，主正等待我們這些先蒙祂恩典的人去服事他們，你我的屬靈生命所以枯乾，乃是因為失去了服事的生活。沒有服事就沒有神蹟，沒有服事就沒有新鮮的生命，這個神蹟說明主永遠的生命，是從服事帶出來的。更美麗的生命，永遠是從更殷勤的服事得來的。更具影響力的見證，也一定來自更完美的服事。

第3篇 耶穌潔淨聖殿

讀經：約翰福音二：13～22；箴言八：22～31；啟示錄二十一：1～3、22、23

約翰獨特的記載

主耶穌第一次上耶路撒冷潔淨聖殿，乃是約翰福音的獨特記載，其他三本福音書，都祇記載耶穌最後一次上耶路撒冷時，第二次的潔淨聖殿。約翰所以有這一獨特的記載，因為這一件事有關神永遠的旨意，並且是影響當時整個猶太社會人心的舉動。當主潔淨過聖殿之後，猶太人即刻問說，你既作這些事，還顯什麼神蹟給我們看呢？主回答說：「你們拆毀這殿，我三日內要再建立起來。」耶穌說這話，乃是以祂的身體為殿，是指著祂被釘而復活這件事說的。因此主這一次的潔淨聖殿，是關係祂本身，是與祂到地上來將要完成的工作有重大關係的。也就是說，這次主潔淨聖殿，好像祂在迦拿行了水變酒那件起初的神蹟一樣，是有關神永遠的旨意的。當主耶穌說：「你們拆毀這殿，我三日內要再建立起來。」這一句話不只震動了在場那些猶太人的心；直到主被釘受死的時後，這一句話還在猶太人口中不斷題說著。可見耶穌這次潔淨聖殿，是一件非常重要的事，具有非常深遠的屬靈意義。

兩次潔淨聖殿的意義

主耶穌兩次潔淨聖殿，都行得非常剛強有力。第一次，當祂一進入聖殿，看見有賣牛羊鴿子的，並有兌換銀錢的人坐在那裏，主耶穌就拿繩子作成鞭子，把牛羊都趕出殿去，倒出兌換銀錢的人的銀錢，推翻他們的桌子……。又說：「不要將我父的殿，當作買賣的地方。」這一次跟隨主耶穌上耶路撒冷的人數並不多，按照福音書所記載的，那時候祂不過纔召有五個門徒，而且這些門徒的跟隨情況也還進退無定。若用今天的話說，當時跟隨耶穌的陣容並不雄壯，而主耶穌竟然起來剛強行事——潔淨聖殿，這就看出，這位「人子」耶穌身上，確有不可侵犯的權能。一切屬靈的事，絕對不在乎外表的陣容，乃在於你我有否以神作我們的後盾。這位拿撒勒人耶穌，在整個猶太教浩大的勢力之下，毅然起來用祂「人子」的身份潔淨聖殿，並教訓這些當日猶太社會的宗教領袖們。這裏完全顧出：

這位「人子」的背後，有「天」在作祂的支持。親愛的弟兄姊妹，你我行事若能遵行神的旨意，神的國度就能成為你我的後盾。今天基督教為什麼不能影響社會，反而被社會所同化？就是太少基督徒肯學習遵行神旨意的緣故。多少作父母的，說話不能影響兒女；你我想用自己的力量建立父母的權威是建立不起來的！惟獨我們遵行神的旨意，神才支持我們，兒女們才會聽從我們。主耶穌第一次潔淨聖殿，乃是說明因為祂遵行神的旨意，所以在祂身上有神權能的支持。

第二次的潔淨聖殿是表明神的憐憫。我們不祇要遵行神的旨意，把神的權能顯於這個世代，並且還要滿有神的憐憫帶給世人。也許我們想這些猶太人真是太差，主耶穌第一次潔淨了聖殿，過了二年多，主再一次上耶路撒冷，聖殿的光景仍與從前一樣。其實這正是我們屬靈情形的說明。也許我們上一個禮拜禱告的時候正被主遇見過，蒙祂光照潔淨了自己。但是這一個禮拜，我們又退回對原來的光景，滿心是牛羊鴿子，和兌換銀錢的聲音。所以還得主第二次再來潔淨。主肯再潔淨我們，是表明祂的憐憫。主耶穌最後一次進耶路撒冷正是騎著驢駒子榮耀進去的。從伯法其起程，經過橄欖山腰，來到一條坦道，正要下山的時候，耶穌看見耶路撒冷，就為它哀哭，說，巴不得你在這日子，知道關係你平安的事。祂看見耶路撒冷，想到兩年之久，祂不斷的教導、責備和指引，但是整個耶路撒冷並未因此而有改進，正像聖殿曾被潔淨過，過兩年反而成了賊窩一般。主耶穌不祇曾帶者神的權能來潔淨聖殿，最後一次還帶著神的憐憫進入耶路撒冷。精研聖經原文的人告訴我們，路加福音記載主耶穌最後一次進入耶路撒冷，在橄欖山的平頂上，看見了耶路撒冷城的時候，祂裏面先知的靈，和神聖的愛大大的洋溢奔放，甚至使祂不禁為耶路撒冷哀哭、嗚咽不能成聲。稍稍平靜以後，祂說：「巴

不得你在這日子，知道關係你平安的事。」耶穌的意思是，巴不得當「人子」還沒有被棄絕以前，你們能知道關係你們平安的事。這是主耶穌最後一次進入耶路撒冷，要潔淨聖殿之前的心靈狀態，滿懷都是神的憐憫。在主耶穌的身上，處處都可以叫我們看見，祂因著遵行神的旨意而帶下屬天權能，又因神的愛和憐憫，為我們帶來寬容和忍耐。因此在我們的身上，也不可叫這兩者失去平衡。許多人失去了神的權能，證明他們沒有遵行神旨意中的道路和生活。另外有人也許好像有一點權能的同在，卻缺少神憐憫的心腸。我們在遵行神旨意這件事上，實在滿了缺欠，因此，我們對人不能運用多少屬靈的權能。另外一面，可能我們感覺有一點神恩典的同在，而我們的心又缺少神的憐憫。所以又不能給人多少生命的供應。

門徒的認識

門徒們對主耶穌潔淨聖殿這回事的領會和主耶穌行這件事的本意，兩者之間的距離是非常遠的。當主耶穌那樣剛強地潔淨了聖殿，並嚴厲責備了一般人以後，門徒們對主耶穌的領會，只是想起聖經的話：「我為你的殿，心裏焦急如同火燒。」而主耶穌卻是將這件事和祂自己聯結在一起的。主耶穌就是那個殿，那個殿只是主耶穌的一個預表而已。當我們讀聖經，當我們看見主所顯出的作為，我們所領會的，往往與主的旨意是有距離的。有一類的瞎眼，就是老底嘉式的瞎眼，他們自以為富足了，樣

樣都有了，但主說，你是瞎眼、貧窮、赤身。我們所領會的，往往和神的旨意不一致，那就是屬靈的眼瞎。譬如：神聽了你我的禱告，醫治了我們的疾病，我們就說，神是活的，祂是醫生……。卻不明白祂顯神蹟的目的，乃是要幫助我們過信心的生活，乃是要叫我們在看不見的屬靈事物上更有長進。而我們大多數人經歷神蹟，竟誤以神行事的手段為目的，貶低了神蹟的用意。我們常常說要長進，但怎樣才能夠長進呢？我們必須求主光照和教導，不要把主的作為，只領會在你我的感官境界中。這些門徒起初是那樣領會的；但是等主耶穌從死裏復活，門徒們就改正過來說，他們信了聖經和耶穌所說的話。

神的永遠旨意

聖殿乃是神居住的所在。神從最起初，在祂創造天地萬物之先，就有一個心意，祂喜歡住在人間。我們若求問神說，天父啊，你心中最喜歡的是什麼？神將很明白的告訴我們，祂最喜歡住在人間。這就是聖殿的屬靈意義。箴言告訴我們，起初神創造天地萬物的時候，無論是上使穹蒼堅定，下使淵源穩固，為滄海定界

限，或為大地立根基，都祇為著一個目的，就是要為人預備可居住的地方。並且，耶穌在那裏為工程師的時候，在父神面前躊躇（跳舞），躊躇在祂為人預備可住之地。然後又加重一句，神也喜悅住在世人之間。

神聖的教育

神是最偉大的教育家，祂喜歡住在人間，但怕人不容易領會，所以先啟示人造一所聖殿。聖經記載說，摩西造會幕是依照神所指示的樣式。大衛吩咐他的兒子所羅門造聖殿的時候，就說，這聖殿的圖樣，是耶和華神用指頭畫給我的（不像禮拜堂是建築師設計出來的）。神藉著這個聖殿向世人啟示，祂喜歡住在人中間。無論是摩西將會幕豎立起來的時候，或所羅門把聖殿建成的時候，豈不是耶和華的榮光都充滿了會幕，和聖殿嗎？神以聖殿來啟發我們，並不是表明祂需要居住物質的殿，乃是表明，有一天祂要藉着祂兒子耶穌基督救贖我們，叫我們這些人成為祂的殿。祂藉著肉眼所能見的物質的殿，來向我們啟示，祂所畫出來的聖殿圖樣有外院，聖所和至聖所三部分，猶如我們人有靈、魂、體三部分。聖所裏有金燈臺發光，有陳設餅使人飽足，還有點香獻給神的金香爐。至聖所裏安置著預表耶穌基督的約櫃。

神將我們這些人作為她的殿，我們的靈乃是真實的至聖所。我們的魂裏有思想，神若居住在靈裏面，我們的思想便清明。如果裏面失去了神的同在，我們的思想就混亂而不潔淨，主若住在我們靈裏面，心情就滿足，猶如吃了餅感覺飽足一般。裏面有了主的同在，我們的禱告就如馨香之氣，能夠上達於寶座而蒙神垂聽。神乃是用聖殿啟示來教育我們，祂要住在人的裏面。

主耶穌那一天潔淨聖殿，本意乃是表明祂要潔淨我們這些人。我們這些人的裏面真需要主帶著威嚴來潔淨，也需要主帶著神的憐憫來潔淨。主來潔淨我們，總是不外乎這兩種恩典的方式；是帶著主同在的威嚴臨到我們，使我們感到羞愧而被潔淨，讓我們的裏面合於祂來居住。有時，主又滿帶著愛和憐憫臨到我們，好像那一天在提比利亞海邊臨到西門一般。我們一方面需要不斷有主同在的威嚴來潔淨，同時，還需要主滿帶者憐憫和慈愛的同在來熔去我們裏面的雜質。

中心課題

基督徒的得勝或失敗，全在於我們的心思意念和生活，有沒有與神原初的旨意相符合。神喜歡住在我們中間，這是神起初原有的心意。我們要以主的愛惡，為我們的愛惡。當日據時代，我有一次住在醫院裏，同一間病房裏有一位太太（當時因物資缺乏，三等病房男女雜處），穿著十分樸實。另外還有一位小姐，卻非常愛打扮，她睡在病床上還要擦紅抹綠的。有一天她勸那穿著樸素的太太，要她打扮打扮。我就聽見這位太太回答她說：「我的先生不喜歡我打扮。」她所以不打扮，是因為她的先生不喜歡。今天許多基督徒常說，某人怎麼樣，我也要怎麼樣，卻不說，我們的主喜歡怎麼樣，所以我也要怎麼樣！這是效法世界的樣子，沒有拿神的旨意作我們的準則，這是基督徒失敗的最大原因。主耶穌一開始出來作工，就把神起初的旨意向我們啟示，最終神旨意完滿出現的時後，就是神的帳幕在人間；神要與人同住。到那個時候，神自己就是新耶路撒冷的殿，耶穌基督就是這新城裏的燈。教會不是一個團體，教會更不是一個買賣的地方，也不是各人發表自己的地方，乃是神居住的所在。個人是神的殿，教會仍是一樣。神起初的旨意和最終的目的，就是要住在我們裏面，也住在我們中間；祂要作我們的神，我們要作祂的子民。許多人追求聖潔，但若不明白神起初的旨意，潔身自好也沒有什麼意義，耶穌在馬太十二章 43–45 節裏說了一個例子：汙鬼離開人身，要尋找安歇之處，卻找不看，於是說，我要回到先前出來的屋子去。到了，就看見裏面空著，而且打掃乾淨，修飾好了。汙鬼便去男帶了七個比牠更惡的鬼來，都進去住在那裏。我們若沒有接受主耶穌住在裏面，打掃乾淨了的可能還更加可怕。必須認準主是喜歡住在我們裏面，若是主住在我們裏面，汙穢也將變成聖潔。當日保羅對付哥林多教會信徒的毛病，只用一句話：「豈不知你們的身體就是聖靈的殿嗎？」對於在哥林多那些淫亂、邪惡、嫉妒、彼此告狀的人們，保羅只讓他們知道，他們的身體是聖靈的殿。假若你時刻因主住在我們裏面而謹守儆醒，你我全人從裏到外就會改變。我的老師講過一句話：「皇子住茅屋，茅屋變皇宮。」祇要是王子住在裏面，不幾天這茅屋就要被整理成為皇宮。你我若實在知道，神的兒子住在我們裏面，你我這個人很快就會被主耶穌潔淨，且被修飾整齊。主耶穌潔淨聖殿的屬靈意義，是耶穌從死裏復活以後，門徒們才明白——是指著祂身體（教會）說的。約翰十五章告訴我們，主是真葡萄樹，天父是栽培的人，凡住在主裏面的，主也住在我們裏面，我們就多結果子，天父因此而得看榮耀。主賜教恩的目的，就是要我們這些人，都住在祂的裏面，祂也住在我們裏面。好像樹和樹枝子，統統連接在一起。教會乃是所有得救的人，都連接於主，主也與我們連接在一起，並且我們都一同進入神

兒子的交通。如同葡萄樹的汁漿運行流通在全樹的每一根枝幹、每一片葉子、每一顆果實一樣。這說是教會和基督的真實意義。

復活之於我們

一、全人類都往死亡這條路直奔，並且向來是一去不返。惟獨耶穌死了，埋葬了，第三天卻又從死人中復活了。我們信主耶穌是神的兒子，乃是因為祂從死裏復活了。

二、羅馬書告訴我們，因為我們聯結於耶穌的復活，使我們在神面前被稱為義。因著耶穌的復活，我們和神之間的地位和關係已經恢復到毫無間隔，神今天看我們如同完全沒有墮落過的一樣。

三、主說：「我是復活，我是生命，信我的人雖然死了，也必復活。」因為主復活了，我們可以從祂領受永遠的生命，祂是復活，我們才能從祂得生命。惟獨耶穌復活，才把生命賜給我們。主的復活不祇是一個事實，並且又是一個屬靈的境界，在復活的主裏面，我們隨時可從祂得著更豐盛的生命。

四、耶穌對門徒說，我還有好些事要告訴你們，但你們現在擔當不了，直等到復活了，真理的聖靈來，就要帶你們進入一切的真理。復活臨到我們，就帶來新的智慧、新的亮光、新的生命；在這生命中具有無限的悟性，可以使我們明白一切的真理。門徒對主耶穌潔淨聖殿這一件事，當時所領會的與主的旨意距離很遠，等到主耶穌復活了，他們纔完全明白，纔信了聖經和耶穌所說的話。你我對許多屬靈事情的領悟常模糊不清；我們若住在主裏面，在主復活的靈裏，對那些真理，或對聖經，就有了新的亮光，和正確的領悟力。

第4篇 神的國

讀經：約翰福音二：23～三：16

我們已經從約翰福音看過兩件事情：（一）迦拿神蹟。（二）耶穌潔淨聖殿。今天，我們還要接下去看耶穌如何與人講論神的國。我們知道使徒約翰寫了三類的書：@福音書。@給教會的書。@預言一一啟示錄。他寫福音書的目的，是要叫我們因見耶穌所行所教訓的而相信祂是基督，是永生神的兒子。換一句話說，約翰福音裏面的每一件事，都是為引發並增加我們的信心而寫的，希伯來書十一章6節告訴我們：「人非有信，就不能得神的喜悅」，但是信心不是憑空就能製造出來的，乃是由於對主耶穌有某一方面的認識而發生、或增長起來的。約翰寫福音書，就是把這一位耶穌所行所作的，一方面復一方面，一件事又一件事，不斷地使我們認識一一祂確是神的兒子。

接著他寫書信。乃是著重告訴我們，這些因為認識耶穌而信祂是神的兒子的人，究竟從神得著了什麼？有甚麼樣的改變？真信和假信有什麼分別？真信徒的表現是甚麼？假信徒的行為又是怎麼樣？約翰寫書信就是要我們知道這一切。

最後他寫啟示錄。啟示錄裏鄭重告訴我們，「神知道」我們的一切。臨近末後的世代有人這樣說，有人那樣說；有人說基督在這裏，有人說基督在那裏；這些人說，我們是對的，另一些人說，你們不對；加上外面不法的事增加，人愛主的心漸漸消減，這時候你我必須曉得「神知道」我們的一切，否則你說說無法在信心的路上往前去。

我們由於認識主纔能夠生發信心；信了以後，還得知道我們因信得著了甚麼。那樣才可能在世上有正常的屬靈生活表現。處在未後混亂的世代，要站立得穩，我們還該曉得「神知道」我們。神知道你我所做的，神知道你我的勞苦，神知道你我有沒有為祂擺上，神知道你我暗中的奉獻，神知道你我愛祂多少。我們如果曉得神知道我們，就不會受環境的影響，也不致因有不法的事而讓愛心冷落或至失去。這就是約翰寫福音書、寫書信、寫啟示錄的三個目的。現在我們再接著前兩次約翰福音裏面的記載——迦拿神蹟與潔淨聖殿——來看這位可信的救主，是如何藉著與尼哥底母談論神的國，把神的榮耀顯明給世人看。

尼哥底母的為人

除了馬可福音記載主耶穌開始傳道的第一句話，說「日期滿足了，神的國近了，你們要悔改信福音。」而外，約翰福音三章裏算是主開始正式和人講論「神的國」。主耶穌所以講論神的國，是被尼哥底母的問題引出來的。尼哥底母這個名字的意義是「民間的得勝者」，亦即是：「他比一般人都高超」。聖經所以把他的名字提出來，就是先讓我們認識這個人。第一，他開始認識自己有所欠缺。因此他來拜訪主耶穌，這是他勝過別人的地方。他是法利賽人，是當時猶太社會的領導人物。並且他又是猶太議會的議員，他有相當的名望，也有年紀和閱歷。但是他竟能低頭拜訪一位剛剛三十歲出頭的人——耶穌。可見他確曾發現自己身上有所欠缺，並且希望從這位耶穌得到一點甚麼來彌補。偉大的人，不是偉大在於自以為偉大，或是他的事業（功業）偉大。一個真實的偉人，乃是不斷發現自己有缺陷，也不斷有度量以接受旁人的幫助。雖然他已經是一個有年紀，有地位，是當時社會的領導人物，但是他能夠因為聽見了耶穌的事，心被震動要來拜訪祂。這的確是他勝過民間一般人的地方。我們若常以為自己可以給人一點什麼的話，恐怕就證明自己乃屬於失敗者的行列。最可憐的人，莫過於有偉人在你我身邊，而你我竟不覺得有需要他的地方。主的恩典是我們隨時可以支取的，但我們是否時刻發現祂是我們的寶貴呢！第二，尼哥底母勇於糾正自己團體的錯誤。有一次法利賽人差役去捉拿耶穌，差役回來告訴祭司長和法利賽人說：「從來沒有人像祂這樣說話有權柄的」。祭司長和法利賽人對這些差役生氣，說：「你們也受了迷惑麼？官長或法利賽人豈有信祂的呢？但這些不明白律法的百姓是被咒詛的。」當時尼哥底母即勇敢地站起來，說：「不先聽本人的口供，不知道祂所做的事。難道我們的律法還定他的罪麼？」他的意思是：「律法不能這樣的應用；你我講百姓不明白律法，然而你我祭司長和法利賽人是更顯得不明白律法了。」尼哥底母能勇敢的糾正自己團體的錯誤，他的確顯出是民間的得勝者。主耶穌被人釘十字架死了，他帶了一百斤的沉香沒藥來膏耶穌，纏裹主耶穌的身禮。當眾人都棄絕耶穌，對他不再存盼望的時候，他還是那樣勇敢，對所尊敬的人，所持的態度是始終如一。我們

還可以看見尼哥底母的第三個特點：他心裏有話就說出來，這一天來見主耶穌，他心裏實在有話，所以就到耶穌面前來說，這就是他勝過民間一般人的優點。

夜間來訪問

尼哥底母為什麼在夜間來訪問主耶穌？有的人說尼哥底母顧面子，因為他是議員，如果白天去聽耶穌講道也許會有失尊嚴，所以選夜間比較方便。可是我們仔細讀聖經，發現這種推論不太恰當，我們從他以後在大祭司和法利賽人面前那種為真理侃侃而言，和他在耶穌被釘死後拿著香料來膏主的態度來看，他絕不像是屬於那些畏首畏尾之輩的人。查讀前後的記載，我們覺得尼哥底母是一個思想細膩、感覺敏銳而勇於行動的人，這的確又是他勝過一般人的優點。尼哥底母也許是白天聽見耶穌行了許多神蹟，他不等到明天，當天晚上就來求見耶穌。而且從他求見耶穌和耶穌談話之間，我們發現他的思想敏銳細膩，而且言語謹慎。當他見耶穌的時候，稱耶穌為拉比（先生）；他推崇耶穌為師傅，並且分析著：若不是神與耶穌同在，耶穌就不可能行出這些神蹟來。說到這裏，他似乎說不下去了。主耶穌是知道他心中所有的意念的。也不必等他說下去，便直截了當地告訴他，說：「我實實在在的告訴你，人若不重生，就不能見神的國，」尼哥底母原是以為：「你（主耶穌）有神同在，能行神蹟，若把行神蹟的力量和功夫拿來教訓人，不是更有價值和功效嗎？」他認為這位耶穌，若把力量花在教訓上，將塑造出一些更有用的人們，不致於只擁有這些因其神蹟而自以為屬於祂的烏合之眾。他雖然心中存有這種意念，但卻唯恐傷害了對方而不肯說出口來。但是主耶穌早知道他的心意，正如知道那些因見神蹟而信祂名的人的心一樣。那時候，尼哥底母心中所注意的是「師傅」和「教訓」的問題，而主耶穌答覆的是超過師傅和教訓，乃是榮耀的「神的國」。

何謂神的國

甚麼樣的師傅，就傳授甚麼樣的教訓；教訓高明，人民的德性也高尚，這是不能磨滅的事實。但是主耶穌所提出的「神的國」確比教訓包含更多，更實在。聖經中講論神的國，有的地方重在神的管理主權；如，神的靈在那裏，神的權能就在那裏，也就是神的國臨到了那裏。但是主耶穌所講論的「神的國」，是和教訓發生關連的，這真所講「神的國」，可以用一句我們的話來解釋它，就是包括著神本性一切豐富的屬靈內容。比如：一個地上國度的存在，不只在乎它的防衛武力，更決定在於它的「文化」，如果一個國家文化水準高而豐厚，它就具有不能被推翻的內涵力量。若是一個國家，它沒有「文化」，則它的武力、領土、人民、主權再強、再多，也將很快歸於淪亡。這是歷史的教訓。

尼哥底母是法利賽人，是猶太社會的領導人物，他內心已經發覺缺乏更有價值的教訓，他發現主耶穌有神與祂同在，他以為耶穌若能來施行教化，該是最好、最合適的。而耶穌早已看穿他心中的想法，遂回答他以「神的國」。尼哥底母聽了完全明白這個中的意思。

這又是約翰福音所以記載這段事實的主要原因，要我們曉得這位耶穌，是知道萬人心底的主，他怎樣知道那些因見神蹟而附從他的人是不能交託的，同樣，祂也知道尼哥底母對祂寄望的用意。在約

翰福音第二章和第三章銜接的地方，應該加一個連接詞——「但是」。原文的意思是這樣，群眾看見耶穌行神蹟，許多人都信了祂的名，且把自己算做是屬於耶穌那一群的人。「但是」尼哥底母來見耶穌，尼哥底母心裏以為耶穌也許被這些因見神蹟而跟隨的群眾矇蔽了。可是當他啟口尚未說盡頭一句開場白，主耶穌已經超越過他心中的意念，指明答覆了一切的問題。

有好的師傅和好的教訓，不一定有「國」，而一個國度卻當然包括有一切的教訓。「神的國」的最高意義該是重在具備有神本性一切的豐富，主耶穌給尼哥底母講論神的國，就是指出她將帶給世界一種超過教訓以上的屬靈豐富。比如甚麼叫「中國人」，不是入中國籍就是中國人，乃是這一個人的確承受了中國五千年的歷史文化，而你這一個人表現出來的每一點，每一部分，都看出你是一個中國人。甚麼是美國人，不是你能講美國話就證明你是美國人，乃是從你的表現處處都看出你是帶著十足的美國文化典型，主耶穌對尼哥底母講說「神的國」，意思是說，尼哥底母啊！你心裏所要求於我的，是希望我把神的真理教導給百姓，但是我實實在在的告訴你，我乃是要把神本性一切的豐盛帶給你們。這兩個境界，是何等的不同。在第一章末了，耶穌把拿但業在無花果樹底下的故事說了出來，顯明祂是神的兒子。第二章給我們看見，祂使水變成好酒、又顯明祂是神的兒子。再給我們看見，祂雖是一個拿撒勒人，卻在整個猶太社會權勢面前剛強行事——潔淨聖殿。這是又一次表明祂的背後有神的國支持祂。同時也給我們看見，祂不只知道每一個人的心，並且滿足的解答了尼哥底母心底的問題。

神的國與教會的見證

你我今天對「神的國」的領會，應該超越過原有的觀念。一切合乎聖經正統的教訓和制度，以及在事奉生活中的活力，不一定就代表神的國。但是神的國，必然包括這一切。所有合乎聖經的教訓、真理、和事事的熱心……等。必須經過時間的過濾；唯有經過時間的過濾還能存留下來的才算得是屬靈的一才是教會的見證。

甚麼樣的教訓，就產生甚麼樣的基督徒生活，這是確定而明顯的道理。但這不過給我們曉得教訓的影響力，並不是說凡教訓都能將人帶進神的國。神的國的豐富，是遠超過一切地上之國的。是世人一見就羨慕又被吸引的。一個世上的國度，若沒有自己的文化為內容，它必定存立不久。照樣，教會若是缺少屬天的豐富內容，也不能在這罪惡世代潮流衝擊浪濤面前彰顯出神榮耀的光輝。

教會要有屬靈的見證，首當謹防人的教訓。（太十六章6節）一時富有衝力的教訓，不一定就是神的國——神本性的豐富。教會的見證，絕不是神的國之外任何事物所可以代替的。

主耶穌乃將神的國帶給我們，也就是要你我接受神本性一切的豐富。神本性的豐富若實際臨到我們的生活，我們勢必發生屬靈的改變。就如「施比受更為有福」，這不單是一句教訓，它若是於教會中成為屬靈生活屬性的一部份，我們試想這個教會的見證會成為甚麼模樣。耶穌又說，「你施捨的時候，不要叫左手知道右手所作的」。耶穌又說，「有人打你的右臉，這左臉也轉過來由他打。」假若你我對

一切不法事情的反應，都是接受這種屬靈生活屬性的薰陶，這個世界將成為多麼美好？！

主耶穌和尼哥底母講論神的國，尼哥底母知道這個遠遠超越他所盼望的。只是他對耶穌所說的「重生」，委實叫他無法想像。所以他回答說，「人已經老了，如何能重生呢？豈能再進母腹生出來麼？」今天你我和尼哥底母的情形恰正相反。我們對於「重生」認識比較清楚，但是對神的國的意義，卻祇是囫圇吞棗式的領受罷了。

重生與神的國

重生這個辭含有雙重意義：（一）從上頭生的。（二）原有肉身的生命之外，從神的靈再生一次。人們要得著重生生命這個恩典，不是在於遵行什麼方法和制度，乃在於認識在聖靈裏面的故事。正如風隨著意思吹，你聽見風的響聲，卻不知道它從那裏來，往那裏去。凡從靈生的，也是如此。雖然這樣，卻又是具體而確定的，以色列人在曠野的路上，因為怨瀆神和摩西，就有火蛇進入百姓中間，以色列中被咬死了許多人，百姓到摩西那裏，承認他們這樣怨瀆神有罪了。於是摩西為百姓禱告。神對摩西說，你製造一條銅蛇，掛在杆子上，凡被火蛇咬的人，一望這蛇，就必活。這是確定而具體的救法。今天你我信主耶穌，得看聖靈的重生也是如此。只要舉目仰望掛在十字架上的耶穌，向祂承認我們的罪，求祂的寶血洗淨；口裏承認耶穌為主，心裏相信神叫祂從死裏復活，就必得救。這十分合乎科學的邏輯，誰不相信，請你照道個方法作實驗，那個結果就是得救一一重生，百試百靈。照樣，神本性的豐富，也不是從研究明白得著的。乃是你我每當遇見任何難題，是人間文化和教訓所不能解決的，你說只要仰望這位復活的耶穌，這位復活的救主，就要把神的國的權能和豐富，都賞賜我們。這位已經被舉起來的人子一一復活的耶穌，是解釋你我一切問題的。祂是我們確定的救法。祂不是在甚麼規條、或制度裏面，乃是在聖經活潑的自由裏。

神的國和神的愛

這時後耶穌好像把尼哥底母擺在一邊，轉向全人類說話，祂說：「神愛世人，甚至將祂的獨生子賜給他們；叫一切信祂的，不至滅亡，反得永生。」意謂，無論就重生，或是神的國說，你們要體會並進入這個境界，必須知道一切全是神愛的賜予。「神愛世人」是一句多麼簡單的話，但又是多麼不容易體會的一個真理。大約在一百二十年前，戴德生弟兄隻身搭一條載重不及四百七十噸的帆船離開他的祖國（英國）到中國來傳道。母親送這位獨子出遠門，他們在船中禱告唱詩，滿被恩感，也作完臨行的祝福。這時船已起碇，戴母離船坐在岸上靠邊的一木頭上；忽然她覺得週身似乎被一團冷氣所襲擊，從頭到腳猛烈戰抖，全身頓成木雞一般。逼得戴德生弟兄只好跳下來擁抱著母親，勉力再用主的話安慰她一番……大副也安慰他（她）們：「保持勇敢的心」。船開向水閘的時候，戴母跟著走。後來戴德生弟兄說，那時他母親心裏絞出來的哭聲，好像刺透我一樣。這時才完全明白，「神愛世人，甚至將祂的獨生子賜給他們」的意義之真切。親愛的弟兄姊妹，重生、神的國、和神的愛是不能

分開的。神所能賜給世人的一切，全繫因於祂愛我們。我們能否領受並生活在神的國，受神本性和屬靈智慧的充滿，端賴你我對神的愛的認識和承受的度量。保羅面對患難，患難使他生出忍耐、老練、到不至於羞愧，且滿了榮耀的盼望。因為他知道，基督在我們還作罪人的時候就為我們死的愛，是過於人所能測度的。主耶穌和尼哥底母所講論的「神的國」，除非我們領受神的愛，不然也無從進入祂的實際。

第 5 篇 灵和真實的敬拜

讀經：約翰福音四：3～4、21～24、30～34

主說：「時候將到，如今就是了，那真正拜父的，要用心靈和誠實拜祂，因為父要（或作尋找）這樣的人拜祂。神是靈，所叫拜祂的，必須用心靈和誠實拜祂。」

敬拜與順服

聖經裏說到敬拜，不單指著在神面前的態度和心情，更是指著一個人的生活。今天許多基督徒中間，常常把敬拜當作親近神時的一個動作，例如：有的基督徒，以為只有跪下來禱告是敬拜；這固然是好的表現，但是「跪」這一舉動，並不能包括敬拜的全義。聖經所說的敬拜，還包括著你我日常的生活。主耶穌說，敬拜必須用靈和誠實；換一句話說，不祇我們親近神，向祂禱告的時後要出於衷心，連我們的一切都該如此。亞伯拉罕獻以撒，是一個很好的例證。創世紀廿二章 5 節，亞伯拉罕對他的僕人說，你們和驢在此等候，我和童子往那真去「拜一拜」。這裏亞伯拉罕不說去獻祭，而是說去「拜一拜」。亞伯拉罕這個「拜一拜」，並不是指著片刻的動作，乃是表明他長時期的生活態度，亞伯拉罕離開迦勒底的吾珥（十二 1—6）是順服的生活；他上摩利亞山上要將以撒獻為燔燒祭（創二十二 1—10）更是順服的生活。基督徒的一生，好像進入一所學校，這所學校慕安得烈先生稱它為「順從的學校」。我們可以回想一下，我們每一個人從信主得救開始，當我們得著主的教恩和赦罪的平安以後，緊接著是怎麼樣的故事？是不是神的手指著某一件事告訴我們，要求我們順服？許多人不明白，為甚麼剛信主的時候，那麼喜樂，而這救恩的喜樂很快又消失掉；原因是他們未曾曉得，我們已經是神願服學校的一個學生了。我們第一件必須順服的是：依照福音的光認罪，於是得到救恩的喜樂。嚴格說來，接受福音也是順服的一課。往下繼續長進的路，並沒有改變原則，全是藉著願服而學習的。

從禱告認識敬拜

我們到神面前來禱告，可能有三種光景：第一種是麻木式的一這是最壞的光景。這種禱告和不禱告沒有兩樣。所謂麻木式的禱告，就是一個人不管自己是否已來到神面前，總是自言自語的說：神哪！你給我恩典，我感謝讚美你，你祝福我賺錢，使我吃得飽，穿得暖。．．．．．．然後再將一切需

要告訴祂，接著就「奉主耶穌的名，阿們。」他並不注意有沒有神的同在。這種禱告也可以叫作報告式的禱告，完全是虛偽的禱告。

第二種禱告，我們姑且稱它為期票式的禱告。當你進到神面前，神的確指著你我說，你某一件事沒有順服，而你我卻不能順從那一件事，你我的口就好像開不起來了。我們都很軟弱，常常禱告主說：「主阿！赦免我，那一件事還不能順從。」神寬容我們，讓我們仍然能禱告，能與祂相交，也讓我們摸著一點恩典的同在。禱告過後，是略覺有一點恩力，可以順從了，但往往還是拖延。本來祇要一天就可以順從作到的，但是我們可能拖上一個月，甚至拖上一年。有的時候神指著某一件事要求我們順從，我們一拖就拖幾年。除非你我不是神這所學校的學生，只要你和我是這所學校的學生，神總是等著我們，直等到你我順從了，我們纔摸得著那個靈和誠實的敬拜。

第三種禱告，是藉順從來朝見神。主耶穌說：父就是要尋找這樣的人來敬拜祂。這並不是說，神需要人的擁載，神乃是要我們脫離這個世界和肉體的虛謬，領我們進入靈和真實。敬拜，必須建立在順從的根基上。沒有日常的順從生活，就不可能有靈和真實的敬拜。神是我們嚴格的教師，往往當你剛順從了某一點，心靈中的喜樂方起片刻，祂又給我們第二功課；神總是有給不完的功課要我們學習的。有一位愛主、也有人生閱歷的弟兄對我說：「我剛剛順服了一個功課，神馬上再給我另一個功課。」他說，「主阿！你放我兩天假罷。」神的恩典固然常常叫我們受寬容，可是祂的學校是從來不放假的。

你們所拜的你們不知道

主耶穌說：「我們所拜的，我們知道，你們所拜的，你們不知道。」假若我們沒有進入順從的學校，我們就不知道何謂敬拜。許多基督徒經常進禮拜堂，都不知道他們敬拜到神了沒有。惟獨明白自己是已進入願服學校的人，纏會曉得我們所敬拜的。我們都是神的兒女，我們與主之間該是一種活的關係，主纔能不斷來教導我們。可是我們已墮落成性，常常無意識地向神反抗。本來我們向神應該順從，像羔羊一般；向魔鬼則應該剛強，像勇士一般。但是我們常常是適得其反：向著神如同勇士，而向著魔鬼和罪惡卻乖得唯命是從。先知耶利米曾指責神的百姓說：「你們向著神好像獅子」，因當時以色列百姓好像不給神一點說話的餘地。親愛的弟兄姊妹，你我早晚禱告的時候，有沒有讓神向你的心說話？我們都習慣報告式的禱告，沒有讓神說話的機會。如果神向你我說話，功課就來了。神指著我們的心說，你這個地方要順服，你那個地方要聽命令，另外一個地方還得受改正。基督徒的長進和不長進，不在於他們道理知道多少，乃在他靈和真實敬拜的光景如何。靈和真實的敬拜，是在神順從學校裏學習得來的，這是一件真實又具體的事。耶穌說：「父正尋找這樣敬拜的人。」

「父」是生命的問題，我們和神要保持在父子的關係中。單祇以神為高高在上者來敬拜是不夠的。敬拜不祇是一個舉動和態度。如果伏在地上的舉動，就能算是敬拜的話，那並不難作到。但是在生活中，天天受神的教育、學習順從，纔真不容易。約翰福音四章裏告訴我們，主耶穌離開猶太地，要到

加利利去；若是照當時猶太人的習慣規矩，必須要繞過山谷纔能到加利利，因為猶太人與撒瑪利亞人原是沒有來往的。耶穌是神的兒子，祂在生命中領受了神給祂的命令，祂就遵行神的吩咐，經過撒瑪利亞去找這一個婦人。撒瑪利亞人和猶太人，原來他們是兄弟之邦；但是因為北國以色列，拜偶像背叛神，後來被亞述所滅，種族已被外邦所混雜。在猶太人眼中，撒瑪利亞人是極其卑賤的，甚至粗鄙地說：「撒瑪利亞人的血，比豬的血還髒。」類乎有人罵人為「雜種」一般。但是這一天，主耶穌奉神的差遣，要祂去尋找拯救這個撒瑪利亞婦人。試想看，若是你我，對於這件事會很容易順從嗎？我們也許要對神說：「什麼地方都可以去，怎麼你要我到撒瑪利亞去呢？我不能與這些人在一起，這些人太不屬靈了，我若與他們相處，定會被他們拖下幾層深淵（參看徒十章14節）。」只是主耶穌沒有這許多理由。聖經說，祂必須經過撒瑪利亞。因為神有一個命令給祂，祂不能不順從。主所以對這撒瑪利亞婦人講靈和真實的敬拜，乃是因為主自己是藉著順從而以靈和真實敬拜神的人。到約翰福音第八章，有許多猶太人和主耶穌辯論，猶太人辯論輸了，遂漫罵耶穌為「撒瑪利亞人」，其含意非常陰毒。為什麼猶太人罵耶穌為撒瑪利亞人呢？就是因為這一天耶穌遵行了父的差遣，順從了父的吩咐——經過撒瑪利亞。從此我們看見，靈和真實的敬拜，確是由順從的生活產生出來的。靈和真實的敬拜，不是一個舉止態度，乃是一種生活。我們若渴慕生命長進，就必須學習以靈和真實的生活來敬拜，也就是學習順從。

我減少而祂增加

施洗約翰對於屬靈生命的長進，用一句非常合乎科學的說法：「我必減少，也必增加」。（中文翻譯是，我必衰微，祂必興旺。）屬靈的長進乃是「我減少而祂增加」，並沒有第二條路。一個裝水的破璃杯，假若水增加，空氣定規減少。空氣若增加，水就減少。同樣道理，若是我們的「己」減少，主自己就在我們裏面加增。當主給我們一個命令的時後，我們肯不肯順從？神的旨意乃是要求你我的「己」減少；我們若不肯減少，永遠不可能有順從的生活。基督徒的生活，不是講理的生活。你可能有很多的理由；堅持理由，也就是保護自己的生命，就一定會失去神的生命，就不可能有靈和真實敬拜的生活。撒瑪利亞人是錯的，猶太人是對的，然而他們都一樣是不懂得順從。所以，他們所拜的，他們不知道；無論他們是在山上，或是在耶路撒冷，都不是靈和真實的敬拜。從主所揀選的道路，我們看見順從的價值；耶穌的順從生活，是不斷減少自己。我們若盼望進入靈和真實的敬拜，你我必須從今天就開始學習順從。假若我們都是順從的，我們這個聚會就滿了靈和真實的敬拜。我們所以遲遲不肯順從，乃是因為我們都不肯讓自己減少。我們的敬拜，也許是我們不知的，也可以說，我們的敬拜，在神面前是算不得數的。我們的順從，和不肯減少自己，叫我們的事奉一一敬拜，都成為算不得數的。先對神有順從的心志，然後再有屬靈追求和事奉，那才算得數。親愛的弟兄姊妹，我們雖然常有不安的感覺，但我們還能夠追求，難怪主說，「你們拜的，你們不知道。」這是一件嚴肅的事。約翰福音第三章，主耶穌與尼哥底母談論「神的國」，第四章主耶穌與我們談論靈和真實的敬拜。這是神的國更深的一層。什麼叫做「神的國」？就是讓神掌權，我們順從，也就是在靈和真實敬拜。什麼是地上的國？地上的國顯明在外表和形式上。今天你我服事主，跟隨主，究竟是屬於外表和形式的呢？或者是在靈

和真實實敬拜呢？若仍然只在外表發展自己，可能看來很龐大，但是主說「不算數」。猶太人的舉動和事奉都講究正統，而撒瑪利亞人，他們事奉敬拜也自認為正統；猶太人堅持聖殿為正統，撒瑪利亞人堅持基利心山為正統。彼此都按著字句，各以為是，但弟兄之間卻互相仇視。我們想想，這種敬拜是屬天的，還是屬地的呢？這種敬拜的性質是神

的國呢？還是人的國呢？在人的國度裏，彼此若不一樣，就互相排斥、批評。可是神的國卻不然，祇要是從父而生的，大家都是弟兄。我們若以道理或見解的對不對為根基的話，神的國就不在我們中間。我們若在靈和真實裏敬拜的話，這就是神的國。這一天耶穌來到撒瑪利亞雅各井旁邊，祂知道，若把門徒留在身邊，將會發生難處，於是先打發門徒到城裏去買食物。不然這十幾個門徒，會把撒瑪利亞婦人嚇退的。猶太人的眼睛，對撒瑪利亞人，是充滿了定罪的火焰的。而在那裏，主耶穌站在最低微的地位，說：「婦人，請你給我一點水喝」。這一位賜人生命活水的主，竟向一個撒瑪利亞的婦人求水喝。祂好像比這撒瑪利亞婦人更低微的樣子。主竟然能低微、遷就到這種地步！主不惜減少祂的一切，而讓神的國擴展。

稍後門徒回來了；這個撒瑪利亞婦人已被主得著，回城傳福音作見證去了。門徒帶著餅來，請主耶穌喫，「主說，我有食物喫……乃是遵行那差我來者的旨意，作成祂的工」。這些門徒還以為有別人拿東西給主喫呢！我們往往花費許多時間去尋求屬靈的滿足，或者盼望從主得著更多，卻不曉得真實的滿足，是從遵行那差我來者的旨意，作成祂的工而得來的。若不先順從，就不可能作成祂的工。這一天主耶穌就是這樣的得著了飽足。門徒起初不明白，等到這個撒瑪利亞婦人到城裏，作了見證，把全城的人都引到耶穌面前來了，門徒才明白主耶穌所說的「我有食物喫」是什麼意義。靈和真實的敬拜，是遵行差我來者的旨意，作成祂的工。這乃是順從生活的最高解釋。

不同的敬拜

基督徒可能有幾類不同的敬拜；第一類敬拜，是靈和真實的敬拜，是由順從那差我來者的旨意產生出來的。這是蒙父神所悅納的敬拜。另外，撒但也要人敬拜，耶穌到曠野受魔鬼試探的時候，魔鬼把耶穌帶到一座最高的山，把天下和天下的榮華，都指給祂看，告訴耶穌說，你只要拜我一下，我就把這一切都給你。第二類敬拜是：不是以靈和誠實敬拜神，而是落入了一個極端錯誤的敬拜中。那個敬拜也不止是指一個舉動。主耶穌說：「一個人不能事奉兩個主，不能事奉神，又事奉瑪門。」一個人若不能以心靈和誠實敬拜神，很可能他是敬拜了世界的神——瑪門；他所事奉的是瑪門，而不是神。所以主耶穌答覆魔鬼說：「當拜主你的神，單要事奉祂」J。「單要」就是只可以在靈和真實中敬拜神。第三類的敬拜，可能是許多基督徒已經習慣而不自知的，那就是在儀文裏的敬拜。主耶穌這一段話，是從前面的經歷生發出來的。祂要我們曉得，靈和真實的敬拜，是你我一生的道路、是由順從的心志開始，然後以行動遵行「差我來者」的旨意，來作成祂的工，結果才有靈和真實的敬拜。我們若不在生活中學習順從，就會有兩種可能的後果發生：一種是落入儀文的敬拜（其實那不是敬拜），成為掛名

的基督徒。有人還以為有追求，也有聚會，又有服事，但是這一些，以主耶穌的話說，是「你們所拜的，你們不知道。」也可以說，你們所作的，神並不算數。還有一種可能是：如主耶穌所說的「不能事奉兩個主」，我們若不肯學習順從向前，就會誤入歧途，去事奉世界的神——瑪門，或去事奉自己的肉體。接著主耶穌說，「我們所拜的，我們知道。」今天神的指頭，指著你和我的某一個點，要求你我順從；若是一個罪，我們就去對付，若是一種虧欠，我們要互相赦免；若是彼此失去和睦，我們就該尋求完全的交通。只有順從，纔能把我們帶入靈和真實的事奉。

進入之路

順從的生活，與遵行那差我來者的旨意，兩者還有相當的距離。但我們如果盼望達到遵行那差我來者的旨意，必須由順從的樓梯上去。無論是順從的生活，或是學習遵行那差我來者的旨意，都要求我們減少自己。我們的事奉和追求究竟是減少自己呢？還是越發高舉自己呢？兩種不同的情形，會產生兩個極端不同的後果：作成祂的工，或是受更重的審判。這一天主耶穌運行了差祂來者的旨意，作成了祂的工。那並不是一句話，或祇是一個行動而已。從後來猶太人棄絕耶穌這一點看來，靈和真實的敬拜所付的代價，乃是要求我們完全捨己。難怪許多人對靈和真實的敬拜這條路，有的祇能稍稍嘗試一點，並不敢作一生的道路。而主所要求我們的靈和真實的敬拜，卻必須是一生的道路。

命令與愛

神的國在愛裏面才完全，靈和真實的敬拜也不例外。這一天耶穌一方面是受父的命令（差遣）經過撒瑪利亞，但如果沒有愛，情形就會是另一種樣子。馬太九章說，主因為看見這些人困苦流離，好像羊沒有牧人一般。祂因愛就生出憐憫的心。靈和真實的敬拜，不僅是遵從命令，同時也有愛。所以四章第三節說：「必須經過撒瑪利亞」。促成這個「必須」，一方面是由於神的命令，同時也是因為祂有愛。

第6篇我父作事直到今天

讀經：約翰福音五：1～20、36

「我父作事直到如今」。在這句話以前，主作了一件事，並且以這句話劃出一個相對的局面。這一天是猶太人的安息日，安息日是不可以作工的，安息日不可以走遠路，安息日不可點火、煮飯、洗衣服；假若安息日有牛羊掉在坑裏，也不可把牠拉上來。比方說，在安息日你的手被刀割破流血，他們的拉比要告訴你，祇可以用布紮起來，不可去看醫生。簡單的說，猶太人在安息日是不可以作事的。主耶穌在安息日來耶路撒冷，叫那病了三十八年的癱子拿起褥子走路。祂在安息日作事，並且還說：「我父作事直到如今，我也作事。」這真的「作事」，是一直的作，甚至可以翻譯為「辛勞地工作著」。換

一句話說，主耶穌從事這工作，乃是十分艱難的，需要我們的天父作一一一直的作，主耶穌還接著作。

畢士大式的憐憫

現在我們回頭來看一看，主耶穌為什麼要說這一句話？那一天是一個節期，又逢安息日，主耶穌上耶路撒冷去。耶路撒冷有十二個城門，羊門是祭司出進的門，羊門也是神的百姓帶著祭物去奉獻所進的門。祭司就在那一個地方服事神的百姓。在靠近羊門旁邊，有一個池子，希伯來話叫畢士大，聖經記載有這樣一個傳說：當畢士大池的水動的時候，凡是第一個下去的人，他的病就會得醫治。因此，在畢士大池子旁邊，五個走廊都滿了等候得醫治的各樣病人——如瞎眼的、瘸腿的、血氣枯乾的……等等。他們都躺在那裏等機會。「畢士大」的意義，翻譯出來就是憐憫的房子。可惜這種憐憫是屬於宗教式的憐憫。是大家爭先搶機會的憐憫。有一個病人，躺在那裏已有三十八年之久，一直沒有得著憐憫，耶穌走過去問他：「你要痊癒嗎？」他的回答，實在令人同情。他說：「先生！水動的時候，沒有人把我放在池子裏……。」這是沒有人幫助的憐憫。弟兄姊妹，我們有時候也會落入這樣的光景，我們時常求主憐憫某某人，拯救某一個罪人。可是你卻沒有向他傳福音，叫他遭遇的是一種沒有人幫助的憐憫。這就是畢士大池子。我們要為萬人代禱，求主開恩憐憫他們，但是問題是：我們有沒有去幫助他？猶太人把神的真道，弄成儀文（死守字面）的宗教；他們有祭司出入，又為許多人建立了一個憐憫的房子——五個走廊，卻沒有人去幫助那些需要憐憫的人。在這樣的情形和事實眼前，你說主耶穌能安息嗎？祂不能安息，祂要起來作工，而且要辛勞的作工。我們不能傳一個道理，祇告訴人說：「你們有需要嗎？」可以到這裏來得憐憫；你們應該信靠神，你們應該仰望主，我們要多多替你禱告……。」卻沒有人帶著神的恩典去幫助那需要蒙憐憫的人。我們在教會中，該常常學習如何幫助那些需要憐憫的人。我們若不能去幫助那需要憐憫的人，我們的事奉，就成了畢士大式的事奉，是儀文的事奉。當日主耶穌不能忍受這種儀文的事奉，祂要衝破猶太教的阻礙，祂幫助這三十八年的癱子，叫他拿起褥子行走。

敬拜與行動

約翰福音第四章，是講心靈和誠實的敬拜；而真實的敬拜，必須是有屬靈的行動，不是靜態的修練。帶著房門靈修是屬宗教的，而帶著神的恩典去幫助需要憐憫的人，才是真正敬拜神。靈和真實的敬拜，都該是有行動的幫助需要憐憫的人。天父所要尋找的，乃是遵行神旨意、作成祂的工的人。帶著這個敬拜的真實意義，我們要起來幫助需要憐憫的人。靈和真實的敬拜是需付出代價的。基督徒常常講十字架和苦難，但是我們應該追問，你我的十字架是從何來的？是因你我作錯了事、虧欠了人或得罪了神而來的呢？還是由於以靈和真實的敬拜——因為順服神、要幫助一切有需要的人而有的呢？是主所背負的十字架？或是當日那兩個強盜所背負的十字架？必須進入靈和真實的敬拜，我們才會去幫助那些需要憐憫的人。為此所出的代價才是有屬靈意義的。

作事與教導

這一天，主耶穌上耶路撒冷去，在畢士大池子的旁邊，以行動幫助了那一個需要憐憫的人。猶太人竟然責難那一個人說：「誰叫你拿褥子走？」這個病人回答得很實在，他說，那使我痊癒的叫我這樣作。在教會中需要屬靈的造就，也需要生活的帶領；但是誰受你的帶領？答案是：誰叫我痊癒，我就聽誰的話。你我幫助了誰，誰就受你我的帶領。後來耶穌在殿裏遇見他，對他說，你已經痊癒了，不要再犯罪，恐怕以後遭遇的會更加厲害。教會正常的光景，總是先有服事，然後才有教訓。教會需要有教訓——教導，但是真正有功效的教導，是跟在服事後面來的。主耶穌不是先叫他不要犯罪，乃是先幫助他蒙了憐憫——病得到醫治，然後再教導他不要再犯罪。親愛的弟兄姊妹，我們如果沒有給人實際的幫助，而紙給人許多教訓，這種教訓就不會有太大的功效。

泰國有一所華僑中學的校長；我早幾年去那邊的時候，她曾請我到學校裏去向學生們傳福音。會後她告訴我，泰國的法律，原是絕對禁止學校裏有公開向學生傳福音的舉動的。但是這位姊妹，卻是不怕職位被罷黜，還是公開傳了福音。她說她曾經為泰國的教育犧牲了半生的歲月，為年輕的一代竭盡心力。起初政府見她那種積極的態度，甚至懷疑她是否別有企圖，是否是共產黨徒。他們長時期地派人暗中監視她，還特地聘請幾位美國的教育專家來和她一起工作。數年之後，那幾位美國人向泰皇保證，這位姊妹決不是共產黨徒，而是一個虔誠的基督徒。為著主的名，也因為她對泰國教育界有了顯著的功績，所以纔敢請我去傳講福音。這位姊妹還告訴我，有一位和她一起服務的泰國青年，因為染上吸毒癮，吸得家破人亡，職位失掉，妻子和他離婚。但這姊妹一直向他傳福音，常常到這樣一個鴉片鬼的地方去為他禱告、讀聖經給他聽，勸他信主。經過數年之後，這個人受了感動，終於信了主而戒了毒。這位姊妹一再幫助那青年，直到他恢復健康和已經破產了的人格，重建社會信譽，成為一個好基督徒。那一天我從這位可敬佩的姊妹領受了無比的教訓，發現我們必須給人真實的幫助，然後教導才有功效。

作事的代價

主耶穌為了服事這個病人，付上了浩大的代價。這裏是聖經第一次記載猶太人想要殺耶穌。我記得十多年以前，聖靈感動我到西門町一帶電影院的附近去傳福音，我就每天中午十二點鐘到兩點，趁休息的時候，挨家挨戶去傳講耶穌。傳到一個地方，有一位太太出來驅逐我，她說：「你再來我就要用掃帚沾大使抹到你的臉上去！」但是這種逼迫，比起當日主耶穌所受的還差得遠呢！我們的服事都需要付代價，沒有代價的服事，就沒有屬靈價值。現在是工業社會，大家都忙！而我們應該在忙碌的生活裏抽出時間來幫助別人，這才是真的服事。所謂靈和真實的敬拜，和生命大能，就是樂於付代價的服事。若是我們大家都擁有百萬家財，坐著私家車子去服事，那種服事太舒服！它的價值也低。

猶太人守安息日，神卻正在作事，神不只是在那個時刻作事，乃是自人類墮落的那一天起，神一

一直在作事。聖經說，天地萬物的創造，是說有就有，命立就立。但這處聖經卻說，神辛勞的作事。伊甸園開始，神用羊皮作衣服給人穿……，神要把墮落犯罪的人救贖回來且作成祂兒子的模樣。新約聖經說到神作工在我們裏面，是以祂的大能大力來運行的。如果我們不夠認識自己的墮落，祇要想想、神為何要用大能大力來作工，就該可以明白了。神為了拯救他的百姓脫離埃及（世界）法老的手，神曾告訴摩西說，「我的百姓在埃及所受的困苦，我實在看見了。……我原知道他們的痛苦。」接著說，「我下來是要救他們」。甚至摩西問神說，他們（法老）若問我，你的神叫什麼名字？我要如何回答他們。神並沒有因摩西這樣問而發怒。我們知道在下或年少的人直接問在上或長輩的名字是不禮貌的。但摩西竟然問了神的名字，這的確是一個大不諱。可是神仍不介意的回答摩西，說：「我是自有永有的。」自有是不須依靠外力、外物，永有是神發出命令必然成全，神應許了必定實踐的意思。從神把祂的名字告訴摩西這件事來看，神為了救他的百姓，好像把他所有的都付上了。

以色列百姓，在神偉大的應許裏蒙了拯救——從埃及出來，經過曠野，來到迦南。神又為他們建立了一個榮耀的國度。這都是神作事的明證。後來以色列百姓拜偶像，神就撇棄他們。直到先知耶利米知道以色列百姓得罪了神，所以神把他們交給外邦，叫他們被擄。神的話臨到耶利米，要他下到窯匠的家裏去。神在那裏指示耶利米，祂還要重新作事，好像瓦器在窯匠的手中作壞了，又用泥土另作別的器皿一樣。不祇這樣，當以色列百姓被擄的日期滿了，先知撒迦利亞看見異象，就發覺神對祂百姓所有的關心，遠比我們墮落的人所發的熱心更旺盛而迫切。我們有時為這個弟兄不愛主或那個姊妹愛世界而著急，其實祇要神的大能大力作一點點工，他們就被帶回來了。一個人反對神最激烈的時，往往是神作工最接近成熟的時候。有人聽了福音很不服氣，叫做：「為什麼一定要信耶穌……」遇見這種人，千萬你別灰心，因為只需神向他說一句，他就轉變過來了。我們必須曉得是神在人心中作事。

父作事

主耶穌說：「我父作事直到如今，我也作事。」一一主耶穌醫治那病了三十八年的癱子，祇說一句話就成了，我們的經歷也是這樣。你我不要以為帶頓人得救，都是出乎你我勸導的力量，而把神的工作忽視了。每件屬靈的工作，都是神作了大多數，也許是作了百分之九十九，我們只順從祂，加上百分之一而已。今天最使神著急的是，祂竟然找不著一些願意在祂已經作好百分九十九的工作上來與神配合的人。靈和真實的敬拜，就是叫我們看見神作事，我們就去配合祂。我們所有的服事都該是配合神所作的工。聖徒探望是這樣，傳福音也是這樣，講道還是一樣。我們別以為滿有能力，乃是我們在靈裏敬拜，看見父已經在聽道人的心裏作工，而加上一點一子也作事。你我只不過受引導去講一句父要我們說的話，事就成了。「父」，不僅說明愛，更是說明生命與屬靈的源頭。我們得著神的恩典，認識神在我們裏面，活在生命和聖靈的關係裏作事，或傳揚福音、或是服事人，樣樣都得受生命和聖靈的引導。

神為何作事

聖經裏面有一個字常被基督徒所忽略和誤解，那就是「神的義」，也可以說「神是義」。「神的義」這個詞的要義是：神是向人負責任的。正如父母是向兒女負責任一般，父母不只養育兒女，而且負兒女的責任，要把他們教養培植成器。神創造我們，神又救我們，神負我們的責任；祂一定要把我們救到完全的地步。神原可以把墮落的你我撇開，重新創造一些能合祂心意的；但神不這樣作，他要管我們，他負我們的責任到底。神就是基於祂的義，所以祂才辛勞的作事在人身上。我們若尋求神的心，學習遵行祂的旨意，我們也應該有一個責任——「義」。教會正常的光景，該是每一個弟兄姊妹都有老師；並且，每一個弟兄姊妹也應該有學生；有人負你的責任，你也負別人的責任。這不是表面的事工，乃是心靈和誠實的託付。我不知道弟兄姊妹們有沒有都負別人一點屬靈的責任？不說多，至少你該負一個人的屬靈責任。為什麼今天你我不長進呢？我們不能受別人的帶領，我們也沒有盡義務去負別人的責任，這樣的基督徒是不會長進的。請原諒我說，別人負不負我的責任，這是他的事，但是我希望每一位弟兄姊妹，你我最少要在靈和真實裏面順從神，敬拜神，學習在主面前禱告，承擔一點屬靈的責任。你在聚會中看見某一個弟兄姊妹沒有來，你的心靈上應該有一點責任，你也應該有行動去盡你的責任。在主面前要學習關心別人，要學習關心他的禱告生活、讀經生活……。當你我聽了神的話，或讀聖經受感動的時候，你所關心的那一位弟兄或姊妹，是否和你一樣在神的話語裏面，受到神的教導？這種意念是從靈和真實的敬拜中生發出來的。我們的父是「義」的，祂所應許的，祂向我們負責到底。

我們這些跟隨主、愛主的人，我們要學習像耶穌；祂是長子，我們是眾子。父作事直到如今，子也作事。盼望聖靈感動我們的心，讓我們每一個人，能夠學習接受因「子」而有的信心。神既然負我的責任，我父作事直到如今，主耶穌也作事，我們也該學著和主一同作事。也許你我的環境有許多艱難，但是你我還是應該學習像主耶穌一樣。看見父作事，子也照樣作。教會中有什麼事，我們應該學習有神那樣的義，我們要學習像主那樣的作事。這一個就是我們的見證。

作事與見證

我們常常說「作主的見證」，什麼是主的見證？父作事？我也作事，這個就是我們的見證。坐在這裏聚會的人數增多、守秩序、有規矩，就是主的見證嗎？不夠。我們的聖經讀得很好，禱告得很迫切，也不能說就是主的見證。必須要有父那樣的「義」，要與父一同作事才行。這個才是我們的見證。真實主的見證，都是子與父同工。當日猶太人因為耶穌在安息日作事，想要殺祂，可是主耶穌叫這個病了三十八年的人起來拿著褥子行走，這件事是個見證，這見證叫猶太人想要殺耶穌，卻是殺不了祂，惟獨見證是推不倒的。這是頭一次耶穌在耶路撒冷，引起了猶太人的殺機，因為這事所引起的騷動，耶穌就退到加利利，再退到推羅西頓外邦人的地方去。主耶穌並沒有因為這件事而不能再傳道，反而因為法利賽人這樣逼迫主，使許多百姓起來攻擊法利賽人這種舉動。他們五百年沒有見到先知，現在

這位耶穌出來，是一位最大的先知；而法利賽人，竟然把五百年來難得見到的大先知——耶穌一一給逼走了。法利賽人受不住百姓的攻擊，只好斂信跡讓主耶穌回來，任祂傳道、醫病、趕鬼，從此法利賽人再也不敢公開攻擊主了。

第7篇 信神所差來的

讀經：約翰福音六：1~29、55、58、63，十五：1~8

這事以後

約翰福音第六章29節的信息——「信神所差來的，這就是作神的工。」約翰福音有八次，用「這事以後」來承先啟後：第五章、第六章和第七章的開頭都用過一次，最後廿一章又用一次。約翰福音八次用「這事以後」，並不只指示我們耶穌在地上作事的順序，更是指示我們住在主真面經歷上的先後。例如第四章說靈和真實的敬拜，接著用「這事以後」來銜接下面與父同工的行動。耶穌說：「時候將到，如今就是，那真正拜父的是要用靈和真實來拜他。」而且主還加強說，因為父就是尋找這樣的人來拜他。因此，我們很容易誤會：基督徒的生活和道路，就是關起房門跪著用靈禱告父。但是約翰告訴我們，當你們經歷了「這事以後」，該是緊接著有屬靈的行動。第六章再說「這事以後」，那就是說，我們若真實與父同工，那一種行動該是屬靈的一一信神所差來的。由此我們可以看見：主耶穌在第四章所說的重點，和第五章第六章所說的中心，乃是連貫的屬靈經歷。

主耶穌為了顧惜我們，怕我們進入了錯誤的領域，所以在第五章十七節說：「我父作事直到如今，我也作事。」緊接著又告訴我們：「信神所差來的，這就是作神的工。」那一天猶太人在那邊守安息日，主耶穌卻不能安息，因為父的計劃還沒有完成——人的光景和需要，還沒有得著神的拯救。因此，父要作事，子也作事。主耶穌把靈和真實的敬拜與「作事」接連起來，還不但叫我們曉得兩件事沒有衝突，而且指示我們，真正在靈和真實裏敬拜的人，都應該是起來跟隨父作事的。凡是僅祇關在房間裏禱告得很好、自覺很屬靈、卻不能起來傳福音並在教會中接受配搭的，那一種屬靈就不是正確的。凡是坐下來讀聖經、交通的時候似乎滿有主的同在、但是不能起來看顧軟弱的聖徒、也不順從教會的安排、與父一同作事的，那一種讀經的亮光就並不實在；很可能祇是頭腦的領會，還活在魂的境界。使徒約翰經歷過這些以後，他才一再用「這事以後」來連接這些屬靈經歷的順序。

主耶穌在第五章說：「我父作事直到如今，我也作事」意思乃是，我們若跟隨主，也需要與主一同作事。但是這裏很可能有一個危機，就是——大家都起來注意作事，也許就有人來擬一套計酬，要如何如何為主作工……。因此主耶穌又說：「信神所差來的，這就是作神的工。」神的旨意是：凡是沒有行動、沒有服事的「敬拜」是錯的；而有行動，有服事，出發點還得是從信神所差來的，才算得是作神的工。聖經不能用我們的知識去領會，必須藉事奉和生活經歷來體會。約翰福音一再說「這事以後」，是步步引導我們往前經歷，並且一個緊接一個地增加真理的認識。

變餅之前

在主耶穌說「信神所差來的，這就是作神的工」這句話之前，祂行了一個很大的神蹟——用五個餅和兩條魚使五千人吃飽。路加和馬太福音，記載耶穌變餅給五千人吃飽之前，曾先差遣十二個門徒出去傳道、醫病、趕鬼。門徒們奉著主的名，甚至連鬼都聽了他們的話，使得整個加利利地都轟動了起來。耶穌的名聲傳到希律王耳中，他以羅馬人的迷信觀念，認為是自己所殺的約翰復活了。就在這當兒，主帶著門徒避到曠野去了。主知道名聲太大，門徒們過於興奮，就學不到什麼新的屬靈功課。人都是喜歡宣傳和揚名的，我們若是有所作為，總是期望著能影響全世界的。但是主耶穌知道屬靈的事，不能藉宣傳達到目的；因此主耶穌便帶著門徒到野地去避避風頭，以免跟隨的人成為虛浮的群眾。

在第五章裏，主耶穌曾在耶路撒冷行了一個神蹟，叫那病了三十八年的癱子得蒙醫治。但是到第六章，卻告訴我們，快到逾越節的時候，耶穌仍然在加利利。並且那五餅二魚的神蹟，是在加利利地行的。照猶太人的規矩，以色列的男丁一年三次必須上耶路撒冷去過節，尤其逾越節是必定要去的。然而約翰福音第六章，卻記載著這一個逾越節，主耶穌並沒有上耶路撒冷去。那是因為耶路撒冷拒絕耶穌，使耶穌不能在耶路撒冷再作什麼。我們為什麼會時常失去神的恩典？因為我們的生活時常有一種光景，使主不能與我們同在。主若不與我們同在，我們就得不到神的祝福了。基督徒生活最重要的一課，就是要用一切的努力，來維繫主的同在。比方說，我們要時常對付罪。在生活中，若有一個罪的感覺留在我們的良心裏面，而我們不去對付的話，你我就會失去主的同在。如果主的同在失去了，神的恩典和作為就中斷了。耶路撒冷逼迫耶穌，使得主於最大的逾越節也不時能在那裏。因此，耶路撒冷就成為沒有神作為的地方了。加利利原來是一個粗俗的地方，猶太人稱加利利人為無知的小民。但是加利利有一種光景，能叫主耶穌和他們同在，所以加利利就多蒙神賜福。耶路撒冷是以色列的京城，那裏有聖殿，有祭司……耶路撒冷幾乎就代表猶太人的一切。可惜主耶穌傳道的時間，最少有三分之二是在加利利，而只有三分之一的時間用在猶太地，在耶路撒冷的時間更是少而又少。

神蹟乃是主同在的果子

任何神蹟是因主同在而自然顯明出來的。神蹟不需要求，主若與我們同在，每一件事都是神蹟。我們身上有許多光景是需要神蹟的。你我都有一些不能解決的問題，若沒有神與我們同在，那些問題就永不能解決；許多難題所以能夠解決，都是神同在的結果。例如你心裏不能饒恕的人，是你的弟兄或姊妹，也可能是家裏的人。我們用力禱告，求神讓你我可以饒恕他們，試問這樣你我就能夠饒恕了嗎？不！唯有神與我們同在的時候，那些不能饒恕的都變為能饒恕了，並且能彼此尋求更美好的交通；這就是神蹟。今天我們的屬靈情況老是不長進，乃因我們時常失去神的同在。

主行完了神蹟，即刻叫門徒坐船往加百農去。主知道門徒已經陷入因見大神蹟而活在興奮裏。工

作有果效，我們就會興奮。從前有一段時期，我們每個禮拜一五晚上都到龍山寺門口的空地去傳露天福音。那是一個拜偶像的大廟門口，仇敵非常不甘心，時常有人丟香蕉皮，扔石子兒。更有些不三不四的人說東話西威嚇我們。在這傳福音過程中，我們發現一件事：如果這一個晚上，福音傳得很釋放，多有幾個人舉手記名，弟兄妹們回到會所禱告就非常興奮。如果那一天晚上福音傳得不夠剛強，也沒有人記名，回來就少有人禱告得出來；這就是我們的軟弱光景。要知道因著作工的果效不好，我們靈不能禱告，固然不是屬靈的情形；而作工的果效有主的祝福，你我就興奮，同樣也不是屬靈的。屬靈生命的真實情況，絕對不是因著我們作工是否看見主的祝福而轉移的。我們那種興奮的禱告不一定屬靈，那種不見工作果效而洩氣的光景也是不屬靈。就我們的需要說，那不見果效的光景，也許正可以幫助我們省察自己，尋求主的光照。而興奮地回來，可能自覺不錯，以為是主大大地用了我們，已瀕臨驕傲的危地。如此，主耶穌帶領門徒，當正興奮的時帳，趕快打發他們離開。

當五千人都吃飽了，還剩下十二籃；大家興奮著說，這真是要來的先知，他們要強逼耶穌作王。這時候若不是已經把門徒打發走開，這十二個人才是最擁戴的呢！晚上，門徒過了海，主耶穌還留在那裏。第二天，群眾又到變餅的地方來找耶穌；他們太高興了，但是主卻隱藏不見了。我們犯罪，會失去主的同在；而我們興奮，也會使主對我們不得不隱藏起來。真實的屬靈生活，不像我們所想像的那樣興奮。我們不要以為耶穌常是很容易被找著的，有的時候祂讓我們找不到。我們讀過舊約的雅歌，書拉密女不也常常找不著她的良人嗎？找不到主，是我們屬靈光景的顯明，又是一種試驗；找不到就算了呢？還是我必須要尋到且進入主的同在才滿足呢？我們是每到禮拜天到聚會的地方來坐一坐呢？還是，不但身子坐在這裏，心靈裏還渴慕與主同在呢？當這些群眾找不到主的時候，他們就過海到迦百農去找耶穌。主耶穌為什麼不在變餅的地方等他們，而要到迦百農，使他們多跑那一大段路呢？那我們又要回過頭來說，主乃是要我們的心情從興奮中平靜下來；人太高興的時候，話是聽不進去的。他們一到就問主耶穌說，什麼時候到這裏來的？主告訴他們：「你們找我不是因著看見神蹟，乃是因喫餅得飽」。親愛的弟兄姊妹，你我需不需要聽這一句話？你我聽得進這一句話嗎？我們跟隨主常是離不開福利平安的觀念：主若是答應我們的禱告，叫我們家裏的人都很平安健康，孩子讀書也好，樣樣好，我們就感謝讚美主；若是一切不像我們所理想的那麼好，我們往往會問主說，主阿！為什麼是這個樣子呢？主可能也會告訴我們說：「你們找我，不是因著看見神蹟，乃是因著求福利平安」呢！接著主耶穌說：「不要為必朽壞的食物勞力，要為那存到永生的食物勞力」，主是一再要引導我們進入那不朽壞的境界。你我信主，若沒有摸著都不朽壞的境界，未曾因那存到永生的食物滿足，我們的信主是失敗的，就證明我們還沒有真正得著過東西。

這一天猶太人問主耶穌當行什麼才算作神的工。主耶穌說：「信神所差來的，這就是作神的工」。希伯來書第四章告訴我們，神以六天創造了物質的世界，她把一切通通造好了，就定了一個安息日，安息了。假若神沒有把一切的工作都作好，祂是不可能安息的。然後希伯來書又告訴我們，神另外又定了一個安息日的安息，為我們存留，聖經說的這另一個安息日的安息，不是指著造物之工的安息，乃是指教贖之工完成的安息。神怎樣把造物之工全都作成了，然後定一個安息日，讓我們與祂一同有

份：我們活在物質世界，不必參與神創造之工，就可以享用神預備的一切。照樣，我們在屬靈的境界，神差遣祂的兒子耶穌基督為我們作成了一切，然後讓我們進入這安息，享受祂所預備的一切；我們也不需要幫助主耶穌作成任何一件有關救贖的事工。

主說這話的緣故

耶穌說，「信神所差來的，這就是作神的工」。這話至少有兩面的意義。

(一) 主耶穌說這句話是在祂釘十字架以前。在前面祂說了：「父作事直到如今，子也作事，」猶太人就來問主耶穌：「我們行什麼才算作神的工？」若是真需要猶太人行什麼的話，那麼後來的人就會以為主耶穌的教贖工作，還需要人來幫助什麼似的。主耶穌的救贖，絕對不需要人的力量，希伯來書有幾個很好的字眼，用以表明祂工作的完全，比如：「祂洗淨了人的罪」，這個「洗淨了」的表明是何等完全。再如：「坐在高天至大者的右邊。」「坐」又是完滿成功的說明，又如：「等候仇敵作祂的腳凳」，他的最終勝利是穩固的，是一次永遠完成的事實。

(二) 神所要求我們的就是信。神差遣耶穌基督來，把我們一切的需要，都在祂裏面賜給我們了(第一3節)因此，耶穌說，「信神所差來的，這就是作神的工」。羅馬書告訴我們，因為神的義是在福音上顯明出來。神之所以作事，因為祂是義。神向祂所創造的人負一切的責任，而神這個負責任的行動，乃是在福音上表明出來的。福音就是「本於信，叫至於信」。因此，信神所差遣來的，就是作神的工。也許弟兄姊妹們會說：我們都已經信了呀！是的，你我都是信的；但是，可能你我只是停在「本於信」這階段，卻是還沒有生活在「以至於信」的光景。我們再從另一方面來看看這個問題。許多基督徒都講信心生活，也有傳道人以為信心生

活就是不領薪水，只靠神感動聖徒奉獻的生活。這固然是信心生活，但只是信心生活的一小部份。真正的信心生活就是約翰福音十五章，真葡萄樹和枝子的聯結關係——因信連接於耶穌基督才是信心生活的完滿意義。行什麼才算作神的工？主的答覆永遠是因信聯結於耶穌基督：耶穌基督——注重真葡萄樹真面，吸取一切的屬靈生命漿汁的供應，這就是作神的工。羅馬書第十一章告訴我們，神用恩慈對待因信聯結於橄欖樹上的人，卻用嚴厲對待那些不信的人。離開信，就沒有屬靈的工作，也不可能有神的工作。

救恩的兩面功用

我們信耶穌，除了罪得赦免，有永遠的生命以外，乃是我們的生命要不斷發生榮耀的改變。物質世界的變質，都指著變壞了說的，基督徒生命的變質，卻是意味著改變為更榮耀說的一一羞辱的，要改變成為榮耀的；軟弱的，要改變成為剛強的；必朽壞的，要改變成不朽壞的。若有人問，基督徒的

生活，究竟為達成什麼目的？我們的答案是：天天要被主改變，磨成耶穌基督的形像。而所以能改變，全在乎信心與主的聯結。所以主說：「信神所差來的，就是作神的工。」

基督徒生活的另一方面，乃是追求勝過罪的權勢。罪的存在，是不能否認事實。罪的權勢控制了人類的整本歷史；惟獨降世為人的耶穌，罪和世界的權勢在祂裏面是毫無所有。從亞當到摩西，人都在罪和死的權下，因此神賜下律法，乃為顯明人的錯，和罪的邪惡。可惜人誤會了神的旨意，以為神的律法是要人遵守以成就自己的義，結果證明：人在律法跟前是必定失敗的。甚至保羅那麼明白聖經、所得的啟示既清楚又強烈的人，他在經歷中還多次受罪的欺騙。保羅在羅馬書第七章 11 節說：「因為罪趁著機會，就藉著誠命引誘我，益且殺了我戚。」等到他經歷逐漸老練、生命接近成熟時，他總完全瞭解，在生活中勝過罪惡和世界權勢的方法，仍然是藉信心與主聯結而達成的。他說：「我們若是與基督向死，就信心與祂同活。」向罪死只有一次，向神活是繼續往前的生活。你我若希望勝過罪惡權勢的生活，也惟有「信神所差來的」。

信心和主的話

信心的生活，就是聯結於主的生活。真實住在主裏面的信徒，是不要求甚麼特別感覺的。幾年前有一位大學生，因為患胃潰瘍住院開刀。事後他告訴我，幾年來他的胃部不舒服，時有發熱的感覺，又略帶微痛，他竟老以為是主的靈住在他真面運行的感覺呢……。以信心住在主裏面生活的人，乃是有主的話住在我們裏面的；約翰十五章 4 節說，「你們要常（住）在我裏面，我也常（住）在你們裏面。」到第 7 節約翰用經歷解釋說，「你們若常（住）在我裏面，我的話也常（住）在你們裏面，凡你們所願意的，祈求就給你們成就。」所以，就著領受神的救恩來說，我們是因信神所差來的纔得以達成的。而就著你我基督徒生命的長進和改變，要達成完滿之路，仍然是信神所差來的。再說，我們希望在生活中能以勝過罪和世界的權勢，還是信神所差來的纔可以得著。所以，信神所差來的，這就是作神的工，而這個信，和我們活在主裏面得著神的話有絕對的關連。主說，叫人活著的乃是靈，肉體是無益的。主對我們所說的話，就是靈，就是生命。

主的話住在我們裏面，不祇顯明我們一些消極的不是，更會積極供應我們生命和恩典。藉著祂的話，我們被洗淨，除去天然生命，逐漸改變成為祂榮耀的模樣。祂的話在我們裏面，又成為賜生命聖靈的律，釋放我們，使我們得以脫離罪和世界的捆綁。而這些又都是由於因信與基督聯合而達成的。所以主說，「信神所差來的。這就是作神的工。」

第 8 篇 住棚節

讀經：約翰福音七：1~18、37~44；利未記二十三：33~44；希伯來書十一：13~16

早晨我們以約翰福音第七章，來看主耶穌道路的起點。就原則說，我們該以伯利恒寒微的馬槽作起首來跟隨祂的，但是嚴格地說起來，主的道路乃是從約翰福音第七章纔起首的。主耶穌在地上傳道

有將近三年的時間，大部份都走在加利利地；加利利這個地方，雖然也有難為的時候，可是大部份還是給主相當的鼓舞。許多的神蹟、異能，都是在加利利行的。加利利的人心，對於主的教訓，還算是能接受的好地土。我們可以說：加利利乃是叫主耶穌彰顯「父」的地方。主耶穌在加利利生活的一段時間，把神的性情、能力和榮耀，都表明出來了。就如：主耶穌在山上改變祂的形像，也是在加利利發生的。

約翰福音第七章的這個住棚節，主耶穌最後一次離開了加利利地。往後一直到祂被人捉拿，被釘十字架，約有六個月的時間，主都行走在耶路撒冷——猶太地。這段時間，是主耶穌所走上十字架的道路最具體的一段路程。祂在加利利行走的時候，周圍有很多擁護祂的人，可是來到耶路撒冷，周圍卻都是仇視祂，向祂不懷好意。我們若是要跟隨主，約翰福音第七章，也是我們學習的起點。約翰福音曾用過八次「這事以後」一一二、三、五、六、七、十九兩次和廿一章的開頭。而這九個「這事以後」，標明瞭主耶穌在加利利和在猶太地的行徑。約翰福音第二章記載主耶穌在耶路撒冷潔淨了聖殿。第三章記載站在耶路撒冷，受到一般人的歡迎，甚至當時猶太議會的議員尼哥底母，也於夜間來拜訪請教。第四章記載主耶穌經過撒瑪利亞回加利利去。第五章以「這事以後」，標明站在加利利過了一段時間，又到了耶路撒冷，而且在畢士大池子旁邊行了一個神蹟，醫好一個病了三十八年的癱子。因為主耶穌是在安息日行了這一件神蹟，當時法利賽人就開始逼迫耶穌，與他辯論，甚至想要殺祂。於是主耶穌又從猶太地離開，回到加利利。第六章開始，又以「這事以後」標明以下這段時間都是在加利利過的。到了第七章開頭又以「這事以後」指示我們，主耶穌又上耶路撒冷。從第七章的住棚節起，主耶穌的行徑一直在猶太地，直到被釘十字架受死……到了約翰福音廿一章第八次用「這事以後」，主耶穌又在加利利向門徒第三次顯現。

住棚節的由來和意義

我們若是渴慕跟隨主耶穌，就必須認識住棚節的屬靈意義。利未記二十三章 33~44 節，給我們知道住棚節的由來，乃是出於耶和華神的吩咐。是神要祂的百姓紀念他們從埃及為奴之家蒙拯救，走向神應許美地之間所經過的曠野，所過的客旅的生涯——住在帳棚裏的生活。神吩咐他們每一個人從自己的家出來，各人去砍一些樹枝，合力搭一個棚，共同居住在裏面，這是住棚節的由來和意義。我們用新約的亮光來看的話，乃指：(一) 因著我們蒙神的救恩，知道在地上沒有我們長存的家；這一個世界對我們來說，已經成為一個屬靈的曠野，我們的一生祇是一條通路而已。你我在世界上不過是搭一座棚，歇息歇息，避避風雨罷了。假若世界在你我的心裏還有「家」的地位，那麼我們必然會紮根在這世界裏面，如同羅得紮根在所多瑪一般，那我們就不可能跟隨主耶穌了。亞伯拉罕、以撒和雅各，他們乃是仰望一座城，並且歡喜迎接；他們承認在世上是客旅，是寄居的；他們若是想念地上的家鄉，還可以有回去的機會，可是他們的腳步部是非常確定，他們乃是從世界蒙拯救出來，走向神為他們預備更美的家鄉。今天許多神兒女的屬靈問題，並不出在犯罪的事上，乃是出在不夠認清我們的道路。以犯罪不犯罪為基督徒生活的標準，是不夠的；我們應該問：「你我的目標是在那裏？」世人的目標是世界，他們要從世界得著些東西，而我們的目標是從世界裏出來，要向前達到另一個境地，我們都有

一個應該脫離的家——世界。(二) 同時你我還有一個天然的「己」生命的性情，這是一個比世界更堅固的「家」，我們還得要脫離。然後你我才能夠真實的跟隨主的道路。認真地說，世界的「家」還不是我們最大的阻擋，你我天然「己」生命的主張和意見，更是攔阻我們跟隨主。所以住棚節的意義，不祇要求我們從世界出來，更是要求我們從「己」生命裏面出來。耶穌說：「若有人跟從我，就當捨己，背起他自己的十字架來跟從我。」我們都羨慕凡事得著主的引導，其實主的引導很簡單，也非常容易，然而我們為什麼經歷得那麼少呢？原因是你我的「己」生命不肯捨去，我們的主張和意見，使我們沒有辦法受主的引導。世界上的人為什麼都落在痛苦中？許多的痛苦，都是「己」生命製造出來的。比方說：你我時遭遇貧窮，貧窮不一定會使人痛苦，但是在貧苦中「己」生命開始「怨」，這個「怨」就叫人苦了。比如：有人過著順境，這是可以慶幸的，但是「己」生命在我裏頭作怪，叫我們生出驕傲。而驕傲乃是萬惡之根，這又叫人苦了……看見別人比我們更進步，更屬靈，更愛主，該是可歡的，看見別人情況不好，該叫我們同情，可是「己」生命一作怪，歡欣和同情卻變成嫉妒和批評。主耶穌的教恩，是要拯救我們脫離自己，背起十字架跟隨祂。但是因著我們對「己」生命沒有認識，我們就失去跟隨主的自由。我們脫離了自己，我們纔能和睦同居，我們纔能享受神家的喜樂。住棚節另一面是象徵（豫表）教會的實際配搭，真實基督徒的生命欲求長進，個人的生活是不夠的；你我個人的「己」生命，在個別的生活中是無法發覺，無法自救的。許多青年男女，結婚不久就發生困惱；原來個人隨己意生活慣了，當兩個人在一起生活，就發現許多地方是個性不易協調的，彼此都感覺到不舒服。但是夫婦共同生活過十年，兩個人的「己」生命逐漸消失了，逐漸發現需要對方，二人就和睦了。反過來說：如果一對夫婦結婚了十年，而兩個人的個性依然原封不動，那麼我們可以斷言，這一對夫婦一定是很痛苦的。你我的屬靈生活——個人的禱告、個人的讀經、個人與主相交、受主引導，每到禮拜天，來會所參加聚會，領受主的恩言，這些都是非常好的。但如果只是這樣，你我就沒有功課可學。我們若要跟隨主，必須和主一同來到住棚節——與眾聖徒一起配搭，事奉追求主。在教會中事奉，也不僅安排你作這件事，我作那件事而已，乃是要一同到主面前尋求祂的帶領和指引。當事情臨到的時候，你有你的想法，我有我的作法，你我才發現同心合意的禱告是何等的不容易。許多年前，我們為了要傳福音、先有一次愛筵交通。那天適逢傾盆大雨，眼看聚會時間快到，服事的弟兄們一同跪下來禱告。有一個弟兄禱告，求主斥責風雨，賜下好的天氣。第二位弟兄禱告：這正是我們需要學習的功課，叫我們更加謙卑忍耐，即使繼續下雨，人來得少，我們仍要感謝你，因為你的美意本是如此……還有一位弟兄禱告說：主啊！你下這場雨，乃為試驗弟兄姊妹們的信心，縱然雨下得再大，求主叫他們都剛強，按時來聚會……你看！這三個禱告都很屬靈。都能叫人同聲「阿門」，但是我們靈中卻覺得這三個禱告，乃是三個不同「己」生命的發表。

需要別人

當日猶太人過住棚節，乃是各人從自己的家出來，每個人拿一根樹枝，到耶路撒冷來搭棚居住。換一句話說，真正跟隨主的生活，是在教會中一同配搭事奉。要能夠在教會中配搭事奉，第一件事是：我們不祇需要主，還得需要每一個弟兄姊妹。在猶太人法典裏說，他們過住棚節的時候，法利賽人、

文士、祭司們，他們砍的樹枝都特別大，這不過表明他們所蒙受恩典比別人多一點，但是一根大樹枝不夠成為眾人居住的家，仍然需要許多的樹枝加起來才成功。我們在教會中學習配搭事奉，先有「需要弟兄姊妹們的靈」。新約聖經記載哥林多教會有分門別類的事，他們彼此都不覺得需要對方。那些屬保羅的人，不需要屬彼得的人，那些屬彼得的人，也不覺得需要屬亞波羅的人。所以哥林多教會無法過「住棚節」。他們的屬靈光景還是吃奶的嬰孩，他們談不上跟隨主的道路。但是保羅就不同，我們讀哥林多後書，發現保羅的每一件事都是與哥林多的聖徒聯起來的，保羅說：「我們受苦難是為使你們得安慰；我們得安心呢，也是要叫你們得安慰。」又說：「那在基督裏堅固我們和你們……的。」又說：「你們的快樂，就是我們的快樂。」再說：「死是在我們身上發動，生卻在你們身上發動。」無論哥林多人怎樣，保羅總是想念他們，愛他們，凡事都是為他們。這是「住棚節」的靈。保羅脫離自己，這才是教會的配搭事奉，如果你我缺少需要的感覺，我們就不可能進入住棚節的實際。以色列人墮落的期間，就沒有「住棚節」。尼希米第八章告訴我們，當尼希米恢復了神的見證，把城牆砌造起來，接著就過住棚節，於是神的百姓大大的喜樂。聖經特別標明——「從嫩的兒子約書亞的時候，直到今日，以色列人沒有這樣行。」（沒有享受過住棚節的屬靈快樂）。神的百姓屬靈光景荒涼的時候，住棚節就沒有了。

反天然的表現

主耶穌大部份時間行走在加利利，許多的神蹟、異能和奇事也多行在加利利。因此他肉身的弟弟責怪他，說：「人要顯揚名聲，沒有在暗處行事的。」意思是：你要行神蹟顯揚名聲，就應該到耶路撒冷去，耶路撒冷是政治宗教的中心，在那裏行事，才會引人注目，出人頭地。主耶穌說，人憑自己說，是求自己的榮耀，惟有求那差我來者的榮耀，這人是真的。他肉身的兄弟所以不滿意耶穌行事的態度，因為人有本事都是希望顯揚的，惟有主耶穌有本事都不肯顯揚，使他的兄弟不以為然。耶穌身上有一種「反天然」的表現。人們身上的天然性情，都是要求表現的，但主耶穌不然，祂不是為表現自己，而是為表現「父」；為要使「父」得彰顯，自己就必須隱藏起來。這就是「反天然」的生活。你我跟隨主的道路，先得在我們的生活中，有反對天然性情的表現。我們知孔夫子有許多的弟子，他常常稱讚顏回的一簞食，一瓢飲，居陋巷，人不堪其憂，回也不改其樂。而子貢卻以「貧而不怨，富而不驕」問孔夫子何如？子貢在此十足表現了自己比顏回猶勝一籌。在十多年前有一僑生住在我家中，他天賦極聰明，我常常向他傳福音，但他總是不接受。等他快畢業的時候，我請他吃飯，仍想藉機會勸他信主。他對我說：「張先生，請你答應我一件事，我可以打電報請我父親匯一筆錢給我，然後在臺灣我找廿幾位同學幫你的忙。」我不明白他的意思，他說：「我們是學新聞學的；你在什麼地方傳道，我們就用新聞報導替你廣為宣傳，幾年以後，就把你推崇出來成為有名望的佈道家。」哎呀！我不知道他說的是什麼話！我知道他是一片誠心好意，想幫我的忙，他看不慣人作默默無聞的事。但是主耶穌在加利利所行的，都是反天然性情的。祂一切都是隱藏自己，彰顯「父」。如果我們要跟隨主，我們天然的生命，天然的長處，或者主給我們的恩賜，都得隱藏起來，不祇在人眼前，更該在一切生活行動裏面，還是加利利的原則。

有一個弟兄，天天求神釋放他脫離周圍環境的壓制，讓他可以自由伸展膀臂，想到那裏去，就可以到那裏去。但是神天天聽他的禱告，而一直不答應他的祈求，仍將他約束在那個地方。因為他天然生命受約束的日子還沒有滿。主耶穌花那麼長的時間在加利利受天父的限制和約束，何況你和我呢！

主耶穌在加利利行了許多神蹟和異能，可是上耶路撒冷以後，除了叫拉撒路從死裏復活這件神蹟之外，極少再行神蹟。我們知道猶太人要神蹟，希利尼人是求智慧，如果主耶穌把行在加利利的神蹟，照樣行到耶路撒冷的話，擁護祂的人一定更多。可是耶穌卻在節期中在聖殿裏教訓人。那些文士和法利賽人是要看神蹟，不愛聽教訓，因為他們都是頂會教訓別人的，也是頂懂得教訓的。這次耶穌在耶路撒冷，不行神蹟，只施教訓，這又是祂反天然的舉動。親愛的弟兄姊妹，跟隨主最難的點，就是主常指教我們過反天然的生活。保羅是一個很有學問的人，主卻要他傳釘十字架的基督，不要他講今世的學問，這對於一個未受對付的天然人是很難作到的。反天然的生活和事奉，幾乎成為主耶穌一生的特點。我們常常背十字架，而真正背十字架的意義，並不著重在忍受人的敵對或辱罵，更多時候乃是：我們想要這樣作，而主卻反著我們的意思來引導我們。這種情況你我能不能順從，還是跟隨主道路的試驗。

我有權柄捨了

這次主耶穌到耶路撒冷，全城的人紛紛議論祂，有人讚揚他是好人，有人說祂是迷惑人的。從約翰第七章開始，整個耶路撒冷的人心都因著主而起動盪，結果起了分裂：一部分人擁戴耶穌，一部分人反對耶穌。我們試著想想：假若人們都反對我們，我們還比較容易忍耐著過反天然的生活——否認自己。而若是有半數的人是贊成我們的，你我還能否認自己嗎？天然的生命是祇想爭取同情者以加強自己陣容的！在第七章裏，擁戴耶穌的人，只夠使反對的人不敢下手；到第九章，擁護耶穌的人增多了；到第十章又增多，群眾的情勢逼使耶穌不得不說：「沒有人能奪我的命去，是我自己捨的；我有權柄捨了，也有權柄奪回來。」這時候如果以擁護耶穌的人群和聲勢來看，耶穌已經不可能被人釘十字架了；但是主耶穌說，我還是要把自己的命捨去。主耶穌為何麼要連續說三次：「我要上耶路撒冷去受長老、祭司長、文士的害，被釘十字架，第三天復活。」目的乃是要叫擁戴祂的人冷靜下來，好讓祂可以自由地捨去自己的生命。也就是正面告訴跟隨祂的人群說，你們少擁護我罷！我是要被交給人釘十字架的，你們若不明白這一點，有一天也許會後悔的。這又是極端反天然的表現。你我常歡迎人來擁護自己，但主耶穌永不這樣作，當眾人越擁護祂，祂卻說：「我要被釘十字架，我要被釘十字架！」

到主這裏來

反自然是住棚節的真實意義。這種反天然的生活，就是教會配搭事奉的基本功課。到了節期的末日，祂大聲地說：「人若渴了，可以到我這裏來喝：信我的人要從他腹中流出活水的江河來。」這裏所

說：「到我這裏來」，不單是指著到主面前來領受恩典和聖靈而已，更是指著來進入祂這一種反天然的實際生活。為什麼你我一再有屬靈乾旱的感覺？因為常活在自己天然的生命裏面。我們活在自己的喜好中做人慣了，周圍環境、人、事，對我們一不如意，我們心中即刻就枯乾了。所有來到裏面，和主一樣否認自己、棄絕自己，反對自己天然生命和性情的，聖靈自然成為他們裏面的活水江河。生活是這樣，事奉也是一樣。你我若活在自己裏面，聖靈就不能成為你我的「活水江河」。有一次我到海外作工，預備好去領一個冬令會，在將近會場之前，主在心中把我原有的準備全部否定了，要我傳我從來沒有講過，也極端不合於我天然性情的信息。一時，我心中的確急了，我用勁求主容許，照我原有的預備去講，但總是被否定。後來和幾位一同服事的同工交通，他們也投主的票，否定我的意思，才算被主折服，來到主面前，接受祂這反天然的帶領。感謝神！那一次冬令會從始至終，祂成了我們的「活水江河」。

第9篇 真自由

讀經：約翰福音八：12～20、29～36；馬太福音十六：21～26

捨己的意義

許多神的兒女都喜歡聽住在主裏面的信息，也很喜歡述說得著神兒子啟示的經歷。但是聖經給我們看見，當彼得得著神兒子的啟示以後，主就告訴他說：「若有人要跟從我，就當捨己，背起他的十字架來跟從我。」那就是說，主耶穌住在我們裏面，並非要作我們的謀士，乃是要作我們的主人。你我自己作慣了主人，所以往往只以為主住在我們裏面，我們便得著了神兒子的生命，我們就已經可以和神相通無阻了。卻不曉得神的兒子耶穌基督住在我們裏面，乃是要掌握主權的。你我如果不肯捨己，祂就不能建立主權在我們的生活中，我們就會失去許多屬靈的祝福。我們往往只領會了道成肉身住在我們中間，充充滿滿有恩典有真理，卻沒有注意到整本約翰福音，差不多有一半篇幅的話語，是用來解釋道成肉身該有何等樣的經歷。主耶穌說：「子憑著自己不能作什麼，惟有看見父所作的子才能作。」這該是經歷道成肉身的最佳說明。耶穌憑著自己不能作什麼，你我是神的兒女，你我若讓主住在我們裏面，就也該有憑著自己不能作什麼的認識與經歷。

「子憑著自己不能作什麼」，這句話聽來簡單，經歷起來卻很不容易，當耶穌第一次上耶路撒冷，潔淨了聖殿，行了好多的神蹟，許多人看見祂所行的，就信了祂的名。甚至連當時猶太國會議員尼哥底母，也於夜間來拜訪他，這是耶穌初次出現在耶路撒冷的情形；然而就在這當兒，父卻命令祂回加利利去，而且約翰福音第四章說：「必須經過撒瑪利亞」。這是一件非常為難的事；撒瑪利亞在猶太人看來是最汙穢的地方，他們的信仰是錯誤的，人種是混雜的，猶太人對撒瑪利亞人，不知道有多麼污蔑輕視……可是祂「必須經過撒瑪利亞」。因為這是父的命令，子沒有揀選的權利，這才是主住在我們的裏面作主掌王權的實質和榜樣。頭一次主上耶路撒冷很受人的歡迎，父卻要祂經過撒瑪

利亞回加利利去。因此到了約翰福音第八章猶太人就公開罵耶穌為「撒瑪利亞人」，這句話相當於今天有罵人是「雜種」一樣地污蔑人。可見「子憑著自己不能作什麼」這句話，不但說明瞭主住在我們裡面掌王權的實際，更是說明我們在生活上當出的代價。到了約翰福音第五章，耶穌在加利利過得很好，而父卻引導他，叫祂上耶路撒冷去，且在畢士大池子邊醫治那個病了三十八年的癱子。因此法利賽人群起反對祂，甚至要殺祂。主耶穌告訴他們說：「子憑著自己不能作什麼；我是怎樣從父聽見，就怎樣告訴你們，我怎樣從父看見，就怎樣作。」你看，父住在主耶穌裏面要他作一件事，而因著這一件事，猶太人甚至想要殺他！所以「子憑著自己不能作什麼」，不只是一句話，乃是一種捨己的生活；那不是你我得失的問題，而是神的旨意要藉我們得成全的問題。今天神將祂的兒子啟示在我們裡面，這是神賜給我們的莫大恩典；另一方面，神的兒子啟示在我們裡面，也要求我們給祂有生活的主權。我們也可以這樣說：許多基督徒，都羨慕住在主裏面，這的確是莫大的祝福和享受。但是我們若不先在你我的生活中讓主得著主權，我們就不大可能住在主裏面。因此約翰福音前一半先說父住在子裏面，後一半，主耶穌才領我們認識聖靈，好使我們能以住在主裏面。假若你我羨慕住在主裏面，必須先讓主在我們的生活中作主人、掌王權。

己生命的執拗擊呦

我們這些人是很矛盾的，若說我們不行，的確，你我都會承認；但是當一個有力者要來作我們的主人，作我們的引導，我們卻並不歡迎。若說你我的屬靈生活失敗，我們也都會承認；但這位主耶穌要住在你我心裡，作我們的主人，光照並引領我們過得勝的生活，你我卻又不樂意了。五十多年前的時候，臺灣剛被日本人統治不久，日本人為提倡產業改良，曾舉行各行各業產品的競賽。先父在茶葉品評中得過總督的特等獎。當時臺灣一些出名的茶師，風聞了這個消息就聯名上告，說「張某人絕對沒有這種技術。他們的祖先是武夷山人，他們的茶葉一定是從武夷山搬來的。」這樣的呈文告到總督府，獎狀就發不下來，經過一番詳細的調查，證明確是本人的技術，而後才發給獎狀，隨即附發一份十年長期的聘書，高薪專聘先父為茶葉巡迴教師，隨即派他到各大工廠去作技術指導。先父識字不多，氣貌不揚，到那些大的茶廠去作指導工作，大家瞧不起他，為了遵行上面的命令，必須指導他們改進品質，只好用一些「行家」的辦法，纔使大家佩服一點。過後好言對那些自傲為「專家」的說：「我領官家薪俸，基於良心和職責，來幫助你們改善製造方法。但是你們先不必完全信任我，今天且先將同樣的茶青給我百分之二十，由我指導製作，其他百分之八十由你們自己照原法製作。然後你們自己比較成品，且可拿去市面出售比價。如果明天你們認為我張某人還可以信任，我們再來說全盤的計劃……這些「專家」們同意這個提議，到了第二天茶葉成品出來了，就送到茶行去估價。結果他們所製作出來的售價，竟抵不到先父手作的四分之一！（當時最好的烏龍茶，一斤能賣到近一百銀元）從此大家纔不敢輕視先父。這就是我們人的光景，自己雖然不行，而有高明的人要來幫助我們，而還會遭到我們無知的拒絕。我們都盼望能勝過罪惡，但是憑自己的努力總難以達成，結果我們祇好承認自己是失敗的。一旦神的兒子一一復活的耶穌基督住到我們裡面來了，祂要來作我們的主人，祂要開始改變並引導我們的生活，使我們能勝過罪惡，但我們卻並不願意，我們還是執拗己意，過著失

敗的生活。

己生命的奴隸

你看！這些法利賽人把一個正行淫時的婦人捉拿到耶穌面前來說：「夫子！這個人是正犯罪的時候被我們捉拿的，按照摩西的律法，應該用石頭把她打死，你說應該怎麼辦？」主耶穌卻彎著腰在地上的畫字——因為他們的心情太沸騰了——他們不住地問，主耶穌就直起腰來對他們說：「你們中間誰是沒有罪的，誰就可以先拿石頭打她。」主耶穌說完了這句話，就又彎腰在地上寫字。聖經記載說：「他們聽見主的話，就從老到少，一個一個都離開了。」（按原文這處應該加一句話：『於是眾人的良心就發生了一個自我的認識。』）如果弟兄姐妹問我：「主耶穌住在我們裡面有什麼表徵？」第一就是能叫我們的良心，對自己發生自我的認識。可惜那些法利賽人，他們都一個一個的溜掉了，他們都不肯讓主在他們心中作王。他們雖然知道自己錯了，但是沒有一個人願意到主耶穌面前承認自己的罪，結果也沒有一個得到主耶穌的恩惠。弟兄姊妹們！一個基督徒的天然「己生命」若不被治死，連認自己罪的自由都沒有的。舊約以色列第一位君主掃羅，因著嫉妒大衛就起來追殺他；大衛逃到隱基底的曠野，掃羅率領三千精兵，要尋索大衛的命。到了路旁的羊圈，在那裏有洞，掃羅進去大解，大衛和跟隨他的人，正藏在洞裏的深處。跟隨的人對大衛說：「耶和華曾應許你說，我要將你的仇敵交在你手裏，你可以任意待他。」（意思是：祇要乘機殺死了掃羅，大衛就可以得國了。）但是大衛不這樣作，大衛不用自己的辦法爭奪王位，他祇暗中把掃羅王外袍的衣襟割下一角，等掃羅王出了洞口，大衛也從洞裏鑽出來，喊叫說，「我主！我王！」掃羅回頭觀看，見大衛臉伏於地下拜。大街對掃羅王說：「你為何聽信人的讒言，說，大衛想要害你呢？」掃羅覺得非常奇怪：「我要追殺他，他竟在我面前臉伏於地下拜。」又聽了大衛那一番話，掃羅感覺非常慚愧，認為大衛比自己更公義、更真實。可惜掃羅這一時的感動，並沒有改變他以後的生活和道路。神曾經一再給掃羅有悔改的機會，掃羅卻沒有真悔改過，直到與他的兒子約拿單一同死在與非利士人作戰的沙場上。這乃是掃羅不肯捨棄「己生命」，一直綁著自己，以致沒有悔改的自由。掃羅的「己生命」害得他沒有自由可以聽神的話。基督住在我們裏面，不祇是道成肉身而已，乃是必須達到「子憑著自己不能作什麼」的真實生活。反過來說，如果我們不肯接受主耶穌作我們的主人，我們這一生就不可能被主改變多少，簡直是枉費了！許多基督徒作了十幾年，還是原來的樣子，作了二十年，仍然是原封未動。這不是說，基督沒有住在他裏面，而是他沒有讓基督在他心裏實際掌權。基督住在我們裏面，必須是成為我們的生活，我們要在生活中，把做人的主權交給祂。

己生命的為害

主耶穌說：「你們必曉得真理，真理必叫你們得以自由。」當時猶太人聽了很不服，認為自己並沒有賣給人作奴隸，有什麼不自由呢？可能我們也有同樣的想法。但是我們要曉得，如果你我不讓基督住在我們裏面作王，你我還是個沒有自由的人。你我沒有接受人稱讚的自由，也沒有接受人批評的自

由。掃羅原來就是因著大衛打死歌利亞後凱旋榮歸的路上，以色列的眾女子打鼓擊磬讚美說：「掃羅殺死千千，大衛殺死萬萬。」大衛有自由接納萬萬的稱謂，掃羅卻沒有自由接納千千的稱讚。從那一天起，掃羅就敵視大衛，一直想刺殺他。只要大衛活著，掃羅就不會有自由。你們不要以為講道的人很屬靈，講道的人，也可能沒有自由來接受別人的稱讚或批評。只要他是一個沒有讓基督作王掌權的人，他就沒有內心的真自由，也沒有行動表現的真自由。我說一件很慚愧的小事給大家聽聽：有一天我家養的一隻小狗，一直汪汪的叫，原來廚房塑膠瓦上有一隻貓睡在上面；狗一直看不順眼，猛叫不停；我心中也被攬擾得很煩，就拿一根竹竿在瓦下面頂一下，將貓趕走了。這樁事很小，我一時也沒有覺得不對，可是當我用竹竿將貓趕走了以後，頓覺十分不安，發覺自己還是受著己生命的個綁。為何以前同樣貓睡狗叫，都無所謂，而這次又為什麼心中煩起來呢？原來最近房東要趕我們搬家，因而看見房東的貓睡在上面，心中就不舒服，所以把它趕走。我就在主面前 認我的罪，看見自己實在太狹窄，因著一點小事，就作出了這樣不由自主的行為。這才越發知道，一個若不捨己，真是一點自由都沒有。那一天，這些法利賽人在主耶穌面前，連認罪的自由都沒有。「己生命」總想找出一個理由，把我們的錯 處掩飾過去。基督徒最可悲的是，聖靈光照我們，而我們卻受「己生命」的捆綁， 沒有認罪的自由。

耶穌說：「我是世界的光，跟從我的就不在黑暗裡走，必有生命的光。」各位看見這裏有兩株萬年青，右邊這一株長得很好，左邊這一株的嫩葉，在前些日子幾乎要枯死的樣子。仕弟兄問我是怎麼一回事，每天澆水都是一樣多，為何兩 棵長得情況不同？我想了想，覺得是窗邊的一株，因為光線好，空氣流通，而鋼 琴旁邊的一株，因為一直得不到陽光，所以它要枯死了；我就請社弟兄，除主日以外，都把它並擺在窗邊，還要打開窗門使空氣流通。經過三個星期的急救，現在又活過來了，萌了新芽，長出新葉子了。基督徒的屬靈生命也是這樣。當天那些法利賽人因為不肯接受光，就從老到少都溜走了。只有那個犯罪的女人，好像是羞羞慚慚的就著光一一主耶穌，耶穌卻對她說：「我也不定你的罪，去罷，從今以後不要再犯罪。」因著她肯接受光，從光裏面得著了生命，她說得著了真的 自由。主耶穌接著告訴大家，說：「你們必曉得真理，真理必叫你們得著自由。」這些文士和法利賽人，外表是自由的，裏面卻沒有真的自由，他們知道自己有罪， 却不能自由接受主的赦免。他們的一切行動，都出於刺激的反應；這樣不斷地刺 激反應下去，惟有日漸毀壞自己，甚至毀滅了自己。你我是受刺激的反應去生活的呢？還是受聖靈光照的指引去生活的呢？這是一件有關你我屬靈生命前途， 非常重的大事。換一句話說，如果我們的「己生命」不肯被置於死地，那麼我們將永遠過著刺激反應的生活，那是一件可悲的事。許多神的兒女一直還是受人、受環境的刺激所支配而生活著，都還沒有生活在屬靈的實際情況中。所以主耶穌 說：你們必須認識真理。前認識了真理，也就能經歷真的自由。掃羅雖然作了君 王，但是掃羅在行動上並沒有真自由。而大衛雖然說：「我好像一隻跳蚤，我比死狗都不如」，他雖長期過著流亡的生活，但是他卻滿有自由。當大衛剛出走時， 掃羅非常生氣，他一氣之下竟在一天之內殺死了八十五個穿細麻衣以弗得的祭 司。按著聖經記載說，非利士人犯境攻擊基伊拉，本來有敵人侵犯國境，是掃羅王應該負責的事；而大衛是一個被迫殺的人，本用不著去過問。可是大衛是「捨己」的人，他很自由，他並不權衡得失，他祇求問耶和華說：「我去攻打那些非利士人可不可以？」耶

和華回答大衛說：「你可以去。」當時跟隨大衛的人說：「你真是糊塗了，我們在猶大地尚且懼怕，何況去攻打基伊拉，那不是自投羅網嗎？」大衛再求問耶和華，耶和華應許大衛去，並將非利士人交在他手裏，結果使大衛打了一個勝仗。等到有人告訴掃羅說，大衛到了基伊拉，掃羅無動於衷，竟很高興地說：「大衛如今進了有門有門的城，我們可以去追索他的命。」神卻不將大衛交給他。這就是大衛活在真理的自由裏而掃羅活在「己生命」的捆綁中的對比。新約中的保羅，有一天被監禁在腓立比的牢獄裏面，半夜卻起來禱告、唱詩、讀美神，他是自由的。反而看守他的兵丁，因牢門大開而害怕得要拿刀自殺……後來跪著問保羅和西拉說：「我們當怎樣行才能得救呢？」這種因認識真理而得著的自由，不是聽一篇道就可以得著的，關鍵乃在乎我們是否肯捨棄己生命。正如主耶穌說的：「子憑著自己不能作什麼。」我們必須認定憑著自己不能作什麼，必須接受主耶穌生命的光來改變自己，必須凡事都尋求主的指引，走在祂的路上，我們才是真正自由的人。

神兒子的自由

耶穌說：「神的兒子若叫你們自由，你們就其自由了。」必須是神的兒子在你我裏面得著了王權，我們不再憑著自己生活的時候，我們才有了真正的自由。請大家仔細想一想，在你的生活中，有沒有認罪的自由？作父母的錯了，有向兒女認罪的自由嗎？當我們遭過艱難的時候，我們有沒有自由快樂度日？當我們看見比我們更困苦的人，我們有自由起來幫助人嗎？若須等我們富足了才去幫助別人，那是沒有多大價值的；而當我們還在缺乏不夠的時候，能隨著主的引導去幫助人，那就必須放下「己生命」纔能作得到。現今是工業社會，大家都很忙，你我能不能自由地說：「天父啊，我願意每個禮拜奉獻幾小時，求你引導我去幫助別人吧！」我們的錢，有沒有自由用在主所喜悅的事工上，或只能用在「己生命」的意欲上？你我有自由赦免那些得罪我們的人嗎？有沒有自由寬容別人呢？假若我們連這一點自由都沒有的話，那麼我們所得的恩典，還是浮面的。真正蒙主恩典的，乃是從神的兒子得著真自由的。神兒子作我們的生命，是要從我們的生活中表現出真理的自由來的。我們的天然生命，必須被否定，好讓基督在我們裡面實在得著主權。讓基督住在我們裡面，達到一個情形——我們憑自己不能作什麼，凡事都等候、仰望神的指引才能作，那樣才是真自由的生活！

第 10 篇 光的效用

讀經：約翰福音九章全

請先注意開頭第 5 節。主說：「我在世上的時候，是世上的光。」而 39 節又說：「我為審判到這世上来，叫不能看見的，可以看見：能看見的反瞎了眼。」這裏「審判」這個詞，更恰當的翻譯是「分開」。意思就是：「我對世上來，就是要世人分開……。」審判原本就會有分開的意思，如：馬太福音廿五章說，將來神審判萬民的時帳，要把他們分別出來，好像牧人分別綿羊、山羊一般。光的最大效用就是「分開」，創世記一開始就說，地是空虛混沌，淵面黑暗；然後神說：「要有光，就有

了光」。光一來到，接著就把許多事情分開：光明和黑暗分開；上和下分開，水和陸分開。接著地纔長出生物來，生命在地上纔開始繁殖、增加。在舊約裏面，光的功效是「分開」，在新約裏面，光的效用還是「分開」。

光的進程

約翰福音一開始就說生命在祂裏頭，這生命就是神的光。主耶穌住在我們裏面作人的生命，所給人的第一個感受，就是光。第一章 5 節加上一個說明：「光照在黑暗裏，黑暗不能勝過光」，不論任何黑暗，祇要光一來到，它說消失了。任何地方祇要有耶穌基督的福音，仇敵的權勢就會退去，因為黑暗不能勝過光。到了第三章就說：「光來到世界，世人因自己的行為是惡的，不愛光，倒愛黑暗」，一個人喜愛接近黑暗，或是喜愛接近光，與他本身的行為大有關連。假若我們不願意接近光，那就證明我們的行為是黑暗的。假若我們喜歡就近光，常在神的光中矯正自己，那就證明我們的心裡是光明的。這兩年香港治安不好，時常有搶劫事件發生，在那邊住的弟兄姊妹，有不少人經驗過被搶，甚至挨刀子。我在香港的時候特別小心，看準馬路那一邊有員警站崗，我就靠那一邊走。相反地，小偷如果看見員警，他定規要迴避他。有些人不喜歡讀經，這並不表示他已經老練了，反而可能是他怕光。一個基督徒若不大願意與聖徒們見面交通，這並不是 說，他可以獨善其身了，多半是因為他的生活是在黑暗裏裏。到了第八章，主耶穌 說：「我是世界的光，跟從我的，就不在黑暗裏，必有生命的光」(新譯)。神的話是一步步有進程的，這光不但要我們接近，還要我們跟隨。就近光，是一種醫治；跟隨光，更是我們一生的道路。每個基督徒的屬靈路程中，接觸光的機會 並不少，而肯跟隨光的卻不多。那一天許多法利賽人，聽見耶穌說：「你們中間誰是沒有罪的，誰就可以先拿石頭打她」。主耶穌的話就是光，他們一聽對這話，裏面都受到光照，他們的良心裏面，所有的罪都顯露出來了。可惜他們不肯跟隨光，就從老到少一個一個都溜走了。所以主耶穌纔說，人不僅要接受光，而且還要跟隨光——跟隨我的就不在黑暗裏走。到了第九章，主耶穌告訴我們，這個光 的最大效用，就是要把一切情況照明分開：光和黑暗要分開，傳統的思想和主耶 穌的作為也要分開，儀文和生命要分開，人的利益和神的旨意也得分開，沒有人願意將來到神面前去接受審判，那麼我們就得先接受光的效用一一照明分開，把 我們從一切錯誤裏分開。再往前到了十一章，主耶穌又說：「人在白日走路，就不至跌倒，因為看見這世上的光」，這裏的光將帶給我們最大的勇敢。那裏耶穌告訴門徒說，拉撒路睡了，我去叫醒他。門徒們就害怕說：「拉比，猶太人近來 要拿石頭打你，你這往那裏去麼？」耶穌回答說：「白白不是有十二小時麼……」假若我們的生活是被光的效用照明分開過，我們是跟隨光的，那麼即使是整個死 亡的權勢，我們也不會害怕。到了十二章，主耶穌榮耀地進入耶路撒冷，許多來過節的人都拿著棕樹枝出去迎接祂，喊著說：「和散那，奉主名來的是應當稱頌 的。」於是耶穌第二次潔淨了聖殿，推翻了兌換銀錢人的桌子，拿鞭子趕走牛羊。這次耶穌帶著很大的威嚴來到耶路撒冷。門徒們以為這一次主耶穌這麼榮耀進耶路撒冷，一定要以彌賽亞的身份登上大衛的寶座了。可是等到他們看見主耶穌潔淨了聖殿，不僅不再作事，反而告訴他們說：「一粒麥子不落在地裏死了， 仍舊是一粒，若是死了，就結出許多子粒來」。門徒們想這一下糟糕了，我們以為祂要登上彌賽亞的寶座，料不到現在祂還是要去

受死一一被人釘十字架。於是門徒跟隨的興趣開始消散，一個一個都想回家去了。所以主耶穌告訴他們：「你們應當趁着有光，信從這光，使你們成為光明之子。」這是表明：光要節節引導我們向前，直到成為光明之子。我們初期追求主，服事主，多半受自己心情和興趣的支配。我們感覺好，我們的禱告也多；我們的興趣低落，禱告也就稀少了。但就事實說，情緒低落時，正是我們需要恆切禱告才對。一個聰明的母親，看見孩子胃口不好，更要注意孩子的營養設法使他能喫，能多吸收，補充他身體的消耗。如果我們在光中向前，直到成為光明之子，那麼縱然有的場合不合乎我們的興趣，但是神的旨意卻要我們藉著完全的信心站立得住。光不是一個道理，光就是主，主是黑暗所不能勝過的。光使我們有信心，如果我們不喜歡光，總是因為我們的行為是黑暗的，因為光是與我們的行為相關連的。這光不只要我們接近，還要我們眼隨，而光的效用是照明分開。如果今天我們被主的光照明分開，將來我們就可以免去主的審判。我們的腳步若被這光照明分開，你我就能遵行神的旨意，面臨艱難而不至於畏懼。

傳統和主的救恩分開

第八章後面記載著：猶太人拿石頭要打主耶穌，主耶穌卻避開從殿裏出去了。路上看見一個生來是瞎眼的，門徒就問耶穌說：「拉比，這人生來是瞎眼的，是誰犯罪，是這人呢？是他父母呢？」主耶穌回答說：「也不是這人犯罪，也不是他父母犯罪，是要在他身上顯出上帝的作為來。」這裏給我們看見，人的傳統觀念，是阻擋神作為的。一個傳統觀念會把人綁住，叫人無法相信神的作為。比如：在文藝復興以前，許多人都相信「天動說」，以為晝夜和寒暑四季的變化，是由於天象轉動而形成的。當時的人都以為大地是不動的，幾幹年來，人都還樣相信，這個就成了人的傳統想法。等到伽利略以望遠鏡觀察星球，發現是地球在旋轉運行，才有四季、晝夜，於是創言「地動說」。當時羅馬教皇把伽利略召去，命令他否定「地動」的學說，否則要處以「異端」之罪；這就叫作傳統。傳統使人沒有辦法接受真理。許多基督徒屬靈的經歷，往往有被傳統捆死了的。舉例說，基督教的神學有一個傳統的觀念，認為人有「罪性」，亦即天主教所謂的「原罪」，而這個「原罪」是由亞當一直遺傳下來的；既有「原罪」，人就無法勝過罪惡，犯罪就變成理所當然的了。他們說「原罪」是遺傳下來的，但是他們又不敢說耶穌有「罪性」。曾有一位神學家解釋遺傳學，他說：「遺傳全係出於男人，女人是不會遺傳的；耶穌是聖靈藉著童女瑪利亞懷孕而生，所以沒有罪性」。後來我請教一位研究生物學的博士：女人會不會遺傳？他回答我說：「當然會遺傳，而且是男女雙方都有遺傳……。」這不是傳統叫那些神學家謬解聖經嗎？他們對於救恩，也認識耶穌已為人作成一切，也勝過一切。祇是因為有了上述的傳統觀念，纔來自己發明所謂「拔罪根」的說法……。諸如此類都是受傳統的害。

聖經說罪是由一人入了世界，乃是說，罪的存在遠在人類之先。也可以說，罪的存在不是人肉眼所看得見的。因著人犯了罪，死就臨到眾人——罪的工價就是死。但是羅馬書五章12節下面補充一句說明：「因為眾人都犯了罪」。這並不是說罪的遺傳把眾人都毒死，乃是說，眾人都犯了罪，於是死纔臨到眾人。反過來說，罪由一人入了世界，乃是表明它的存在和權勢；眾人都犯了罪，又表明它那

可怕的普及性，這裏絕未說到有「罪性」的問題。反而羅馬書第五章的另一面是說，神的救恩比罪更偉大，神的恩賜比過犯更多。耶穌基督的生命住在我們裏面，叫我們勝過罪惡的權勢，這是聖經的真理。有人引羅馬書七章保羅的話 說：「我願意為善的時候，便有惡與我同在 · · · · · 我覺得肢體中另有一個律 · · · · · ， 把我擄去叫我附從那犯罪的律」，他們因受傳統的捆綁，把這處聖經所講的律， 解作生命性情的定律了。

豈不知羅馬書第七章所講的律，並不是指生命性情的定律。假若是指生命性情的定律，那麼人有罪的生命，就一定犯罪；而我們今天有了神兒子的生命，卻 還不能勝過罪，難道罪的生命，比神兒子主耶穌的生命連高一著嗎？羅馬七章的律，乃是指保羅躍一再試驗而不變的結果一一律；保羅原來是法利賽人，他在法利賽教門裏面受過嚴格的訓練，他說：我若只憑自己的意思思想為善，是一定要失敗的，這是一個律。於是保羅在法利賽教門裏嚴格遵守律法，希望能以勝過罪的權勢，結果仍然是失敗的，這又是一個律。後來保羅得救了，主耶穌的生命住在他裏面，他就抓住這個生命來幫助自己遵行神的律法，但那結果仍是失敗。在羅馬書第七章 11 節，保羅用一句非常好的話，說：「因為罪趁著機會，藉著誠命引誘我，並且殺了我。」這是說明罪的狡滑，趁保羅急切追求過得勝的生活，就引誘他離開與主相交的聯結，去重試遵行誠命的生活。結果保羅的屬靈生機反被殺死。從此以後，保羅再不憑自己立志，也不憑律法立志，更不用住在他裏面的主的幫助而立志遵行律法。保羅覺悟惟有活在生命的交通裏面，和主連接為一，主賜生命聖靈的律，纔能使他得勝。我們引用上面這許多話，祇為證明傳統如何會把我們捆綁，使我們不能經歷神的作為。但願神的光來照明，說們跟隨光而行， 且被光分開，我們纔能脫離傳統的捆綁。比如：在我們的經歷中，有時遇到非常大的艱難，我們天然的頭腦，斷定自己絕對沒有脫離的希望；在這個時候，你是相信環境呢？或是接受神的光，把你從環境和神的作為裏面分開來呢？假若你我經歷過神的光、從環境、從傳統、從我們思想判斷中分開，那麼最不可能的事， 都會顯出神的作為來。有一次我遭遇一件非常大的艱難，我迫切禱告，我徹底認罪，把自己倒空，盼望主垂聽我的禱告，但是真面有聲音告訴我說：「你的禱告 沒用。」於是我料定，這個艱難是絕對不能脫開的了。可是，就在那個時候，一 點主的光照進我的裏面，把我和那一個艱難照明分開了，接著主在我裏面，有一 句話說，「你為我，我為你。」於是我明白了：主祇要我為祂而活，祂就會負責把艱難解除。難處也許依然存在，但是人已經從那一個傳統的捆綁中釋放。這一天門徒問說，是他的父母犯罪呢？還是他自己犯罪呢？主說「不！是要在這人身上顯出神的作為來。」你我今天所遭遇的，也許你我會想：是我錯了，還是神管教我呢？很可能是對的道理，也會成為你我的傳統，如：神的管教，十字架的對付 · · · · · 等等，也都可能成為傳統，把我們陷在其中，叫我們不能經歷神的作為。

神的差遣和理性分開

第九章記載有一個生來是瞎眼的人，主耶穌先吐唾沫在地上，用唾沫和泥抹瞎子的眼睛，然後又差遣他去洗。這一節聖經，實在無法以知識頭腦去領會：既然要洗，為什麼又要抹唾沫和泥呢？這就

是人的理智需要和神的差遣分開。基督徒不該過糊塗的生活，但也不該祇憑理智過生活。我們用理智能把每一件事都想通嗎？聖經中像這一類的事例很多，許多困難都不是人可以想得透的。可是神為什麼這樣作？目的就是要你我不單憑理智而活，要救我們脫離理智的枷鎖。神是我們更高的理智。羅馬書第八章 38 節記載保羅說：「我深信」，這個「深信」原文的意義可翻譯作「我的理智已經被說服了」。保羅是個很聰明的人，他很有理智，但是他被神的話光照之後，他的理智已經被神的作為所說服了。這是一件人的頭腦所不能完全領會的事。我們每個人可以回頭想一想，你我的一生，如果都是照著我們所籌劃的如意進行，而沒有神的作為參與，你我會比現在順利通達嗎？經歷告訴我們，幸虧我們遭遇了一些惡人或艱難，不然的話，我們會更慘。我們一生如果沒有遇見幾次困難的事，可能你我已經像一匹野馬一般放蕩不羈了。這說明神的作為高過人的意念。惟有被光分開過的理性，能夠體會並經歷神的差遣。真正基督徒的信心，乃是在光真面。神的話臨到我們，我們就不多考慮，並不是糊裡糊塗不考慮，而是因著光的照明，就遵從神的差遣去行。亞伯拉罕知道神的吩咐，他就從迦勒底的吾珥出來；摩西知道是神的吩咐，他就從皇宮的享受裏面出來。祇要我們明白是神的吩咐，神自會負完全責任的。

人的利益和神的旨意分開

那一個瞎子得著醫治，引起了法利賽人中間的爭論，有說耶穌是好人，也有人說耶穌不是好人，結果他們反問瞎子說：「他既然開了你的眼睛，你說他是怎樣的人呢？」瞎子說他是個先知。猶太人不相信他生來是瞎眼的，便叫他的父母來問。他父母為了自己的利益——因為法利賽人定規，若有誰承認耶穌是基督的就要把他趕出會堂。因此瞎子的父母說：「他是我們的兒子，生來就瞎眼，這是我們知道的。至於他如今怎麼能看見，我們卻不知道；是誰開了的眼睛，我們也不知道。他已經成人，你們問他罷。」有的基督徒作見證，就是如此軟弱，因為對自己的利益太注重了。猶太人的會堂，代表著整個猶太人的社會。若被趕出會堂，就表明已為社會所遺棄，所以他們不敢作見證。主耶穌是世上的光，要把你我的利益，和神的旨意照明分開。我們若是蒙主光照，跟隨主的光到一個地步，能將人的利益和神的旨意辨明分開，我們纔能剛強壯膽，像那個「瞎眼」的第二次回答的話一樣，他已經把自己的利益，和神的旨意分開，他說：「從創世以來，未曾聽見有人把生來是瞎子的眼睛開了，這人若不是從神來的，什麼也不能作，他開了我的眼睛，你們說他是罪人，這不可能，因為神是不聽罪人禱告的……」你看他多剛強！我們再說一句很簡單的話：神的旨音原來是不難明白的，祇是因為我們太偏重人的利益，所以一生都難以明白神的旨意。

為什麼我們的道路和我們的見證，老是渾渾噩噩呢？無他，還是因為人的利益與神的旨意沒有讓光來照明分開。主耶穌的光照在黑暗裏面，黑暗不能勝過光。我們的行為若是善的，我們必喜歡就近光；不但就近光，還會跟隨光。你我若常跟隨光，不斷跟隨光，這個光就要在我們身上作照明分開的工作，將帶我們脫離傳統，進入神的作為；教我們脫離人的思想，順從神的差遣。感謝主，那一天主耶穌在那真把法利賽人分開了：可惜那不是一種好的分開，而是互相起了紛爭的分開。今天你我若是被主的光照明分開，就能夠行在主的旨意中，就能經歷神的作為，就能更多脫離自己理智的牽制，不

活在自己的利益中，而活在神的旨意裏；不活在軟弱裏，而活在剛強中作主的見証。我們今天必須接受光來照明分開，將來到神面前去，就不會被審判，落入刑罰或受責備的慘境；接著第十章要告訴我們，凡是被光的功用照明過的人，在生活中就能得著更豐盛的生命。

第 11 篇 好牧人

讀經：詩篇八十：1~7；以西結書奮三十四：1~6；約翰福音十：1~18

以色列的牧者

約翰福音第九章給我們看見光的功用，第十章就告訴我們好牧人的故事。以色列人是個遊民族，他們對牧人的重要性是非常瞭解的。正如我們中國人是以農立國的民族，對農事和農作季節的事特別瞭解一般。

創世記記載雅各第一次受聖靈的感動時說：「我祖父亞伯拉和我父叫以撒所事奉的神，就是一生牧養我的神」，到了雅各快要離世，為他的十二個兒子祝福，輪到約瑟的時候，他一再受神的靈感動，說：「約瑟是多結果子的樹枝，是泉旁多結果子的枝子，他的枝條探出牆外」；這是說到約瑟的蒙恩，又說：「弓箭手將他苦害，向他射箭……」這是說，每一個蒙恩的聖徒，仇敵撒但都不甘心，但是約瑟的弓「仍舊堅硬」，那是說，約瑟所以不失敗，「是因為以色列的牧者，帶領牧養約瑟的緣故。」從此以後，以色列百姓每提到神都有一種獨特的領會——是牧養我們的。後來大衛寫詩的時候，也說：「耶和華是我的牧者」。大衛作以色列的王，也是按著神的旨意來牧養他的百姓。

受牧養的經歷

詩篇第八十篇，是亞薩用經歷來發表神如何作牧者，他說：「領約瑟如領羊群之以色列的牧者，祂乃是用發光的臉，使我們得救的。」牧羊人是用杖牧養羊群，而神是用祂的發光的臉來牧養我們。主耶穌在約翰第九章說：「我在世上的時候，是世上的光」，光的功用，就是照明分開，且指引牧養我們一生的路。

首先我們用一點時間，來看雅各一生如何受神牧養：當時雅各出了別是巴往巴旦亞蘭去，到了一個地方，太陽已經落了，一個孤單的年青人拿起一塊石頭，枕地而睡，情形相當淒苦。感謝神，在那一天晚上，以色列的牧者，祂以臉上的光照在他的心裡：他看見一個梯子立在地上，梯子的頭頂著天，神的使者上去下來。耶和華站在梯子上端，說，我是你祖亞伯拉罕的神，也是以撒的神……。雅各睡醒了，說，神真在這裏，我竟不知道……。就因神的光這樣照在他的心裏，而後雅各經過二十年極端的艱難，神臉上的光不斷地牧養他與他同在，他確定知道自己總要再回伯特利去的。

巴旦亞蘭的豐富——羊群牛群和妻子兒女留不住他。這就是神用祂臉上的光一路牧養了雅各。許多時候，我們領受神的光照和引導，往往會偏重那些消極方面或生活上的細節，譬如要買房子，也求神引導，我是買這棟好，或是那一棟妥當？考學校是選擇什麼科系……等等。這些固然也有神的指引，但是神要賜給我們的真正的亮光引導，乃是祂要賜給我們的那最終榮耀的目標；而後就用這個光來引領你我一生的道路。因此，雖然有時我們經過極大的艱難，卻不至於灰心；遇到再大的試煉，我們卻確知神引導的光是不錯的，雅各是這樣，約瑟也是這樣。神曾賜給約瑟一個夢，又一個夢，使約瑟知道，有一天他將高過眾弟兄，有一天，他要在眾人之上。這並不是一個屬世的意念，乃是一個屬天的啟示。是神用他臉上的光照明瞭約瑟。後來約瑟雖然被弟兄所賣，但神的臉上的光仍然引導他，使約瑟知道，他雖身為奴隸，但是有一天，他的弟兄們都要來到他面前下拜。因此，他外面過的是奴隸的生活，心靈卻不失敗。許多神的兒女，光景好，環境好，就愛主；環境不好，就自暴自棄，原因乃是缺乏神臉光的牧養。所以亞薩禱告說：「神哪！求你用臉上的光，光照我們，我們必復興。」許多基督徒所以暮氣沉沉，即因為沒有神臉光的牧養；主耶穌是我們的光，祂要牧養我們，把我們引領到那最終榮耀的目標上去。基督徒並不是像有人所認為的會有那麼多的異象，而這一個異象，將牧養我們到達那榮輝的目標。

「門」的兩面意義

好牧人和光是不能開闊的。以色列人是遊牧民族，認識神是牧者，乃是他們切身的體驗。神曾在以西結書中藉先知責備那些不盡職責的牧人們，他們也完全明白。可是約翰福音第十章，主說好牧人的比喻，他們反而不明白是什麼意思。神是以色列的好牧人，這是他們完全明白的。但是主耶穌先說「門」，他們就糊塗了，主耶穌為什麼先說「門」？那到底有什麼屬靈的意義？第一，門是必經之處，凡不是因信進入主的門的，都不能與主發生關係，自然不可能是主的羊。不入門的就無法有份於祂。主的意思是告訴猶太人：凡不信我，不進我的門的，就不是我的羊。第二、門與羊圈不同，羊圈不能稱「門」，羊圍不過是幾根木條在兩根柱子間閂起罷了，惟有家屋與城纔有門。這裏有更進一步的意思：主並不是要讓他的百姓老停留在曠野受牧養，祂乃是要將我們帶進神的國度。城，是君王居住的所在，主乃是要把我們帶進祂的國度去牧養；這是更高的屬靈境界。因為猶太人不明白，主耶穌纔接著從7節解說到17節，總算對他們交代清楚了。再者，希臘字「門」有兩個意義：第一個意義當然是指著一般的門說的。另外一個意義乃是作「機會」解釋的，主耶穌在這裏另有一個意思是：我就是你們的一個機會，人若是從我進來，就必得著生命，受我的帶領。約翰福音第八章主曾說過一句話，可惜聽的人雖然蒙了光照，卻都溜掉了；到第九章主耶穌說，這個光還要強烈照明到一個地步——把一切都分開：把傳統與神的作為分開，把人的利益與神旨意分開，把人的理智與神的作為分開，所以到第十章主耶穌就說：我就是你們的一個機會；換一句話說，我還在地上的時候，就是你們的機會，你們可以從我進入救恩的門和神的國。親愛的弟兄姊妹們，我們常蒙神的光照，比如：讀經蒙光照，聽道蒙光照，聚會蒙光照，看到聖徒的臉也蒙光照，可是真正轉固的並不多。所以主耶穌說，我就是你們的每一個機會。一一今天早晨主耶穌又給我們一個機會，讓我們因心中所蒙的光照而回頭。詩篇八十篇說的真好，

每次的回轉就是我們的復興。值此主耶穌快要再來、而尚未來的當口，我們還有一個機會可以愛祂、服事祂。我們還有機會可以潔淨自己，而擺上我們的所有——金錢和時間。那一天主耶穌給猶太人一個機會，照樣，在這恩典時代的末了，祂還給我們機會。保羅寫以弗所書，曾勸勉我們要贖回光陰，直譯的意思是要抓住機會。主耶穌乃是羊的門，祂賜給我們隨時得復興的機會。

好牧人的具體表現

主耶穌說完了這些話，與約翰十章 18 節以後的記載，其間相隔很長的時間。這期間，主至少作過以下幾件大事，並說過幾段很重要的教訓：

(一) 說了好撒瑪利亞人的故事。主耶穌自甘站在猶太人所輕視的地位，表明祂具有好牧人的實際行動。有一個人從耶路撒冷下耶利哥去，落在強盜手中……遭搶劫後還被打得半死。祭司、利未人都相應不理走了。惟有這位被他們藐視如「撒瑪利亞人」的耶穌，纔是他們真正的好牧人。耶穌顯為尊榮的時候，是我們的好牧人；她被人輕視的時候，仍然是我們的好牧人。

(二) 然後祂到伯大尼的馬大、馬利亞和拉撒路的家。這一個家，原來並不怎樣和諧；主耶穌第一次到他們家中的時候，拉撒路並不在場，拉撒路可能不同意他姐姐們在這種時候接待耶穌，因當時許多猶太人都想拿石頭打死耶穌，拉撒路也許覺得組姐們是太糊塗了。馬大按名字的意思，她是一位尊貴婦人；她雖然接待服事主，但是心中卻有不平，她在耶穌面前責怪妹妹沒有來幫忙。見這個家原來並不很美滿。主耶穌說了「我是好牧人」以後，祂進入這個家，為的是成全這個家，使他們能領受神的恩典進入神國。這就證明主是好牧人，主給他們蒙恩的機會。主耶穌是好牧人，為著要給羊一個機會，就是人罵她是撒瑪利亞人，祂都承擔。祂到馬大、馬利亞和拉撒路的家，把他們三個弟兄姊妹的家服事到成為祂安息的所在。主不祇是用話語告訴我們，「我是好牧人」，而且祂給我們機會，我們若抓住機會，祂就必施恩看顧，並成全我們，如同施恩看顧成全那倒在往耶利哥路上的旅客，並馬大、馬利亞……這家人一樣。

(三) 主耶穌在這一段時間中，幾乎把拋在加利利所講的教訓，統統重講了一遍，給在猶太地這些反對祂的人聽。好牧人用祂的話來牧養我們，他不止講片段片段的話，他乃是講全備的道。保羅也說，他把基督的福音傳得全備；他的教訓是有規模的。現今的基督教，往往有一種偏差：傳道人今天受了這個感動，就講這個；明天受了另一個感動，就傳那個。這簡直是隨風飄盪一般。但主耶穌傳道並不是這樣，他講道是有次序的，保羅講的道，也是有次序有規模的。一個好牧人，乃是用神的話來服事、牧養人的；凡是神的旨意，就沒有一樣避諱不說的。並且是按次序而有規模的傳講。這樣纔能把人牧養健全。我個人在福音工作上有一點經歷，我覺得一個人得救的情形好，當然是由於聖靈的工作。但不可忽略的另一面，是要把主的福音向他傳得週全。反過來說，許多神的兒女為什麼在跟隨主的路上出問題，大半是因為傳道人沒有把主的道傳得透徹、傳得層次分明之故。主耶穌無論是在加利利，或

猶太地，他都將神的國、神的教恩、神的旨意傳得精確全備。耶穌在猶太地的這一段時間，法利賽人想要殺祂，但祂說，我是好牧人，我要給你們機會，我把自己的得失置之度外，而以伯大尼作一個中心，將祂在加利利教導門徒的整套話，教訓猶太地的人們。好牧人是用神的話牧養羊群的，而這話是精確全備且層次分明的。

好牧人的標記

在這一章聖經裏，我們還可以看出好牧人的幾種標記：

(一) 為羊捨命——把自己給出去。凡是盼望從羊群有所得著的，就不是好牧人。假若我們在教會中服事，還盼望從弟兄姊妹得著一點什麼的話，那就不是好牧人。好牧人是甘願為羊捨命的。撒但在神面前控告約伯的時後說，人以皮代皮，情願捨去一切所有的保全性命。而好牧人卻甘願把最寶貴的命為羊捨去。保羅說：我為你們哥林多人費財費力——什麼都給你們。又說：「父母為兒女積財是應該的，兒女不必為父母積財。」這就是保羅作好牧人的標記。好牧人決不講權利。地上的君王大臣所注意的是掌握權利的事，而好牧人以餵養羊群為己任，好牧人為羊群的緣故什麼都可以捨去。

(二) 好牧人顧念羊群，顧念就是替羊群擔憂，操心。大衛是好牧人，當他還沒有出戰非利士人歌利亞之先，掃羅嫌大衛沒有經驗，對他說：「因為你年紀太輕，他（歌利亞）自幼就作戰士。」大衛回答掃羅說：「你僕人為父親放羊，有時來了獅子，有時來了熊，從群中嚇一隻羊羔去。我就追趕牠，擊打牠，將羊羔從他口中救出來：牠起來要害我，我就揪著牠的鬍子，將牠打死。」掃羅聽了這番話，就說：「你可以去罷！」親愛的弟兄姊妹，像大衛這樣顧念羊群的人纔配服事主。我們往往弄錯了，以為恩賜大的纔配服事主，以為在講臺上，道講得中聽的人配服事主。不！沒有這一回事。以前印度的巴新弟兄來，我們問他，「你們的同工，服事情形是怎樣的？」他說：「我們經歷了一件事，所有有恩賜的慢慢都離開我們而去，留下來的是沒有恩賜，而愛主、愛羊群的。」掃羅雖然不屬靈，他卻有屬靈的眼光，他說：「好，你大衛既然對羊群這樣忠心，那麼你去出戰歌利亞一定得勝。」不是恩賜可以把仇敵打敗，不是講很好聽、很漂亮的道可以把仇敵打敗，惟有顧念羊群的靈和心，纔能擊敗仇敵。你我如果都是羊的好牧人，那麼仇敵就絕對傷害不到羊群。

(三) 好牧人能把羊領出來。「領出來」這句話，含蘊著很豐富的屬靈意義。我們中國有「作繭自縛」的成語，多少神的兒女就是這樣：看看這個弟兄，好像他對我不好；看看那個弟兄，對我也好像不對。於是就作一個繭，把自己束縛起，這是仇敵魔鬼所設的陷阱。好牧人經常把羊從各樣險境領出來——好牧人要把我們從天然的己裏面領出來，從肉體裏領出來，從自我利益裏領出來，從傳統作法裏領出來，好牧人把我們從自己作成的繭牢裏面領出來。你怎麼能釋放呢？好牧人用神的話和主的權能，把信徒從困境中領出來，使我們到達生命豐富之境。雅各如果一直和以掃住在一起，便不能變成以色列；約瑟如果老是與他的哥哥們住在一起，他就不能救他的父親和哥哥們。好牧人總要把祂的羊領出來。

今天主作一件事，明天主還作事……直至把我們從許多困境裏面領出來。主耶穌是我們的好牧人，祂不一定領我們到很洽意的地方，若是祇把我們領到舒適順利的境遇中，恐怕你我的屬靈生命就不會豐盛。祂要藉著苦難磨鍊我們，把我們領進豐富寬廣之境。

回好牧人在我們前面走。你我跟隨主，往往不是遲延落後，就是跑在主的前頭（參啟一章 10—16 節）。在教會裏，常見人們用人的組織去推動工作，這就是擋在主前面，遭遇危險乃是意料中的事。有的時候，環境太艱難了，主帶領，我們卻遲延不知跟隨，這就又遠落在主後面了。主是好牧人，我們總要記住祂在我們前頭。摩西是一個非常老練的牧人，他在米甸曠野牧羊四十年，等到神設立他作以色列的牧人。在巴蘭曠野的加低斯，他派探子去偵察迦南地，他們因不信得罪了神……，神就降怒在他們身上，要罰他們飄流消滅在曠野。百姓聽見摩西傳給他們這些話，就甚悲哀，清早起來上山頂去，說：「我們在這裏，我們有罪了，情願上耶和等應許的地方去。」但是摩西說：「不行，耶和華不與你們同在，恐怕你們會被仇敵殺敗。」摩西知道，若沒有神作牧人走在前頭，是絕不能前進的。弟兄姊妹，若沒有好牧人在我們前面，我們領人走路是危險的，一定會落入陷阱，就如主耶穌所說，瞎子領瞎子，結局都一同掉進坑裏去。

最後，好牧人又說：「我另外有羊，不是這圈裏的，我必須領他們來：他們也要聽我的聲音，並且要合成一群。」好牧人是要把所有神的兒女服事在一起；經過好牧人的服事，弟兄姊妹越過聯結在一起。若不是好牧人，他越服事，羊群就越分散。若不是好牧人，他工作的結果，一定是你一派，我一幫，誰也不聽誰的話，誰都說自己是對的；好牧人是要把羊領成一群。主耶穌告訴我們，怎麼樣的人是假先知，祂說：「看果子，就能知道樹。」你我祇看傳道人的表現是不夠的，必須要看他結出來的果子：是把羊領成一群呢，還是把羊群分散呢？好牧人把羊領成一群；原來不能合一的，要把他領成合一；偏行己路的要把他們牧養成一群。不是好牧人，往往是把一群領成兩幫，兩幫變成四幫……，最後變成巴別塔一般一天下都分散了。還有一點：好牧人認識他的羊。這一位天地的主，他認識我們，祂按著名叫出自己的羊來。你在熟悉的環攬中，有人叫你的名字並不覺得稀奇，如果在陌生的環境中聽見有人叫你的名字，那是何等的喜樂和安慰！我們旅居在這個孤單寂寞的曠野，主認識我們，祂按著名叫我們。這是何等安慰，又是何等鼓舞！

光與牧人

主耶穌在地上，祂是世界的光，為要照明分開；這個照明分開，就是為要作我們的牧者。他不只牧養我們，祂又是羊的門，要領我們進入神的永遠旨意和神的國。他還給我們一個復興的機會一一不斷復興的機會；他不但給猶太人，留一段很長的機會，設了好撒瑪利亞人的比喻，自甘被人輕視。他還置身在伯大尼的家——教會。祂把神的話傳得全備，使我們因祂的話，受到完滿的引導。祂顧念羊，認融羊，祂自己走在羊群的前面，祂要把我們領成一群一一在主裏商合而為一。她是我們的好牧人！

第 12 篇 好牧人的手

讀經：約翰福音十：22～24；希伯來書十三：7、8；以賽亞書二十六：1～4

約翰福音十章前半講好牧人，後半講好牧人的手。耶穌說：「誰也不能從祂手裏把一個屬神的人奪去。」又說：「我父把羊賜給我，祂比萬有都大，誰也不能從我父手裏把他們奪去。」這好牧人的手，是說到祂負羊群的責任。手一面說明工作或作為，另一面是說負責任。我們看見父母們帶年幼的孩子出門，父母的手就是孩子們的安全。當孩子走近危險的地方，父母的手即刻將他拖拉過來，並且保護安慰他。照樣，主不只為我們捨命，而且還負我們一切的責任。

手與城牆

這隻負我們一切責任的手，就是起初創造天地萬物的手。希伯來書第一章告訴我們，祂起初立了地的根基，天也是祂手所造的。那一隻創造天地萬物的手，祂的全能永不改變。這個不改變，並不重在為其他的受造之物，乃是重在蒙祂贖的你我身上。換句話說，這一隻創造天地萬物的手，藉著創造天地萬物的偉大，表明了祂救贖在你我身上。再換句話說，這一隻創造天地萬物的手，藉著創造天地萬物的偉大，表明了祂救贖並保護我們的安全可靠。當日耶穌講道的時候，絕大部份的聽眾是猶太人。他們都有舊約的背景。神和他們曾有過兩幹年的歷史關係。神最初揀選亞伯拉罕並應許要賜給他子孫、地土、和一個國度。這三件包括了神要賜予人的一切。後來亞伯拉罕的孩子，果然多起來，神又賜給他們迦南美地——流奶與蜜之地。最後神又為他們建立一個國度。耶和華神親自在他們中間施恩管理——這就是大衛和所羅門的時代。然而他們那些外面的、屬地的豐富，反而叫他們的心離棄了神，忘記神給他們的一切恩典，甚至回頭去拜偶像，隨從外邦各樣的邪淫。最後神降禍刑罰他們，把他們交與外邦；正當他們瀕臨被擄之前，他們的心情非常憂傷的時候，神藉先知以賽亞，宣告一個預言說：他們確是要被交與外邦，他們的人民要被擄到遠方，說異國言語的國土（巴比倫）去。預言耶路撒冷的城牆要被拆毀。但是到有一天——那日，就是彌賽亞來為人作成救恩的那一天，猶太地的人必唱這歌說，「我們有堅固的城，耶和華要將救恩定為城牆，作為外墻。」以賽亞這個預言到約翰福音第十章，好牧人和比萬有都大的天父的手，相加起來就成為以賽亞二六章 1 節，「救恩的城牆和外墻」。神用一個歷史上有形體的猶太國，來預表今日新約之下耶穌基督為我們作成的教恩——神的國。

耶穌基督為我們作成的教恩，原來是人的眼睛所不能看見的。因此，神才以一個看得見的國度和城牆，給我們作先期的教導，讓我們今天可以懂得那看不見的教恩故事。主是好牧人，好牧人為羊捨命，這已經夠寶貴，但主耶穌還說，好牧人的手，天父的手，這是我們教恩的雙重保護。我們在祂裏面是何等的安全！很多年青人信主得救心中滿有喜樂。但是他們在學校，在不信的人群中間往來生活，總覺得四週圍滿了仇敵而懼怕。殊不知我們不但有一位好牧人，而且還有好牧人的手，正多方保衛著

我們，使我們可以生活在「敵雖四佈，享恩如恆」的喜樂中。

試探主

主耶穌說祂是好牧人，也說過那些法利賽人、祭司長和文士是「雇工」；他們看羊群，只知道喫羊肉，喝羊奶；若是熊和獅子來到，他們就逃跑了。耶穌先說，我是好牧人，又是羊的門，他們聽了都很高興。但是耶穌再說到他們是「雇工」，這些法利賽人心裏就嫉恨。正如我們愛主或不愛主，我們心中自己明白：但若是別人說我們的短處，我們對他的反應總是不愉快的。因為主耶穌說他們是「雇工」，這些猶太社會的領導階層就聽得怒氣填膺。他們想要捉拿耶穌，但是主的時候還沒有到，祂避開了。到了猶太人的修殿節，是冬天的時候，主耶穌又回來了，祂在所羅門的廊下行走。據歷史記載，當舊約時代耶路撒冷被巴比倫拆毀的時候，祇留下所羅門的廊子沒有被拆掉。新約時代羅馬的提多太子進來，拆毀耶路撒冷的時候，又留下一道「哭牆」。這道所羅門的廊子，代表著所羅門興盛時期的建築。猶太人每走到這個廊下，都自然會想起他們國家往日的光榮，和曾經蒙神何等祝福的史蹟；他們在那廊下走走，也會覺得有了安慰和鼓勵。正當這一天，主耶穌在這所羅門的廊下行走。猶太人圍過來，問他說，你叫我們猶疑不定要到幾時呢？你若是基督，就明確的告訴我們。他們說這話含有相當試探的意味，因為他們心裏還沒有忘記主曾經把他們比作「雇工」。他們希望耶穌能夠明說：「我就是基督」、就是「神的兒子」，那就中了他們的計謀，他們便可以用「僭妄」的罪名，置耶穌於死地。正如我們有的時候屬靈光景不好，主來光照我們，指出我們的過錯，而我們卻為了自己的利益，還要向主說，主，你若聽我這個禱告，我就相信你所指出我那些過錯是真的一一這是試探主。

觀點與關係

「你叫我們猶疑不定要到幾時」。這句話中，希臘文的「猶疑不定」，另有一個意義是：對於哲學思想觀點的一種自我把握。他們的意思就是說，你若是基督，就明確告訴我們，不要使我們老是把握不住這個哲學觀點。今天的世人，他們大都認為基督教很好，總說我要研究研究，我希望基督教的哲學裏面找到一個可以把握的觀點。但我忠誠地奉勸大家，那是永遠辦不到的。而且，即使你認為抓著了，也不過是一個觀念而已，神與你仍然毫無關係。你我與神之間，不是一個觀念可以解決的問題，必須是一種真實的關係。你我看天地萬物那麼大，你我就相信宇宙中有一位神，這是一種觀念。也許你我又從經歷中發現冥冥之中，確有一位神在保護著，不然我早就該死了，所以我的經驗使我相信有神。這種相信仍然還只是一種觀念，而什麼才是和神的關係呢？那就是，你我和神之間是有來有往的。比如，我禱告，神垂聽；神啟示，我遵行；祂帶領，我順從；我犯錯，祂責備……等等。這是一種關係，不是某種觀念。兒女和父母之間不是一個觀念，乃是一種關係。我們與孔夫子，或其他歷史上的偉人，可用不同的觀點來接受或拒絕，但我們與父母不能憑某種觀點去接受的。你我和神也是一樣。這些猶太人以為耶穌若是基督，對他們講明瞭，他們就可以把握住一個觀點，好把耶穌信得牢牢靠靠的。這是歷代人對福音一再發生的錯誤態度。我們與主耶穌之闕的關係不是一種觀念，祂是

在生命裏和我們發生關係的。

聲音以示關係

接著主耶穌回答說：「我已經告訴你們，你們不信：我奉我父的名所行的事，可以為我作見證。」主耶穌也和他們講邏輯，祂總是以所行的事，供作你我的求證根據；基督徒和主的關係是可以證實的。主耶穌又說：「我若不行我父的事，你們就不必信我：我若行了，你們縱然不信我，也當信這些事。」我們對屬靈的事情，必須要回到生命的關係裏，不能祇用觀點去盼望得到什麼。主接著說：「．．．你們不是我的羊，我的羊聽我的聲音．．．．．．。」凡不在生命中與主發生關係，而從哲學的立場去抓住某些觀點的，都找不到主，他們自然不可能是主的羊。凡不是在生命中和主發生關係的，別想能改正自己，或蒙受神的恩憐！主耶穌說：「．．．．．．你們不是我的羊，我的羊聽我的聲音；我袋也認識他們，他們也跟著我，我又賜給他們永生。」在屬靈生命的經歷中，聲音是最好的關係說明，譬如：兩個不相識的青年男女，彼此交換一張照片，若不藉著通信（傳聲音），是無法發生更深關係的。聲音比通信更親切，是發生關係的最妙境界。主說，我的羊聽我的聲音，並且跟從我。真正能夠享受神比萬有都大的、和祂恩手的保護，乃是在聲音上發生功效的。生命的關係是藉著一種聲音，我們知道順從恩膏的教訓這件事，就是一種屬靈聲音的故事，這是屬靈經歷的奧秘。如果主的聲音告訴我們說「是」，就沒有人能將它改變為「非」，主的「是」，永不會被人的理由所推翻；如果主說「不是」，縱然你我盡所有的努力，也不能使之變為「是」，你我用任何理由解釋都沒有用。聽聲音就是我們和主之間的最具體的生命關係。

返回原初的根基

主耶穌說了這段話，又有人反對祂，要拿石頭打祂。因為祂的時候還沒有到，祂又走到約但河外約翰起初施洗的地方去了。主耶穌出來傳道之先，先在約翰那裏受洗。如今祂的道路將快走完，祂又重返原初根基的地方去。耶穌開始出來傳道，是藉「受浸」將自己置於死地，絕對順從並遵照神的旨意行事。現在祂的工作將快完成，趁著尚未受死之前，祂又重回到原來那捨己根上——約但河，去察看校正是否完全行在天父的旨意中。主一生的道路，乃是由受浸出發，最後又回到「受浸」的根基上來，始終沒有偏離過。你我的事奉也應該常常回到自己奉獻的根基上去矯正，看看我們的路程有沒有偏差。每一個基督徒都應該有自己原初的根基——就是蒙恩以後與主最親密中所立下的，而且每走過一段路程，也應該回頭去檢點自己。僅僅有起初的根基，是不夠的；要學習和主一樣，快走完祂一生路程的時候，還回到約但河邊去看看。感謝主！祂從沒有改變向天父順從的心志，也沒有改變愛世人、為世人捨命的腳蹤．．．．．我們若將現在的心情，與當初被主的愛摸著的時候的心情比一比，多少時候，我們會滿心慚愧，發現說們「變了」！我們應該時常為著自己的變，而憂傷捶胸，不該為別人的變而隨意批評。我們能不能把一生的每一個腳蹤，回頭到受浸的根基上去對照一下呢？這是一道嚴肅的光。我們的主是完全的，等耶穌快走完一生的路途，祂對受浸的根基上去對照一下，仍然沒有

絲毫的偏差。我們常用很多理由來為自己的偏差辯護；希伯來書卻告訴我們說，那從前引導你們、傳神之道給你們的人，你們要想念他們，效法他們的信心，「留心看他們為人的結局」。所謂「為人的結局」，並不是指他們是否長壽、興旺……等等，乃是指他們對主那信心的根基有沒有改變而言。所以接下去就說：「因為耶穌基督昨日、今日、一直到永遠是一樣的。」今天可以供我們效法的，是前人在根基上不變的結局，不是他們的工作、或世俗的亨通、或成就等等。主耶穌是好牧人，祂為羊捨命，祂幫助我們，負我你的責任；最寶貴的是，祂在神面前從來沒有改變過起初的根基。也許有人在道理上或恩賜上幫助過我們，但是，能在不變的根基上鼓勵我們的，卻是太少了；這就是今日教會軟弱的最大原因。親愛的弟兄姊妹，我們要起來，求主給我們恩典，把我們擺在起初的根基上，也叫我們不偏離地向前，這樣才會使教會承受長遠的祝福。我勸年青的弟兄姊妹讀聖經要細心，聖經是一本厲害的書，處處都是光；除非我們不走生命的道路，若是我們走這條生命的道路，一處聖經的亮光，已經足夠幫助我們一生的生活。假若我們不肯接受光的改正，縱然全部聖經都讀熟了，也是枉然。

為誰作見證

約翰一件神蹟也沒有行過，但約翰指著這個人所說的一切話部都是真的，在那裏信耶穌的人就多了。我們得謹慎，不要為許多人和事工作見証，那些人和那些事工都會改變。你我若是指著人作見證，末了那人將成為你我的絆腳石。我們應該單指著耶穌作見證。主有沒有藉著你行過甚麼神蹟都無關緊要，祇要是指著耶穌作見證，信的人就會多。起初我們出來傳道，有一種錯誤的想法，老是把一些有名望的人拿出來作見證，結果並沒有看見效果，甚至使人起反感，叫人絆腳。最寶貴的是指著耶穌作見證，惟有祂是昨日證日一直到永遠是一樣的。我們如果單指耶穌作見證，神蹟奇事反而隨著我們。我們若指著人作見證，聖靈就不為我們的話在人心中作見證；我們如果指著耶穌作見證，聖靈就在人的心裏作見證。我們要看見，指著主耶穌作見證，是永遠不喫虧的。約翰一件神蹟也沒有行過，而且他還因為指著主耶穌作見證而下監被殺，可是到了耶穌一生路程快走完的時刻，耶穌重返約翰這個工作地方來，大家想起耶穌所行的，完全和約翰的見證一致，信祂的人就多了。所以我們的事奉和見證，千萬不要祇顧眼前，只要是指著主作的見證，也許眼前沒有看見甚麼功效，但一旦聖靈把那個根基上的話，照亮在人裏面，那果效將是何等榮耀！主耶穌來到約但河外，不只給我們看見祂在神面前不改變，並且給我們知道，祂是以那個不變的手來負我們的責任。假若主會改變，我們就無法跟從祂。祂比萬有都大的手，乃是從不改變的根基上伸出來的，因此我們可以放膽跟隨祂！

負責任的偉大表現

這一次主耶穌在約但河外，又向眾人傳講了路加福音十三章 22 節至十六章上半這些道。這裏又給我們知道，祂是如何負我們的責任：（一）正當那時有幾個法利賽人來對耶穌說：「離開這裏去罷，因為希律想要殺你」。用意就是拿世上君王的勢力來恐嚇祂，不要祂再傳道作工。主卻回答他們說：「你們去告訴那個狐狸說，今天明天我趕鬼治病，第三天我的事就成全了。雖然這樣，今天明天後天我必

須前行。．．．」這又告訴我們，祂以不變的愛負我們的責任，甚至地上君主勢力的恐嚇都不在意。我們若曉得那比萬有都大的手所傳佈的愛，是不受世界任何勢力恐嚇所影響的，我們的心該得著何等的慰藉與鼓舞！福建內地的鄉間，往往有老虎，曾有一個婦人，她的兒子夜半發高燒，她丈夫又不在家，她要帶孩子到鎮上去看醫生，必須經過一處大墳場。那墳場是老虎經常出沒的地方，這婦人因愛子心切，竟於夜半抱著小孩，經過老虎出沒地帶，去找一位姓薛的大夫，薛醫生對此驚嘆不已。這個婦人的勇敢一一母愛的偉大，數年後仍常為鄉裡聞傳為美談。我們常會誤解，以為主耶穌大概是創造天地的主，祂比萬有都大，祂負我們的責任還不簡單嗎？祂不改變，又有甚麼稀奇呢！卻忽略掉祂是道成肉身，他和我們一樣是活在血肉的軀體裏面的。約翰一書四章 17 節說，「因為祂如何，我們在這世上也如何。」祂在人子的地位上聽見希律王要殺他，只因愛我們，要保護並負我們的責任，祂說今天明天後天我要照樣前行．．．．．．。(二) 路加福音第十五章，更完滿向我們說明瞭好牧人的手。祂說有一百隻羊，失去一隻，祂就翻山越嶺去找尋那失去的羊，直到找著了，就扛在肩上帶回羊圈來；這就表明祂負我們一切的責任。我們也都是這般被主從千山萬嶺中尋找回來的。好牧人的手還不止這樣；祂又說：「一個婦人有十塊錢，若失落一塊，豈不點上燈，打掃屋子，細細的找，直到找著麼。」你我常常失落到世俗的汙穢、錢財的迷惑裏，和各樣情慾的敗壞中，豈不是祂負責任的手，又將我們耐性地找回來的麼！祂先點上燈，在你我心裏光照我們，細細的引導、感動、愛撫，直到找著嗎？再說，那浪子到遠方去，浪費貲財，直至窮苦起來，但他是如何醒悟過來的呢？難道那浪子是自己醒悟過來的嗎？不！乃是那位點上燈細細的找，也是那一個穿山越嶺將他扛在肩上帶回來的主的手，纔使他醒悟過來的。保羅說：「今日成了何等人，是因蒙神的恩纔成的。」是那比萬有都大、好牧人的手，把我們一再尋找回來，我們纔得以站在這恩典中。我們不可忘記，好牧人和我們的關係，是在愛的根基裏，祂永不改變，祂賜給我們永遠的生命。這生命的最寶貴功能，就是聽懂好牧人的聲音。我們之能經歷好牧人和好牧人之手的保護、帶領、扶持，全在於裏面受主聲音的教導，讓我們在生活中的大小事上，注意祂聲音的指引，就必得著好牧人大能手的保護！

第 13 篇 教會的雛形

讀經：約翰福音十一：1～54；林前十五：20、21、50～58；林後四：7～15

約翰福音第十一章是一般基督徒所熟悉的經文，也許我們聽過有關這章聖經的許多講解。我們對主耶穌在地上生活和工作，往往有一個偏頗領會——單只認定耶穌是神的兒子，是無所不能的。使徒約翰老年的時後，他告訴我們：「誰如何，我們在這世上也如何」，老約翰說這話的意思乃是一一我們這些信耶穌為主、得著神兒子生命的人，我們在地上過的生活，與當日耶穌在地上過的生活是完全一樣的。我們常以為耶穌在地上的生活，和我們的生活不一樣，因此我們對聖經難免有不正確的領會。

約翰福音十一章記載耶穌得著一個最友愛家庭。耶穌講過好牧人的比喻以後，開始進入這三個人的家中；耶穌似乎要用這個家來作為教會的縮影。這個家只有很簡單的三口人，這三口人代表教會該有的三面光景：第一，馬大代表教會中的服事，她名字的意義是尊貴的婦人。神在教會中首先要得著

的，就是一些撇下一切尊貴、以謙卑束腰來服事祂的人。主耶穌進到伯大尼這一個家，第一件事就是改變馬大的服事態度，使她的服事出於甘心樂意，且凡事都尊主為大。在社會上有本領，有身份的人，往往會在服事中暗暗高抬自己。而主耶穌所要求我們的，即使是君王、諸侯，在教會中都該自感卑微，因為教會乃是見證基督為元首的所在。教會不是屬世的團體，在一般的屬世團體中，是把身份高的擺在一種地位，身份低的另擺在一種地位。達官要人坐尊貴席位，沒有什麼地位的人不被重視；但是教會不能這樣，教會是神的家，來到教會中服事，無論是尊貴的人，或平凡的人，同是以神為父，是神家裏的兒女。無論你我原來是什麼身份，都應該否定這個身份，不多說一句話，歡歡喜喜地以謙卑束腰，來服事這位又真又活的神。第二，主耶穌在這個家中，以馬利亞為代表，說明瞭教會對主的話的領受度量該不斷地擴充，直至主自己被我們領受為至寶。第三，拉撒路代表教會的基本性質——不屬天然，教會不能活在天然的境界，教會必須進入復活的境地。

堅固門徒

伯大尼這個家庭對主耶穌的友愛是很難得的。當時耶穌在耶路撒冷，法利賽人和猶太社會都盡力想把耶穌置之死地，而他們竟願接待耶穌，這種勇敢的表現，說明瞭這個家在當時所擔負的見證責任，正如這個世界的任何方面，隨時都有企圖毀滅基督福音的火焰，而唯有教會擔負著屬靈見證的責任，無論在任何艱難的處境下，總要把神的權能彰顯出去。有一天拉撒路病了，他的姊妹們打發人去告訴耶穌：「耶穌聽見就說，這病不至於死，乃是為神的榮耀，叫神的兒子因此得榮耀。」耶穌的意思是要藉著拉撒路的死，祂將給他（她）們更深一步的帶領，叫門徒們在信心上有更完滿的長進。過了二天，「耶穌明確的告訴門徒說，拉撒路死了。我沒有在那裏就歡喜，這是為你們的緣故，好叫你們相信」意即好使他們有更堅固的信心。這時耶穌在耶路撒冷，四周的氣氛都是要置祂於死地。主耶穌也明確的告訴門徒，祂將被捉拿，受凌辱、被鞭打，然後被釘十字架，第三天要從死裏復活……。門徒們對耶穌這些話究竟能瞭解多少，我們不得全知，但他們聽了這些話，又對照此刻四圍的壓力，確實是膽寒心驚。所以這時後主藉著拉撒路，一方面顯出教會的縮影，另一方面也叫門徒對復活增加信心。當耶穌告訴門徒們，「拉撒路死了，這是為你們的緣故，好叫你們相信。」接著說，「如今我們可以往他那裏去。」之後，多馬對同作門徒的說，「我們也去和他同死吧！」這句話在原文裏是雙關語，一個意思是，拉撒路既是死了，猶太人正要捉拿你——耶穌，把你置之死地。我們現在去，正好隨著拉撒路和你（主耶穌），我們同去死罷。在多馬的初斷中，這次耶穌去，一定會被猶太人殺死的，這時候門徒已經失去信心。因此耶穌要叫拉撒路從死裏復活，就是要堅固門徒們對日後耶穌被釘十字架又復活的信心。拉撒路已在墳墓裏埋了四天，主耶穌是第三天就要復活。拉撒路死了四天，尚且能夠復活，難道人子被釘死，第三天復活，你們還不能相信嗎？今日我們對於「復活」的信心，常像當日馬大和馬利亞的情況一樣，可能只是在道理上接受，而沒有進入到生命的實際經驗。我們都相信將來死人全要復活，卻沒有信心在今日的生活遭遇中，實際去體驗「復活」的能力。

主耶穌於約翰福音第五章說過，「死人要聽見神兒子的聲音，聽見的人就要活了」。耶穌在地上所說過的話，不但將來要應驗，就在當時，在拉撒路身上，祂先給門徒一個證實。果然，拉撒路——死人——聽見神兒子的聲音，就從墳墓裏出來了。耶穌站在墳墓前，呼叫：「拉撒路出來」，聖經說，「那死人就出來了」。這個死了四天的拉撒路，因聽見神兒子的聲音，自己並沒有用過一點力氣，完全是由於耶穌所說那一句話的聲音，就活了，並且走出來。第十章裏主說，我的羊認識我的聲音。這聲音不只有引導的作用，亦關乎生命問題，也是能力的來源，許許多信徒的經歷能夠給以證實。他們無論處在任何艱難的環境，只要靈中聽見神兒子的聲音，這聲音所發生的屬靈大能，即刻叫他衝破一切艱難的攔阻走出來。我們知道倪柝聲弟兄早年患肺病嘔血，幾乎臨近死門，他禱告的時候，主給他一個得醫治的聲音，他聽見了這個聲音，就不由自主的從床上起來，而且去告訴別人。這種行動和拉撒路的出來，是同樣的意義，我們若聽見好牧人的聲音，即使在最艱難，受壓制的環境中，都能得著自由，並不需要你我用力氣的。

影響外播

因為這個神蹟，對仇敵即刻發生了決定性的影響；有人迅速地把這消息告訴法利賽人。在隨從的行列中，有人把耶穌的話，聽了就全盤傳達給別人；也有人把耶穌的話聽進自己心中，成了生命經歷，蒙恩不蒙恩各自反應不同。法利賽人聽到這消息，就臨時召開了一個非正式的國是議會。祭司和法利賽人都很焦急地說，我們作的是什麼事呢？讓這人這樣的行神蹟，若是這樣由祂下去，人人都要信祂了…。撒但不怕基督教有什麼龐大的工作，而牠只怕「小影」一般的教會見證出現。假若我們以天然眼光來看，當然是看重幾萬人跟隨主的行列，或是在曠野變餅給五千男丁喫飽的場面，絕不會注意到連三口之家的見證力量。耶穌在曠野變餅給五千男丁吃飽，並沒有震動仇敵的國度；但當拉撒路復活，伯大尼這教會的小影出現的時候，整個仇敵的國度都不安了一一他們就要迅速召集緊急會議。基督教的工作都容易作，就只是教會最難建立。若我們常和外界基督教團體有所接觸，你就會發現有些團體工作作得很成功，既龐大、又有效力，有恩賜的人的確不少，但是不容易看到教會的見證；對於教會見證的事奉，可說處處都是壓力和阻力。如果沒有主的話光照供應我們，你我也許也會灰心或改變方向了！教會，不僅使個人蒙恩典，還能使許多個人在教會中同被建立。你我都應當學習戒絕自負自大的意念，在教會中學習謙卑服事神、服事人；我們還應該有受教的耳朵和心靈，不斷領受主的話，並順從恩膏的教訓，隨時有所改正。我們不要怕艱難，當曉得每一件有價值的工作，和屬靈的事奉，都是在十分艱難中鍛鍊出來的。在百般艱難中，我們都當因信看見神的榮耀。

神掌握最終的勝利

雖然我們看見過，仇敵的國度如何反抗教會，但是該亞法卻受靈感動，說：「你們獨不想一人替百姓死，免得通國滅亡，這是你們的益處。」耶穌不但替一國死，並要將神四散的子民，都聚集歸回。

撒但似乎也知道神所要作的是什麼，牠也極力想推翻攔阻神的作為。可是撒但終究還是無知，嚴格地說，我們應該認識撒但的兇毒，但不可把牠看得太大。許多基督徒不相信有撒但的作為，所以他就不會儆醒。還有些基督徒把撒但看太大，錯估了牠的權能，以致自誤前途。撒但的作為，在神的旨意中至終還是要失敗的。在約伯記裏，撒但一再用詭計毀壞義人約伯，可是，最後反而把約伯成全了。該亞法這種奇妙發言的事實，足以增加我們信心的依據。

因信說話

羅馬書五章說，罪是由一人入了世界，死又是從罪來的。換句話說，魔鬼工作的終極乃是死。牠一切害人的作為，也不過到死為止。而復活善是勝過魔鬼及其一切作為的具體表現。我們服事主，在地上作主復活的見證，必須相信神的能力和恩典，必定勝過魔鬼和牠一切的作為。我們如果有信心，甚至可以告訴魔鬼說，你的作為永遠是失敗的，羞辱的。復活就是超越魔鬼所能作的，叫神顯出榮耀來。信心是無論魔鬼作了多少，我們相信主的榮耀作為永遠比她作的更多、更榮耀。基督徒之所以有苦悶，就是往往誤會某個艱難的環境臨到我，一定是不能得勝了。是的，只憑你我是不能擔當甚麼，但我們若認識主是「復活」，且有信心，就將如同保羅一般，對著「四面受敵」、「心裏作難」、「遭逼迫」、「被打倒」等等的諸般艱難，說：「……我們也信，所以也說話。」以上的這些難處，因保羅信心的說話即刻被瓦解，「耶穌的生」便從保羅身上彰顯出去了。可惜一般人讀哥林多後書第四章，或講解這一章，大都偏重於講「寶貝在瓦器裏」的信息，而保羅講這一章聖經，確實著重在「因信如此說話」。寶貝在瓦器裏，是一個事實，你有，我也有，但是誰能把這寶貝的能力運用出來，乃在於信心的說話，這個因信所說的話，是由於對主「復活」的認識來的。我們若認識了主的復活而仍然不能在百般艱難中因信說話，那仍然不過是「道理」罷了。

這「復活」又向我們顯示，神所賜的教恩是何等圓滿。假若我們信主，僅只是等候將來上天堂，那是不完全的。復活的意義是：將來我們都要被改變，連我們的身體也都要改變。許多基督徒，對於將來身體的改變沒有確信，所以好像當時哥林多的信徒一般，在生活上失去見證能力，缺乏救恩的喜樂。我們不只靈魂得救，我們的身體還要得贖。身體得贖不僅是將來的事，即在今日就要由裏到外逐漸起變化——榮上加榮，變成主形狀。一個正常的基督徒，他的身體健康也該維持在最良好的水準上。

現今的應許

復活必須是我們的生活，不要只成為我們的道理信仰。馬大和馬利亞只把復活當作一個道理信仰，她對主說，我相信將來復活。主說，你的兄弟必要復活。這是主給的一個即刻的應許。如果馬大有信心的話，該說，主！是的，說帶你到墳墓前去叫他出來。他就用不著哭。許多時候我們經歷環境中的壓榨與痛苦，卻對主應許我們「求」就得著，「尋」就尋見，「叩門」就給你們開門的應許，只當作一個道理背背而已。我希望弟兄姊妹回家把哥林多後書第四章細細地研讀，保羅所經歷的各樣患難、

艱難，四面受敵而不被困住，被打倒了卻不至死亡，乃是因為他有復活的信心；保羅在這信心裏說話，使他隨時從一切患難、困苦中，得著自由。

聖經上許多次說耶穌的心裏悲歎，這乃是因為祂在肉身中和我們一樣，他是滿有感情的。另一方面，主也因著我們不能抓住祂隨時幫助的應許而惋惜。正如一個富豪愛憐窮人，將一張空白支票交與他，任他填寫支款，可是這窮人看看上面沒有數字，反而當作廢紙一般。當主耶穌照著神的旨意叫拉撒路出來，這個教會的小影就圓滿出現了，一切都作成了。正如聖經末了，啟示錄廿一章裏說新婦妝飾整齊，聖城新耶路撒冷，就從天而降，這不法的世界救要受審判，主基督的國就來到了。今日最要緊的工作，是教會的建立，聖徒如果不認識教會，他在任何地方，都不能長進到完美。

忍受試探

這次猶太議會，捏造罪名，定意要把耶穌處死。聖經卻記載說：耶穌又避到靠近曠野的以法蓮城去了。這曠野，就是耶穌剛要出來傳道之先，受魔鬼試探的附近。我們不曉得耶穌和門徒在那裏住了多久，也許魔鬼又繼續試探並譏諷祂：當初我只要你拜我一下，就將世界萬國和萬國的榮華賜給你，你偏偏不拜，而今天你遭遇的，只是被逼迫，無地可容…。弟兄姊妹，你我若真正跟隨主，必須忍耐到底。也許你我的終局就是這「以法蓮」小城的分呢！也許魔鬼藉你旁邊的人對你說，你不是跟隨主，走主的路嗎？怎麼會落到這個地步呢？你看，我們的工作多龐大，我們的事奉多有果效！這些事都是可能發生的，若我們從起初沒有確定的信心，到那時候你我將站立不住。第十章末後耶穌是重返約翰施洗的地方，去校正一生道路有否偏差。這次主耶穌來到曠野的以法蓮小城，是回頭察究，當初魔鬼用以試探祂的那些有沒有被沾染上；牠的一切誘惑，在人子心中有沒有地位……。感謝主，祂全得勝了。正如雅各書說，「忍受試探的人是有福的。因為他經過試驗以後，必得生命的冠冕。」試探不是從神來的，但如果在生命的道路上，經過試探而完全得勝的話，那就是有福的，必要得著生命的冠冕。在耶穌一生的路上，曾有幾萬人擁護、跟隨，固然也顯得榮耀壯觀，但是祂叫拉撒路從死裏復活，以伯大尼這三口之家，成全了教會的雛形，在神的旨意中更具屬靈的價值。魔鬼一方面恨人遵照神的旨意而行，另一方面，當耶穌受逼迫逃到曠野小城的時候，也許仍又不斷製造出許多試探。感謝神，耶穌無論從那一方面，祂都沒有改變。我不知道門徒們那次跟隨主到以法蓮小城，他們心中有怎麼的思想。彼得一向很會建議，當時他心中也許埋怨——埋怨耶穌不肯接受他的建議——逃避十字架，纔落入這種下場…。門徒一定有許多不同的想法，但是耶穌卻平平穩穩地停留在以法蓮小城。以法蓮是當約瑟在埃及作宰相時七個豐年中生的兒子。約瑟的頭生兒子取名為瑪拿西，意思是讓我忘了這些吧。約瑟原來很注重屬靈的異象。但這異象使他受了許多無理的苦楚：為弟兄所賣，充當奴隸，又為主母所誣害，下監作囚犯，現在被釋放，且作了宰相，結婚生一個兒子，就取名叫「瑪拿西」，意思是讓我忘了這些吧！基督徒生活順利的時候，常會忘記神的帶領。當約瑟生第二個兒子的時候，他的屬靈情形好轉了，他給取名為「以法蓮」，意思是：我雖然在異地寄居，我還要使之昌盛。後來，神果然藉著他的祖父雅各立以法蓮作長子。耶穌來到這以法蓮小城，乃是表明：你我一生的道路，始終都該持

守著異地寄居的靈。並且我們在地上必須始終採取一個積極的態度，要把神永遠的旨意，和主耶穌豐盛的恩典，帶給這個世界，使這個世界因著耶穌基督的恩典，和復活的生命而變為富足榮美！

第 14 篇 人子得榮耀的時候

讀經：約翰福音十二：1、9～36、44～47、50

約翰福音記載主耶穌末次上耶路撒冷，和其他三卷福音書的注意點不同：馬太福音注重潔淨聖殿；馬可福音注重耶穌在聖殿裏的教訓和管理；路加福音著重耶穌快下橄欖山坡的時候，祂俯瞰耶路撒冷，那先知的靈使祂預見這城將因棄絕祂，而遭受神的烈怒；為此，在祂裏面那神聖的愛，深深地激動了祂的心，使祂為耶路撒冷悲歎、哀哭、嗚咽欲絕；而約翰福音所注意的，乃是「人子得榮耀的時候」。

先個人後團體

約翰福音中的耶穌，是以人子的生活表現神子的生命。它的屬靈次序，除了前面已經說過八次「這事以後」的銜接，今天我們還要題到先個人，後團體。比如：第二章，主耶穌變水為好酒，這是耶穌和我們發生個人屬靈生命的關係。第三章說到重生，還是個人的屬靈經歷。第四章說到活水在我們裏面，成為你我人生的滿足，和獨一的依靠。正像那個撒瑪利亞婦人，原來在世界上得不著滿足，她的人生沒有依靠，雖然曾經找過五個丈夫，最後乾脆就不把他算為丈夫，因為丈夫並不能使她得著人生的滿足和依靠……，還些還只是個人的屬靈體驗。第五章告訴我們，祂醫治好了那個三十八年的癩子，這是說到人類道德性的殘廢，雖然有行善向上的心志，卻沒有履踐道德的能力。而主耶穌賜給我們的生命，在信徒裏頭，能即刻發生一個實踐德性的能力，使我們一反罪惡生涯習慣。從此，我們可以左右環境，而不被環境所左右；我們可以支配人生的每一樣遭遇，而不被人生的遭遇所膠著；這些還僅是個人的事。到第六章講到主耶穌是發們生命的糧。有了神兒子生命的基督徒，除非不愛主，只要他起始學習愛主，世主看得見的事物，就不能滿足他的心靈。假若主耶穌，不是成為你我的屬靈糧食，那就會把我們的心靈饑餓壞了一一如同在曠野缺糧一般。不愛主的人，不讀聖經是不會感覺痛苦的。不愛主的基督徒，他不和主交通，禱告，也不會感覺痛苦的，因為他還能從世界找到代用品一一如電視、小說、雜誌…等。你若愛主，這世界上就沒有能滿足你的了。所以主耶穌是從天上降下來生命的糧，乃叫我們天天藉著禱告，虔讀祂的話，與祂交通，得屬靈的供應和滿足，這些仍是只屬於個人的。第七章這生命的聖靈，在信的人裏面成為活水的江河，還是屬個人的。第八章跟隨這生命的光，得著真理的自由，也是個人的。第九章我們裏面的眼睛被開啟，真認識神的旨意，真知道耶穌是神的兒子，仍還是個人的。到了第十章，主耶穌說，我是好牧人，好牧人為羊捨命，主自己不只有一圈羊一一指猶太信徒，還有另外一圈一一指外邦信徒，主還要把他們帶來合成一群。這是說，從今而後，主耶穌和你我發生的關係是團體的了。

為教會的預備

從第二章到第九章，是主耶穌給信徒個人的預備。到了第十章，一切恩典是為教會預備的。祂說：「我是門」，這是絕對的，你我都必須進入。祂是好牧人，你我必須從祂出入得草喫。再說，祂的手，和天父比萬有都大的手，如何作為我們的保護，都是指著全群說的一一在教會裏面得保護。主的工作和帶領，已經由個人來到教會。這一章耶穌把伯大尼這個家，作成一個雛形的教會。這個家裏的三個人，代表教會的三大特點。聖經說，逾越節前六天，耶穌來到伯大尼。以前主耶穌是帶著門徒到處行走，現在祂把門徒一同帶來伯大尼一一雛形的教會。往後耶穌在教會之外，不再有什麼工作了。許多人不注重教會，這是基督徒的大虧損。主耶穌非常注重教會，當祂講過羊群，接著祂就作成教會的雛形，而後就把門徒帶到這個家裏面。往後的六天，祂都沒有離開這個家，祂每天到耶路撒冷去教訓人，晚上就回到這個家。從此，主耶穌一切工作乃從教會發出，一切屬靈的影響力，也是從教會外播，所有的豐富；都擺在教會裏面，這是約翰福音另一面的屬靈順序。

主看重教會，撒但也知道教會是叫牠致命的要害，所以仇敵一再變弄詭計，企圖破壞教會。許多基督徒，因為中了仇敵的陰謀，在觀念和表現上，常以為祇要個人屬靈就好了，有沒有教會沒有多大關係。在日本甚至有一派人，是信仰無教會主義的。仇敵知道，祇要把教會的實際從基督徒的觀念中拿掉，牠就可以把神的兒女逐個擊破。主耶穌第一次提出教會這一個名詞，接著就說，陰間的權柄不能勝過她。惟獨教會是陰間的權柄所不能勝過的。因此，耶穌把訓練好的門徒，都帶到教會一一伯大尼。第二天，耶穌從伯大尼向耶路撒冷出發，一路上人們拿著棕樹枝出來歡迎；這榮耀的影響力，就是從伯大尼這個雛形的教會發生出來的。舊約對教會原則的說明是：一個剛強的勇士，可以趕一千個仇敵，但是兩個人呢，就可以趕一萬；這多趕的八幹，就是教會的力量。假若我們都活在教會中，其屬靈的影響力量不知道要增加多少倍。

教會的先河

那一天，有許多上來過節的人，聽見耶穌將到耶路撒冷，就拿著棕樹枝出去迎接祂。這些歡迎耶穌的行列，是由三班人合攏起來的。（一）原有跟隨耶穌的群眾。（二）當耶穌呼喚拉撒路，叫他從墳墓出來的時候，他們就作見證，因這見證回去信了耶穌的人們。（三）因聽見耶穌行了這神蹟而出來歡迎的。另外，又加止一些來朝聖的希利尼人。聖經說，猶太人要神蹟，希利尼人要智慧，而耶穌叫拉撒路從死裏復活，是個大神蹟。當耶穌進耶路撒冷的時候，希利尼人看到這麼偉大歡迎的場面，他們的智慧也被震憾。同時這些希利尼人，也許回想自己民族的致命弱點一一不團結，又看到伯大尼這個家發生出來的團體影響力量，心中佩服耶穌的偉大，和群眾的大團結。於是，用最尊敬的話語和態度，希望通過這兩位有希臘名字的門徒一一腓力和安得烈，能夠會見耶穌一面。甚至他們也有和門徒們同樣的錯覺，以為耶穌這一下是要在耶路撒冷作王了。也許他們希望從耶穌口中，能獲悉一些彌賽亞立

國的大網呢。這些猶太人素來對詩篇第二篇背得很熟，當他們看見萬眾歡騰，耶穌榮耀進入耶路撒冷，沿途高喊：「和散那！奉主名來的，是應當稱頌的。」同時因為他們數百年在異族統治下，受盡冤氣，自然連想到彌賽亞的登基，我們就要掙開他們的捆綁，脫去他們的繩索，羅馬帝國要推翻，一切外邦的勢力要瓦解，主就要用鐵杖打破他們，將他們如同窯匠把瓦器摔碎一般。

教會實際

在這樣的時刻，耶穌對這些熱血沸騰的人們，藉答覆希利尼人的問話，說：「人子得榮耀的時候到了。我實實在在的告訴你們，一粒麥子不落在地裏死了，仍舊是一粒，若是死了，就結許多子粒來。」主耶穌這一句確切的回話，足夠矯正猶太人和門徒的錯覺，平息他們的興奮。而且明白的告訴他們，彌賽亞的國度，不能立在肉眼看得見的範圍，乃是立在屬靈生命復活的境界。當時的門徒雖然不能完全明白那話的含義，但至少他們覺得自己的觀念是不對了，至少也給這些希臘人覺得，我們的智慧是構不到耶穌所說的那境界。這句話說出屬靈生命的奧秘。你我的生命籽粒，若不經過死亡的蛻變，仍舊是一粒。若是經過死而復活，就要結出許多子粒來。從前農業社會，不是問說，某人銀行有多少存款，他祇問，某人一年下多少種籽，根據他下的種籽，就可以知道他有多少財富。我想，基督徒應該每天彼此對問，你的天然生命死了多少？不要光問，你聖經讀了多少？可能你我的聖經祇是讀在頭腦裏面；禱告也可能祇禱告到天然的驕傲裏，以為我天天禱告，你不禱告，因而定別人的罪。這些希臘人對耶穌這句回話，不敢再發問下去。他們發現耶穌所要作的事，是人間沒有人作得到的一—耶穌竟可拿死來換取更豐盛的生命；祂竟可以把生命擺入死亡裏面，而讓死來將生命暫時消失，復使這生命結出更美的復活果實來。主耶穌對前面將被人釘十字架死這件事，祂並不說，人子要去受死，乃說，人子得榮耀的時候到了。神常常給我們機會，讓我們可以把自己種下去，再結出許多子粒來。而這種機會，耶穌都概稱為：「人子得榮耀的時候」。假若我們遭遇的每一件事，都把你我的意念置於死地，我們若是能與主一樣有屬靈眼光的話，這些惡劣環境豈不就是你我得榮耀的機會嗎？在生命中經歷的十字架，不是叫人覺得受強逼，乃是叫我們確認，這是人子得榮耀的時候。耶穌接著又說，若有人服事我，就當跟從我，我在那裏，服事我的人，也要在那裏。這真的跟從，就是指生活中和祂一樣把自己生命種下去。在十一章那裏，多馬曾經害怕將去和主耶穌同死。現在主耶穌真的要求門徒跟隨祂。你我生活在世上，無論把自己作得多麼好，下的苦工夫多麼到家，若未懂得這死而復活的榮耀價值的話，正如一粒麥子，無論如何用工夫，它永遠仍是一粒。假如你我擺錯了地方，它還是一粒。考古學家在埃及古墓木乃伊旁邊，會找到三千多年前的麥種，但它仍只一粒，它不能結出更多子粒來。十字架的死，是不能用克己咬牙關的方法作成。基督徒的死，不是坐在房間裏面用克制的功夫，乃要在教會裏面，使此配搭。在配搭事奉中，可能你有你的主張，我有我的個性，兩個人的意見既不能折衷，也不能衝突，惟彼此在聖靈光照之下，我叫你死，你叫我死，並且在你身上發動的死，卻叫我從死而得生命；在我身上發動的死，也使你得著供應。有一位很有經歷的聖徒這樣說：假若我能放下完全對的意見一一死，去實行別人性好的辦法，當他發現以後，我所得著的是這位弟兄，而不是一些工人作一一比工作果效更為寶貴。凡不是在教會中配搭，而自認為學成的，都像麥種置於木乃伊旁邊一般，死得

沒有價值，死得不長出生命子粒。教會是不怕受逼迫的，初期教會如何因逼迫而茁長，現在極權國家裏的所謂地下教會，還是在逼迫中茁長著。教會越是受逼迫，子粒長得越豐富——六十倍、一百倍。今日我們的危機是太舒服了，信徒將電視機一開，花花綠綠的世界都進來了，因此，你我缺少屬靈生命生長的好環境。今日你我以為對的東西，都不夠結實，都經不起死的試驗。是生命的子粒，就不怕被埋在地裏面，你把它埋得越深它長得愈好；你將它埋得結實，它長得也茁壯。植物生命有一個原則，種子越大，上面蓋的土壤壓力就要越厚。種花生的時候，最好加上些石灰，使土壤變硬，而且埋下的花生種，還要用腳將土踩緊。這樣它生長出來的芽，才茁壯、結實又多。不要老覺得，作基督徒怎會這樣艱難，沒有別的原因，這是神的安排，要我們長得結實、茁壯、多結義果。希望大家記牢，每當我們過到艱難、折磨的時辰，該學習主耶穌，用信心說：「人子得榮耀的時候到了」。因為一粒子麥子不落在地裏死了，仍舊是一粒，若是死了，就結出許多子粒來。

深淵與深淵響應

按著聖經說，耶穌心裏憂愁，說：「我說什麼才好呢。」於是禱告說：「父阿！救我脫離這時候，但我原是為這時候來的。父啊！願你榮耀你的名。」耶穌說這些話，乃是站在人子的地位，說出人性在十字架面前的軟弱。這不是說，耶穌有拒絕十字架的意向，乃是求天父賜祂在最大的艱難面前能以平安經過，這是人性正常的情形。假若我們面臨艱苦而不敢接受，那是錯的。我們受苦悶有感覺，甚至呼求主幫助我們平安通過苦難而得著榮耀，卻是絕對應該的。當主耶穌站在屬靈的境界說，一粒子麥子不落在地裏死了仍舊是一粒……之後，好像深淵與深淵響應，因為祂知道天父已經把那審判罪的波浪和洪濤，正逐漸向祂漫近過來。這個時候神的憤怒因為祂即將擔當世人的罪，已如海浪洪濤向祂衝擊。主耶穌在客西馬尼園的經歷，不是神把全人類的罪放在耶穌身上，乃是全人類的罪向祂可

怖的侵襲，如同夏天的低氣壓，又如嚴冬的大寒流一般。

因為神愛世人，祂曉得人子耶穌的心靈感受，就有聲音從天上出來，說：「我已經榮耀了我的名，還要再榮耀。」在耶穌身邊的人聽見這聲音以為是打雷了。還有人說，是天使對祂說話，耶穌卻向我們解釋說：「這聲音不是為我，是為你們來的。」因為主耶穌若不為我們受死，我們就無法得著永遠的生命，如果主耶穌不為我們擔當罪，我們就不可能得救。所以神才從天上為人類發出這聲音。你我一生的遭遇，有的是純為著個人的。若是我們多蒙憐恤，如同保羅一般，將有一些遭遇是為著別人而經歷的。你我一生的經歷，如果僅限於為了自己，就不夠豐富圓滿。必須要連成像主耶穌一樣，多為成全別人而受苦難。

耶穌的全勝

緊接著，耶穌又說了兩句非常雄壯的話。祂說：「現在這世界受審判，這世界的主要被趕出去。」

我若從地上被舉起來，就要吸引萬人來歸我。」這世界在耶穌裏面是毫無所有的，祂榮耀進入耶路撒冷的時候，整個猶太人，希利尼人都擁戴祂，這是世界的靈趁機會施試探的大好時刻。有的人可以放下物質世界，和今生的驕傲，但是一進到宗教世界，卻還意欲作首領，抓宗教世界的領導地位。當耶穌進耶路撒冷，群眾擁戴歡呼：「和散那，奉主名來的是應該稱頌的。」這些擁戴者心中所充滿的，全是宗教世界的味道。但是耶穌於十一章末了已經到以法蓮的曠野去忍受最後的試驗。這裏又是宗教世界趁機會發動的大試探，然而人子耶穌都完全勝過了。所以主耶穌說，這世界的王要被趕出去了。你我常不瞭解，如何才能把世界的王趕出去，豈不知，只要世界的靈在你我裏面沒有地位，牠就已經被趕出去了。主耶穌在地上的生活，全把自己擺在神的旨意裏面，活在十字架的陰影底下，把一拉麥子放在地裏死…。祂不單為自己更是為神的旨意，和世人的需要活著。世界所有的試探祂全得勝了。所以世界的王，不只因祂的生活而受審判，而且是從祂身上完全被趕了出去。

經歷的樞紐---光

最後主耶穌又把眾人帶回到光的經歷中。祂說：「光在你們中間，還有不多的時候，應當趁著有光行走，免得黑暗臨到你們。」一切屬靈生活的決定，全繫於我們是否在光中行走，假若主的光不在我們中間，你我再殷勤也沒有用；假若主的光與我們同在，我們就應該向前。一切屬靈的經歷，必須以光作衡量。第一章說，這生命就是人的光。主賜給我們這生命，就是使我們裏面有光。第三章告訴我們，凡行真理的必來就近光。到第八章主耶穌要我們跟隨光，順從生命的感覺，至終要求我們成為光明之子。不僅要我們裏頭有光，就近光，跟隨光，還要成為「光明之子」。

第 15 篇 光的知識與愛的發表

讀經：約翰福音十三：1～21、31

約翰福音的三個主題

早上我們以約翰福音十三章來看：光的知識與愛的發表。約翰福音有三個主題：（一）生命。（二）光。（三）愛。整本約翰福音書就以生命、光、和愛這三個主題連貫成一條線。而每一個主題，在其過程都有他的試驗，和完成的證明。比如：生命是用死亡來作試驗，最後以復活來完成並證明。第一章說生命在耶穌裏頭，這生命就是人的光。到了第十一章，就把拉撒路擺在死亡裏面作試驗，又用復活來證明耶穌是生命的真實。約翰福音的信息，不僅僅是講道理，乃是在說明一個真實屬靈的經歷。

藉死亡以證生命

今天基督徒口中常常講「生命」，所以神就不斷用「死」來試驗我們口中所傳講的，看看我們處

在各種艱難環境中，能不能完成死亡一般的試驗，而證實我們口中所說的那一些都是真實的經歷。這是神帶領我們的法則，也是我們跟隨主的正路。保羅傳講生命的道最多，所以保羅經歷的艱難也多。弟兄姊妹，請你們不要害怕，誰多講生命之道，誰必然要受死亡的試驗，我們必須經過艱難的煎熬，如同擺在死亡裏一般，而且還得有復活的果子，纔能見證我們所傳講的生命是實在的。保羅說，死在我身上發動，生卻在你們身上發動。保羅就藉著死亡，經歷復活來彰顯耶穌基督的生命。

光的知識

約翰福音第一章至十二章也講光，它先說，這生命就是人的光，對十二章主要求跟隨祂的人都成為「光明之子」。同時它還講光的效用，為試驗我們於生活中是否真的把黑暗和光明分開；把傳統和神的作為分開。如果我們說，自己是行在光明中，生活卻不清不白，說話模稜兩可，這就顯明光的效用並沒有在我們的生活中發生過。第十三章講光的知識。這一章經文中用了許多次「知道」這一個詞。凡由光所帶來的屬靈知識，使徒約翰都用「知道」這個辭來表明。新約聖經「知道」這一個詞至少用過三個不同的字：（一）指一看就瞭然的知識。比如：我們看見一個人臉色青黃，很顯然就「知道」他是營養不良，或者是身體有病，抑或晚間失眠。（二）指經過比較後纔「知道」的知識。就如商場上常說的：「不怕不識貨，就怕貨比貨」。一個外行人，從比較中也可以獲得一知識。主耶穌說，要分辨真假先知，只要看領受先知教訓的果子，就可以「知道」這先知是屬於甚麼樣的樹；一位講道先生，他究竟是傳神的道呢？還是傳自己意思呢？只要看他的果子就「知道」了。（三）約翰福音用得最多的一個「知道」，是指著裏面的屬靈認識，是在光明中行所發生的。這一種「知道」與「看見」幾乎是同義，意思謂：瞭然到一個地步，是用不著再推測思考的。甚麼樣的基督徒是「光明之子」——就是每當一件事臨到他，對於這件事究竟應該如何處理，在他裏面好像早已經有瞭然的知識，並且這種知識使他確定到用不著再推測。一個在光明中行走的基督徒，他裏頭是滿有光的屬靈知識。但是我們為了敬畏神，且不敢太輕信自己，所以還是凡事多多尋求主的印證。假若一個基督徒在經歷上每遇事情都是一點也不「知道」，全靠臨事的尋求祈禱去獲得光的引導的話，那是非常困難的，而且很可能認為已尋求明白的，還不是真的「知道」。最寶貴而可靠的知識，是我們天天行在光明中，凡臨到我們的事情，裏面好像老早已知道該如何處理了，真實光的知識是從生命出來的，這生命如何，是超時間、超空間的。這生命的光所帶給我們的知識，也好像曾看見過一般的清楚。這種光的知識，有它的定律——必然帶出行動。許多基督徒道理知道好多，卻不能有行動表現，原因就是他

所認為的「知道」頂多不過是一些頭腦的明白，並不是從生活在光明中得來的知識。約翰福音所說的光，是要用知識來試驗自己，且該有行動來證明「知道」的真實性。假若我們說是行在光明中，也有真知識，卻沒有屬靈行動，那麼，我們所認為是行在光明中，以及光的知識，都仍應該採取保留態度。

兩面的知道

約翰福音也講愛，而這個愛和生命、光，都是相關連的：愛必須是生命，愛也必須有光。假若愛

和光不發生關係，這個愛可能是屬天然感情的糊塗愛。如果說有光，卻不能產生出愛，那個光必仍只屬於頭腦認識的道。主耶穌的生命是我們裏頭的光，人若行在光明中，就有兩面知識，或者說，有兩面看見，耶穌說，祂知道自己離世歸父的時候到了——就是要被人捉拿，釘十字架的時候到了；另一方面，祂也知道父已經將萬有交在祂手裏。耶穌一方面知道苦難和十字架；另一方面，祂也知道人子得榮耀的時候到了。你我若只有一方面的知道，我們跟隨主的心情就不會平穩。真的十字架的苦難臨到的時候，我們反而把它推得乾乾淨淨。我們必須和主耶穌一樣在光明中行。藉著光得著兩面的認識：（一）認識十字架的苦難。（二）認識父將萬有已經交在主手裏。我們藉著十字架的苦難，作為換得萬有的基業。這樣的話，我們就能夠和主耶穌一樣，以歡歡喜喜的靈迎接十字架的苦難。保羅說：「我們這至暫至輕苦，要為我們成就極重無比永遠的榮耀。」保羅看見苦楚，同時也看見榮耀。所以保羅能看那些苦楚為「不足介意」。有些青年人，聽了幾篇得榮耀的道，就禱告願意吃盡人間的苦難，將以苦難去換冠冕云云。他缺少苦難知識，他並不知道苦難幾斤重，如果苦難真的臨頭，恐怕第一個逃避的就是他。平安無事的時候說願意為主殉道的，等到獅子一吼叫，也許不知道已經逃到那裏去了。真實行在光明中的人是對苦難和榮耀兩面都看見過，在他裏面對這兩面都有真知識。換句話說，基督徒若不是具有兩面的知識，他連傳福音都不成功。假若一個基督徒，他不確知一個人若非信主耶穌，絕不能得著永遠的生命，他所傳的福音對人就沒有吸引力；一個傳福音的人，如果不確知一個人若非信主耶穌，他的結局要「滅亡」的，那麼他傳講就不會迫切，也不容易感動別人。假若我們看見苦難就害怕，一想到基督徒的道路就膽寒，那是證明我們缺少榮耀一面的看見。如果你覺得基督徒的前途滿了喜樂和榮耀，走起路來非常得意，可是，稍遇挫折，又馬上退縮，那又說明，我們對十字架苦難尚沒有看見。這一章聖經給我們指出——光的知識是兩面的。你我在世上活著，每一件事，都要用光的知識來檢驗自己。我們在教會中事奉主，彼此都說，配搭事事不容易，可是你我若看見在教會中配搭事奉，是同被成全的憑藉。那末，不容易也容易了，不願意也願意了。凡不認識在教會裏面配搭纔能有榮耀的成全，這樣的人早晚是配搭不下去的。假若你我看見，無論就基督徒的個性和品格，以及內在生命的美麗和榮耀的變化，都必須藉著在教會中配搭事奉，纔彼此磨練成全，那麼，我們就不會輕看教會中的配搭事奉。

知識發生行動

基督徒的個人生活、教會生活，以及一生道路，若是行在光明中，每個遭遇臨到我們，馬上就會有兩面的知識：有榮耀盼望的知識，以作經歷苦難的能力；又經歷苦難，為換取榮耀賞賜為鼓舞；這就是光的真知識。這種知識，使耶穌既愛世間屬自己的人，就愛他們到底。這種知識的行動，必然是用愛來發表的。於是耶穌就離席，拿一條手巾束腰。倒水在盆子裏面，來替門徒洗腳。凡行在光明中有真知識的信徒，決不坐在家裏閒著，或是幹些「等因奉此」的屬靈事務。他必然要起來採取愛的行動。一位權威解經家說，這裏用以形容主耶穌「拿一條手巾束腰」，和「把水倒在盆裏」這些動詞，都是用希臘戲劇性的進行詞類，全都非常生動，很吸引人注目的。初期的教會，只有十幾個使徒，竟然在很短的時間，將福音震動了當日世界。把主耶穌傳遍地中海的周圍，凡屬羅馬帝國的版圖，幾乎都

被他們傳遍了。使徒們所以有這麼大的力量，是因為他們生活在光明中，他們裏頭有光的真知識，他們所傳的，都是透明的，絕對不落在道理、字句、儀文裏面；他們所傳的不祇有話語，更是以愛的行動去影響人心。當日反對保羅的人，在腓力斯大人面前告保羅說：「我們看這個人，如同瘧疫。」那是說，無論誰挨近保羅，都會被保羅身上福音的愛所感動。因為保羅行在光明中，保羅不單有真知識，而且在他裏頭那知識已經產生愛的屬靈行動。羅馬書十五章保羅自己說：「我從耶路撒冷一直傳主的福音傳到以利哩古。」我們暫且不說保羅的屬靈能力，單就從耶路撒冷到以利哩古的路程，在那個時代用步行走來走去，就夠表明那真知識，在保羅身上發生愛的行動是何等偉大！保羅曾經在以弗所教會三年多，處處時時都用神的恩道栽培他們，關於神的旨意，保羅從沒有一樣避諱不教導他們的，但是保羅還耽心以弗所的聖徒，是不是已經真的知道。因此保羅還為以弗所教會禱告，求神賜智慧和啟示的靈，使他們「真知道……。」我們讀彼得的書信，就曉得當日耶穌的「東腰」給彼得影響有多深。彼得說，我們要以「謙卑束腰」，彼得往後的一生，深深領受主耶穌「束腰」的屬靈意義。彼得是天性最驕傲的人，在四本福音書裡面，處處可以給我們看到彼得的驕傲。他時常想改正主耶穌，有的時候他把耶穌拉到一邊去，要主這樣，不可那樣。但是經過耶穌如此「束腰」服事過以後，彼得知道了甚麼叫作謙卑。在當日的社會，倒水替人洗腳是奴隸們作的事，而主耶穌作這件事，是逼真得完全和奴隸們一般。今天我們是扮演服事的角色，卻不太像服事人的，多少時候我們難免帶著總經理派頭到教會來服事，並不像耶穌一樣一一像奴僕。這又是光的反證。那一天主耶穌倒水在盆裏……，以及一切行動，都完全與奴隸沒有兩樣。這種愛的發表，是從光的兩面知識產生出來的，且滿了生命。多少時候，我們雖有一些行動，可惜不像！甚至禱告的聲調都不像，愛的發表更不像。那一天主耶穌服事得像，這種像，幾乎成為彼得的模子，影響了彼得的一生。後來彼得說：「我這作長老，作基督受苦的見證，同享後來所要顯現之榮耀的。」我們看，他講的與主那一天所表現的，是何等的像；從這裏我們曉得，那一天耶穌的服事給彼得的影響是何等的深遠！

行動的性質反證知識

基督徒該有行動，然而每一個行動，都該是用愛來發表。不論是服事人的，傳神道的，或所謂平信徒，我們行動都應該用愛作發表。福音不能只傳福音的道，要用愛發表福音的靈。講道也不能只講正統的道，仍須用愛發表演道中的生命。一切行動都要用愛來發表。也許有人說，難道發脾氣也能用愛來發表嗎？是的！台灣有一句諺語，形容父母管教兒女說：「打在兒身，痛在娘心」。若不是痛在娘心的打，是晚娘式的打，並不是愛的發表，若打得「痛在娘心」，就是愛的發表。這是行在光明中產生的行動。保羅對哥林多教會說，你們是要我帶著愛心來呢？或是要我帶著刑杖來呢？保羅帶著愛心來，是發表愛；保羅帶著刑杖來，還是發表愛。保羅不接受哥林多人送的錢，因為保羅愛哥林多教會，他要哥林多那犯罪、錯誤的人悔改。主耶穌的真知識是有行動的，而這種行動是用愛來發表的。約翰福音第十三章，是發表愛的完美描述。

愛與服事反證生命

主耶穌在地上的時候，照福音書上記載，最少有七次赴過人的筵席——每次都是作客，祇有末了這一次筵席——逾越節，是主耶穌親自作主人。這筵席的大樓和客房，雖然有它的主人，但到了坐席的時候除了主耶穌和門徒以外，大樓的家主並不在場。這真有很深的屬靈意義：說明每一種聚會中都可以有人當主席，惟獨主日晚上，我們來赴主的晚餐，是絕對不容許有人當主席的。因為這個晚餐的主人是主耶穌自己，祂把身體和寶血分賜給我們……。這一天，因為主耶穌自己是主人，祂又沒奴隸，所以自己就束腰，倒水替門徒們洗腳。主從來不藉他人、他物，代替服事。我們的服事也不能用身外之物或命令去代替。所有能服事別人的，都是生命豐盛的人；是父母，就能服事兒女；是老闆，就能服事夥計；是偉人，就能服事凡人。一個生命豐富的人，作主人如何作得好，作僕人也照樣作得像。並且耶穌為門徒洗腳這件事，乃是給我們作榜樣，要求凡跟隨祂的人，都應當效法祂去行。

洗腳的屬靈意義

耶穌為門徒洗腳，是愛的最高發表，洗腳的屬靈意義，卻比洗腳本身多了許多。凡是洗過澡的人，只要把腳一洗，全身就乾淨了。腳是人接觸地的部份，你我在地上行走，最容易被世俗玷污的就是我們的腳。在教會中說腳的屬靈意義：（一）彼此幫助對方洗去他腳上的玷污。一個剛洗完澡的人，祇要有一點點骯髒被沾上，就覺得很不舒服，如果有人即刻幫助他，把那一點被沾上的世俗汙穢洗去，他就可以繼續保持乾淨……。假若有人被這世俗玷污，卻沒有人即刻幫助他洗掉的話，他的不舒適感會漸漸減少，因而引致全身都被汙穢了，你我如果發現有弟兄姊妹，剛剛被這世界的靈玷污，你我趕快幫助他一下，把他被玷污的腳洗一洗，他很快就能恢復正常，而且繼續站在分別為聖的地位上。我所說發表愛的行動，應該就是這樣。（二）教會是聖潔的新團，假若聖徒們的腳被這世界的靈玷污，這新團就會逐漸發酵起來。如果我們愛主，愛教會，就應當在屬靈經歷實行彼此洗腳，保守教會聖潔新團的純粹。「彼此相愛」並不單指著我常對你家中去坐坐，你也常到我家裏來談談，或彼此看顧一點外面的需要。真實彼此相愛，是在主裏共同維持教會在聖潔的新團裏，使我們都沒有玷污，沒有阻隔，同心勉勵追求屬靈的上進。教會中多數聖徒的失落，常是由於開頭一點點小軟弱，卻沒有人去幫助他「洗腳」。你我愛的行動，就是彼此關切對方，讓我們向蒙保守，假若有人被玷污而良心軟弱，就當仔細幫助他洗去，使他恢復與神之間的關係。你我若能在愛中有行動，教會的屬靈光景就蒸蒸日上。替門徒洗腳是耶穌最後的一個行動，是很淺顯而醒目的一件事，也是聖徒在教會中應該彼此實踐的一件事。無論甚麼人，若被這世俗沾染，你我得儘速幫助他，把他腳上的那一點汙穢洗乾淨。如果我們切實去實行，眾人就看出我們是主的門徒，我們便為有福的人了！

第 16 篇 耶穌是道路、真理生命

讀經：約翰福音十四：1~24；希伯來書二：10~13；出埃及記三：14

約翰福音十四章 1 至 24 節這段經文的內容，可用第 6 節所記，耶穌說：「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這一句話來概括它。聖經中有許多「大章」，也有許多「大節」；本章既屬聖經的「大章」，第 6 節又是其中的「大節」。凡於一章經文裏面，把一個真理，或是一個經歷的始末說得完全又清楚者，解經家摩根先生概稱它為「大章」。例如詩篇第二十三篇，短短六節經文，卻把耶和華作我們的牧者，說得面面俱全，所以是「大章」。創世記四十九章，雅各為他十二個兒子祝福的話，內容說盡了以色列十二支派日後的屬靈命運，也是「大章」。詩篇五十一篇是大衛在神面認罪的詩，內容透徹詳盡，說明瞭一個人由犯罪，認罪，和得到神赦罪的經過。再如，以賽亞書五十三章，把耶穌成為人子的經歷，於預言的靈中描寫得淋漓盡致，絲毫不爽。新約哥林多前書十三章，又把愛的真義，用經歷發表到那麼實際——這些都是「大章」。所謂「大節」者，就是一節經文的真理內容，既豐富又超越，有神話之光，又有經驗和知識者；比如：「耶穌說，你要盡心、盡性、盡意、愛主你的神，這是誠命中的第一，且是最大」。又如：「耶穌說，無論何事，你們願意人怎樣待你們，你們也要怎樣待人，因為這是律法和先知的道理。」保羅也說了不少這類的「大節」。例如：「如今常存的，有信，有望，有愛，其中最大的是愛」。又如：「萬事互相劫力，叫愛神的人得益處……」等等。

領人聯結於神

約翰福音十四章第 6 節，和出埃及記第三章 14 節是前後一貫的。神在舊約時代和祂的百姓——以色列人——來往之前，首先把自己的名字啟示給摩西說：「我是自有永有的神。」「自有」的意思就是：神的存在是不靠外力、也不需外力，並且是永恆存在著的。這就是說，還沒有天地萬物之先，神早已經存在了，神之所以存在，是不需要依靠外力，而且是從永遠到永遠都存在的。「永有」的意思是說，神不只存在，而且是有行動的，一切都是從祂發生，萬有的本源：神使無變有一一創造天地萬物。還包括救贖：神在創立世界以前就有一心意，要人在宇宙中成為祂的代表，雖然人曾被引誘墮落了，但是神的「永有」叫祂實踐為人類完成救贖，達到祂心意中的目標。所以「永有」是包括創造和救贖的完成。神在舊約時代把這一個名字啟示給摩西，往後就以這一個名字和以色列民發生二千年的屬靈關係。

神雖然曾經用祂的名在埃及行了許多的神蹟奇事，把祂的百姓從埃及為奴之家領進迦南的美地，神也曾經以這名和祂的百姓立約，又傳給律法和典章，但是在舊約時代，神並不能把以色列人領進祂「自有永有」的性質裏面。現在主耶穌說：「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這句話正說明耶穌將為人類作成功的這救恩，乃是要把我們領進神啟示出來「自有永有」名字的性質裏面。祂要把神和人的兩性聯結起來。這一個聯結，不但神從此可以把生命賜給我們一一一人，而且人可以奉主耶穌的名自由索取神的豐盛。當耶穌說：「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之後，就把祂的名應許給我們。這是說，耶穌不但要使祂自己成為我們有分於神「自有永有」的性質，而且還把進入這「自有永有」之神的鎖鑰——主的名，交在我們手中。

據說：若要把兩塊不間性質的金屬焊接在一起，所使用的焊條，必須是含有該兩種金屬的屬性纔成。神是「自有永有」的，祂的性質是非受造的一一聖潔榮耀，而我們人的性質是受造的一一短暫而軟弱，主耶穌之道成肉身，恰好具備了這雙重的性質；祂是非受造神的兒子，又是道成肉身的人。祂是人，又是神。當祂在地上生活、傳道、行神蹟、教訓門徒等工作將結束的時候，現在祂正進行如何把神和人兩種性質聯結起來，好使神愛世人的心願，和人需要永生的渴望，一次徹底完成。

救恩的元帥

道路這一個字，可以解釋為方法，也可以說是一條路一一神人相遇的一條路。我知道做人有許多方法，也有不同的道路。但是人和神相通的路，唯有這一條。耶穌尚未作成救恩以前，人間並沒有與神相通的路。今天除了耶穌以外，天下人間也沒有賜下別的名，叫人可以靠著得救。所謂耶穌是道路，至少有三方面意義：(一)先鋒，或元帥。(二)又新又活通入至聖所的路。(三)進入神榮耀的途徑。」以色列百姓進入迦南以前，神先差遣約書亞和迦勒作先鋒，以後他們就有資格帶領神的百姓進入迦南。主耶穌釘十字架，不只是為人類開創一條與神相通的道路，而且祂告訴門徒說，我要到父那裏去。祂的去，乃是以先鋒的身份去的。後來使徒寫希伯來書，解釋主耶穌那一天的去，是作救恩的元帥一一走在全軍的先鋒。主耶穌的復活升上高天去，是帶著人性去的，乃是把人性，帶入神性的裏面去。祂為人頓開創一條路，且以元帥的身份領我們一同進入神的榮耀。自從人類墮落以來，從來沒有一個人能夠到神那裏去。這裏有一個拿撒勒人耶穌，祂卻要藉著十字架到父那裏去。祂這一去，不但自己得著榮耀，而且是叫後來信祂的人，都將因耶穌的名，進到父的榮耀裏去。這就是「耶穌說，我是道路」的第一個意義。

又新又活的路

第二面的意義，是指著所有信主的人，都可奉主耶穌的名進入至聖所，與神相交通說的。我們信主不是坐等將來上天堂，乃是今天就可以奉主耶穌的名，進到天父面前一一屬實的至聖所。基督徒生活之所以寶貴，乃在現在就可以和神面對面交談，如同人間好朋友一般。如果有人信了主耶穌，而他的基督徒生活中，卻尚未經歷過進入至聖所，與天父面對面交通的甜美，那麼可以說，他的基督徒經歷，還沒有真正開始呢！凡未曾嚐過天恩滋味的信徒都不知道這條路的寶貴。一位弟兄從國外回來，有一天來找我，突然他問起一個問題，說：「張弟兄！我在海外時常這樣想，像你這樣傻的人的確很少（他說的傻大概是指不懂多為自己打算），但有的時候，我又反過來說，也許你是對的。你不像別的傳道人，常常禁食，迫切呼求……。究竟那使你生活的力量從那裏來的，你所傳的道，是如何領受的……？」他的確問到了一件具體的事，也問得誠懇。我毅然告訴他說：「弟兄！你在我家住過，我的確幾乎沒有那樣迫切、哀哼、禁食捶胸地禱告過。可是我有我的秘密，也許你從未發現過。這種情況常是夜半醒來，或是臨睡以前，或者是讀聖經的時候，我進入與主的交通中，主把祂的同在一—我與主，主與我一一面對面的時刻賞賜給我。這種時刻，一次足夠供我傳講好幾篇道，又賜給我

一切生活的力量。信徒進入至聖所，與主相交的甜美時刻，是人間無法比擬的。這裏的屬靈領受，是超乎我們所求所想的；這樣的經歷，會使你我陶醉的，會叫我們不知道何謂聰明，也不計較什麼是傻瓜。」主耶穌告訴我們祂就是道路，祂不但是先鋒，而且祂已經成為我們進入至聖所一條又新又活的道路。目前基督徒的生活，最缺乏的是與主交通的學習。我很欽佩慕安得烈弟兄，他無論寫什麼書，總是幫助人進入與主交通道條路。

進入榮耀的途徑

第三的意義，是耶穌以自己的行徑，指明我們如何進入神的榮耀。當日在耶穌身邊的這些門徒，總是切望與主耶穌一同作王。主耶穌每次指示他們：「我必須上耶路撒冷去受長老、祭司長、文士許多的苦，並且被殺，第三天復活。」這些話門徒們總是聽不進去，自從在變化山上他們親眼看見過主的榮耀以後，他們確認這位耶穌就是他們所等候的彌賽亞。他們心裏非常興奮，路加說：「當那些日子，門徒不題所看見的事，一樣也不告訴人。」馬可說：「彼得、雅各、約翰從變化山下來，走往迦百農的這段路上，三個人已經暗暗相爭誰為大。」一個人因看見基督榮耀的異象而歡欣鼓舞並沒有錯，但是以爭競的手段盼望進入榮耀的途徑，卻是犯了大錯。耶穌在這時候告訴他們，「我就是道路」，意思謂：你們如果希望進入神的榮耀，就得跟隨我的行徑走。不久我要被猶太人捉拿，受羞辱和鞭打，並且要被釘十字架，還要埋葬……。這就是你們盼望進入天父的榮耀——和我一同作王所應走的途徑。

在這以前，耶穌至少曾三次指示過門徒，最後甚至把他們領到路旁，對他們說：「看哪！我們上耶路撒冷去，人子要被交給祭司長和文士，他們要定祂死罪，又交給外邦人，將祂戲弄、鞭打，釘十字架上……。」叫他們卻始終聽不進主對他們說的話，反而變本加厲彼此爭論誰為大。那時西庇太兒子的母親，同他兩個兒子上來，求耶穌給他們二人坐在主基督國裏的左右大位上，直至最後，門徒都領過了主的身體和主的血，他們於晚餐後，仍然又起了爭論——他們中間那一個可算為大。他們因著看見過主的榮耀，也領受過彌賽亞得國的預言，他們心中也許聯想到亞伯拉罕獻以撒的故事：天使都不容許亞伯拉罕加害那童子，難道神會容許耶路撒冷這些人下手加害這位耶穌——榮耀的彌賽亞？他們認為，也許耶穌正常要被人釘十字架的剎那間，就是彌賽亞國度出現的時刻呢！

「正當他們在最後的晚餐上爭論，……，主又說，西門，西門，撒但想要得著你們，好篩你們，像篩麥子一樣。又問他們說，我差你們出去的時候，沒有錢囊，沒有口袋，沒有鞋，你們缺少甚麼沒有？他們說，沒有。耶穌說，但如今有錢囊可以帶著，有口袋的，也可以帶著，沒有刀的要賣衣服買刀。我告訴你們，經上寫說，祂『被列在罪犯之中』，這話必應驗在我身上，因為那關係我的事，必然成就」這時候門徒聽了主耶穌這番話，加上四周的黑暗氣氛，他們心中好像起了一百八十度轉變。從爭論誰為大——以為耶穌即將得國，忽然醒悟到：耶穌真的即將被捉拿……。於是，他們心裏憂愁起來了，原來自以為有的勇敢也消失了。就在這時候主應許門徒說，我在磨煉之中，常與我同在的就是你們，我將國賜給你們，正如我父賜給我一樣。叫你們在我國裏，坐在我的席上吃喝。並且坐在寶

座上，審判以色列十二個支派。最後又指示他們：「先知所預言的彌賽亞，還有神羔羊形像的一面，祂『被列在罪犯之中』的指必要應驗。」這些話不只改正並安慰了門徒的心，而且影響了門徒往後的道路。從彼得老年的話：「因為你們是與基督一同受苦，使你們在祂榮耀顯現的時候，可以歡喜快樂。你們若為基督的名受辱罵，便是有福的，因為神榮耀的靈常在你們身上。」又說，「那賜諸般恩賜的神，曾在基督裏召你們，得享祂永遠的榮耀，等你們暫受苦難之後，必親自成全你們，堅固你們，賜力量給你們」。這些給我們看見，主耶穌當日對門徒說「我就是道路」這句話，它所給門徒的深遠影響。

今日的應許

無論就耶穌是我們的先鋒、元帥……，或是說，祂是我們進入神榮耀的途徑等等，都必須藉著奉主的名而住在主裏面來經歷，你我若不熟練住在主裏面的生活，我們就不懂何謂主名字的寶貴，你我若不是住在主裏面，也不會瞭解神的兒子為大祭司治理神的家，並我們心中天良的虧欠是如何灑去的。我們能夠有充足的自信，堅持我們所承認的指望……等，都是因為奉主的名進到神裏面的經歷所帶來的。今天我們常常說，有什麼樣的生命，就表現出甚麼樣的生活；是人的生命，就表現人的生活——肉體；有神兒予的生命，就表現神的生活一些一聖潔。但我們還得加一句：基督徒是有神兒子的生命，但如果不住在主裏面，他還是表現不出神的生活。你我都熟悉「因為賜生命聖靈的律，在基督裏釋放了我，使我脫離罪和死的律了」這句聖經，但是你我為甚麼都沒有這種榮耀經歷呢？這並不是說我們沒有得著這個福分，乃是說，我們未曾熟練住在主裏面，所以這個福分並不能實現在我們的生活中。

許多神的兒女，都企望得到一服屬靈的萬軍藥；或是藉著追求奇特的經歷，就可以平步昇天。也有人花心血的研究討論如何「拔罪根」……等。然而經驗告訴我們，屬靈生活絕對沒有一蹴而成的，也沒有所謂的「罪根」可拔。一切屬靈經歷，都必須住在主裏面纔能實際表現，一旦人若不住在祂裏面，縱然是最老練的聖徒，也要被最小的試探所擊敗。如果我們是住在主裏面的話，不必費力氣，也就可以勝過一切了。

希伯來書二章十至十一節說：「原來那為萬物所屬，海萬物所本的，要領許多的兒子進入榮耀裏去，使救他們的元帥，因受苦難得以完全，本是合宜的。因那使人成聖的，和那得以成聖的，都是出於一。所以祂稱我們為弟兄，也不以為恥」。這不只說明耶穌曾經成為肉身，和我們一樣，這處經文更說明，祂之所以這樣，乃是為要在神面前，作我們慈悲忠信的大祭司，不斷搭救我們這些常受試探的人，而這位慈悲忠信大祭司的搭救，卻只有住在主裏面的信徒纔能夠隨時的經歷。

神「自有永有」的發動，在創造裏面是自由的一一說有就有，命立沒有不立的。但是神本性一切的豐盛，「都有形有體的居住在基督裏面。」你我除了住在主裏面，就無法領受祂的豐盛，你我若不是住在主裏面，神「自有永有」的榮耀性質，也發動不進我們身上來。耶穌雖然已經把神和人兩性聯繫起來了，可是真正領受神本性一切豐盛的經歷，仍得活在主裏面纔成。

那天，耶穌告訴門徒說：「找去原是為你們預備地方去。我是去為你們預備了地方，就必再來接你們到我那裏去。我在那裏，叫你們也在那裏。」這句話固然是指著主耶穌到天父那裏為我們預備永遠的居所，但是從生活經驗說，祂今天就是我們的安息所在。你我若不熟練住在祂裏面，我們遭受艱苦患難的時候，我們的心仍沒有安息所在。我們若常學習與主交通，主的胸膛，就是我們隨時的避難所，祂不但會成為我們的高臺，與祂相交而進入神的榮耀，更使我們在人面前表現出王子一般的臉面。

第17篇 耶穌是道路真理生命〈下〉

讀經：約翰福音一：14、17~18，十四：1~7、10、12~16，十五：1~8

門徒的心情突變

約翰福音十四章給我們看見，門徒心情突然轉變了：「(一) 他們心中憂愁；(二) 對主耶穌失去信心；(三) 愛也冷淡了。」所以，耶穌對他們說：「你們信神，也當信我」。又說：「你們若愛我，就必行我的命令。」很希奇，門徒跟隨主到這裏，本該接近成熟堅固的時候，他們卻反而憂愁起來，對主耶穌的信心起了動搖，愛心也開始改變。這個突變的原因，可以用保羅對哥林多人說的：「猶太人是要神蹟，希利尼人是求智慧，我們卻是傳釘十字架的基督」這句話作解釋。耶穌初期的工作，大概有一年時間，是偏重於神蹟異能。很多人因為看見耶穌所行的就信了祂，而且歡歡喜喜地跟隨祂，擁戴祂。到了第二年，耶穌逐漸少行神蹟而偏重施行教訓。約翰福音的前段重在行神蹟異能，中段重在對門徒教育和訓練。有一次四個人抬著一個癱子去見耶穌，因為人多，不得前進，這四個人就把耶穌所在的房子屋頂拆了，把這個癱子從屋頂縋下去。耶穌看見他們的信心，便對癱子說：「小子，你的罪赦了」。那些在場的猶太人，特別是文士和法利賽人，聽見耶穌這句話，心裏很不舒服，他們認為除了神以外，誰有權柄赦免人的罪呢？於是耶穌反問他們說：「或對癱子說，你的罪赦了，或說，起來，拿你褥子行走，那一樣容易呢？」那些文士和法利賽人心裏想：「你的罪赦了」。這是一句話，誰都會說；叫一個癱子起來行走，卻是一件大事，那太不容易了。可是耶穌問這話的意思，恰與他們思想相反：要叫一個人的罪得著赦免，是不容易的，叫一個癱子起來行走是容易的……。從此我們看出，耶穌已經逐漸從行神蹟，轉變為領人注意祂的教訓和救贖。

中心工作

耶穌在地上的工作，由行神蹟到施行教訓，大概用了兩年時間。福音書上記載耶穌行神蹟有四十次之多，藉著這些神蹟異能，確曾把神的榮耀表明出來。接著耶穌施教訓並訓練門徒，藉這些把神的性情和旨意闡明得更清楚。耶穌在加利利工作到高峰的時候，忽然把門徒帶到撒加利亞腓立比境內，使他們暫時離開那些熱心擁戴的群眾；而後問門徒說：「你們說我人子是誰？」，彼得說：「你是基督，

你是永生神的兒子。」耶穌稱讚彼得這個認識為「有福的」因為這不是屬血肉指示的，乃是天上的父指示的。從此耶穌就告訴門徒，「祂必須上耶路撒冷去，受長老，祭司長，文士許多的苦，益且被殺，第三日復活」。這時候門徒並不完全明白主耶穌說道話的意思，同時，如東是這個時刻就上耶路撒冷去，門徒們也擔當不了將臨到他們的那許多磨練。所以過了六天，耶穌把他們帶到變化山上，把原來與神同等榮耀形像顯現給門徒看。這一天，三個門徒因為看見耶穌榮耀形像，彼得說：「主阿！我們在這裏真好。」耶穌所以這樣向他們顯現，乃不久要帶他們上耶路撒冷去，往後在猶太地的日子，將是四面受敵、飽受磨鍊的生活，如果門徒不先見一下彌賽亞顯現異像，他們將無法在艱難逼迫中站住。

磨鍊的日子

在加利利的時候，耶穌曾說：「我是從天上降下來生命的糧」，又說：「叫人活著的乃是靈，肉體是無益的一一。」於是就有許多人說，這話甚難，誰能聽呢？從此祂門徒中就多有退去的。我們若細讀主耶穌行程，前面四分之三強的時間，大半記載耶穌在加利利行神蹟，施教訓一一。當時門徒都有很好的領受，事後追憶記載在福音書上的顯得栩栩如生。但是後面四分之一弱的行程一一在耶路撒冷的時間，耶穌行神蹟，也講道教訓人，可是門徒事後追憶記載下來，卻模糊不清。從路加福音二十二章二十八節，耶穌說：「我在磨鍊之中，常和我同在就是你們」這句話，我們可以瞭解耶穌和門徒最後在耶路撒冷一段時間，身心是如何飽受磨煉。正如箴言上說：「火為煉金，爐為煉銀，惟耶和華熬煉人的心」。這些磨鍊的日子，門徒們的心情都不安寧。一個人在太平的日子去觀光遊覽，和一個人在逃避戰火，並經過風景區感受是截然不同的。耶穌和門徒在耶路撒冷的這段日子，是四面上下都受磨鍊。可能因此後來門徒寫福音書的時候，他們對那段日子的經歷，都寫不出詳細平穩的情景來。

路加福音二十二章三十六節（約翰福音十四章之前），門徒因為聽見主耶穌說：「你們沒有刀的，要賣衣服買刀。」他們就害怕憂愁起來，信心也搖動了。他們以為這位神的兒子，是使無變有，叫死人復活的，竟然到了不能保護自己的地步。那麼我們要怎麼辦呢？主耶穌就在這時候，安慰他們，且指示門徒一些當學習的功課，帶領他們進入神所安排的環境，使他們經由這些磨鍊，進入神榮耀的途徑。

耶穌是真理

約翰福音第一章告訴我們：「從來沒有人看見神。只有在父懷裏的獨生子將祂表明出來。」真理是藉著生活把看不見的神表明出來；真理是看父怎樣作，子纔能作，聽見父怎麼說，子纔能說。我們跟隨主，不要只與主一同受苦，我們跟隨主，應該是用生活來表明真理：主的靈住在我裏面，祂對我們怎麼說，我們就怎樣告訴人；祂如何向我們顯現，我們就如何傳給眾人。

約翰十八章記載耶穌被帶到彼拉多面前受審問。彼拉多說，「你是王嗎？」耶穌說，「……我為此而生，也為此來到世間，特為給真理作見證……。」耶穌來到地上，不只行神蹟和施教訓，更重要的是藉著生活把真理見證出來。真理不是一套理論，真理也不是甚麼共同目標，真理乃是我們住在主裏

面，主活在你我裏面，我們的生活行動，就照著神的靈的感動而生活行動。世人如何認識真理，就要看我們是否順從神而生活把真理表明出來。真理是實在而簡單的生活，真理就是「實實在在」的行動。主說：「我就是真理」。意思是，我的生活是實實在在的。罪是叫人類生活變為虛謊——不實在，今天的世界，不只是商場不實在，政治不實在，甚至家庭、學府都不實在。這個世界已經變成彼此欺騙，「實在」的事情幾乎已找不到。我們只要實實在在的生活，便是行真理了。雅各下埃及的時候，他兒子約瑟帶他去見當代的大君王——法老，這時候約瑟是埃及的宰相。法老接見雅各的時候，問他生平的年日多少，雅各回答法老說，我生平的年日又苦又少，不及我的列祖……。起初我不瞭解，雅各為什麼要講這些寒酸話，後來纔明白，他是為真理作見證。他把實實在在的事情說在法老面前。今天太少人敢說實在話，基督徒若要為主作見證，就應該學習隨事隨在都說實在話。請問弟兄姊妹，聖靈常常在我們心中感動，豈不就是叫我們說實在話，作實在事情嗎？聖靈又稱為真理的靈，就是凡事都要求我們實在。我們若照著聖靈感動去行，你我就是為真理作見證了。你我若不說實在話，作實在事，聖靈大大感動也沒有用。反過來說，有的時候聖靈在我們心裏，給我們一種不平安的感覺，原因就是你我講的話不實在，作的工也不實在，心中的意念不實在，存心和動機都不實在……。主耶穌說：「我就是真理」，這正告訴我們，你我若要進入祂的榮耀，都得學習祂的實在一真理。

以斯拉記第五章記載那些回國重建聖殿的人，回答河西反對黨的人說：「我們是天地之神的僕人，重建多年前所建造的殿……，只我們列祖惹天上的神發怒，神把他們交在迦勒底人巴比倫王尼布迦尼撒的手中，他就拆毀這殿，又將百姓擄到巴比倫……。」這些百姓沒有拿任何美名或勢力向仇敵說誇大的話，他們惟有實實在在說出自己的光景，和神給他們的帶領，還是為真理作見證。保羅也說：「有誰軟弱我不軟弱呢……，神知道我不說謬。在大馬色哩達王手下的提督，把守大馬色城要捉拿我，我就從窗戶中，在筐子裏從城牆上被人縋下去，脫離了他的手。」保羅對藐視他的哥林多人，把自己的軟弱都說出來，還是證明保羅的生活是實實在在的，保羅是真理的見證人。

耶穌是生命

耶穌又說：「我是生命」。我們遭遇艱難的時候常說，「這下我沒有命了」：意思是說，我沒有這種生命可以應付如此的艱難。主是生命，假若我們沒有主在裏面作生命的話，我們就不能作任何的事。今日基督徒的難處，不是不會作，乃是沒有主的生命還能作。主告訴我們，「離了我，你們就不能作什麼」。我們可憐的光景是：只要我們受過某些訓練，有了某種傳道技巧，有了甚麼樣的組織，我們就可以憑自己作很多事，成功很多計劃。假若你我離了主的生命，還可以成功事情，那就不是主的事，而只是屬於基督教工作罷了。真正主的事，必須是主作生命我們纔能作，纔能完成。如果失去主的同在，你我就像沒有命的人一般。當門徒們正憂愁、不信的時候，耶穌說：「我是真理，我是生命」。這給門徒有兩面的啟發，第一告訴他們：你們的信心動搖，你們對我的愛起了疑惑，這些都無可厚非，因為你們現在沒有我的生命。假若沒有主生命的人，還會有信心，沒有主生命的人，還能作屬靈的事情，那才是奇怪的事。有主生命的人，他不能作甚麼是正常的，沒有主生命的人，他還能作屬靈的工，那纔真是不正常呢！另一面主告訴我們：如果你們真的認識我是道路，我是真理，我是生命，那末你

們就應該生活在真實真面，這生命就會使你們作比我更大的事。

主的尊名

主說完上面一段話之後，又重複說了兩次：「你們奉我的名無論向父求甚麼，祂就賜給你們。」這正是告訴我們，祇要奉祂的名就可以進入真理生命的實際。主把祂的名應許給我們，還是一個莫大的祝福。接著耶穌又說：「我是真葡萄樹，我父是栽培的人。」主把祂是我們的道路、真理、生命這三點統統歸結在葡萄樹與枝子的密切關係中了。我們若奉耶穌的名，進入主裏面，主與我們，我們與主，就如同葡萄樹與枝子那麼緊密聯結在一起了。

神蹟奇事，是信心生活的開端；領受屬靈的教育和訓練，是已經長進一步了；得著神兒子榮耀的啟示，是你我跟隨主不可少的中心力量。然而真正寶貴的經歷，是在生活中被主擺在磨鍊裏，再從藉著主的生命一一復活大能磨鍊裏面出來，正如彼得所說，信心經過試驗，就比金子被火試煉更為寶貴。

耶穌是道路、真理、生命，這全都要住在祂裏面去體驗的。基督徒住在主裏面的經歷，就是他生活的實際。誰盼望有豐盛的生命，誰就得與主聯結，維繫在交通中。甚至神蹟奇事，也都要住在主裏面去經歷，纔是祝福。住在主裏面的生活，是基督徒最寶貴的經歷。基督徒若失去住在主裏面的奧祕生活，剩下的不過是一個空架而已。前不久由巴西回來的黃光生弟兄，他是蒙古人，在家鄉的時候，從書本上看到香蕉，曉得香蕉是美味香甜的。當時他想，如果此生我能嚥到香蕉，該是多美好。後來他被政府選派到南京邊疆大學去讀書，初次在街上看到實在的香蕉。他說，當他第一次吃到香蕉，以後不知道寫了多少封信給他在家鄉的同學和親友們，報告香蕉是多麼好吃！照樣，主所說的，「我是道路、真理、生命。」假若我們只用頭腦去理解的話，那不過是一種智識而已，對我們還是虛空的。因此，主耶穌把這件事引到葡萄樹和枝子的關係裏頭，清楚而確定的指示我們，這一條道路，這一個真理，這生命的經歷，都是住在主裏面纔能夠摸著的。

羅馬書八章 26 節至 30 節，和希伯來書二章 10 節，是說明同樣一件事。希伯來書以主耶穌為元帥、先鋒；羅馬書以聖靈內住作生命，幫助我們達成元帥所帶領的。聖靈的內住是叫我們摸著生命，而實際支用尊名的權利。缺少認識，就不懂得應用父的賞賜——耶穌的尊名。假若不在聖靈裏面，連奉主的尊名都沒有效驗。惟有聖靈是一切屬靈的實際，祂住在我們裏面，天天幫助我們更多認識主耶穌，天天帶領我們更深經歷祂的豐富，而且住在我們裏頭的，乃是真理的聖靈，祂要把我們引進一切屬靈的實際。

耶穌基督的尊名，對我們是一個權利，保惠師住在我們裏面，幫助我們生活中有能力，誰若在生活中失去聖靈幫助，誰就無法用主尊名的權利，誰若認識聖靈的幫助，於最軟弱的情況中，也可以轉變為剛強有力。

第 18 篇 真葡萄樹

讀經：約翰福音十五：1～12；路加福音十五：11～31

神喜愛的人

聖經記載個人沒有經過死亡，活活的被神提去----一個是以諾，一個是以利亞。創世記說，以諾與神同行三百年，神將他取去，他就不在世界了。人蒙神恩典的最高境界就是與神同行。所謂同行，不只是一同走路，先知告訴我們，若不同心，就不能同行。所以人的蒙大恩，乃是達到和神心意一致。這樣的人，神就不願意留他在地上，神捨不得叫他經過死亡。

以諾和以利亞是一個人兩面。以諾表明人與神同行，而以利亞則表明與神同行中的行動和作為。也許有的弟兄姊妹在想：以利亞不是有許多失敗和軟弱嗎？怎能說他是與神同行、同作為呢？不錯！每一個與神同行的人都有軟弱和失敗過，但他們卻藉著失敗達到了完全。以利亞所處的時代，是神百姓最黑暗的一段時期，他與神同行，且禱告神，叫天不降雨，又禱告神叫天降雨；讓以色列百姓曉得惟耶和華是神。他又禱告神叫天降下火來，毀滅亞哈謝王打發來那兩班不尊敬神的五十夫長等，那都是照著神的旨意行的。換句話說，以利亞與神同行，是藉著事奉來表達的。一個真正住在主裏面的人，他有以諾那一面的生活，也有以利亞這一面的表現。這是聖經中神所喜悅的人的兩面表現。因此，神捨不得把他們留在地主一一經過死亡。

「降臨」與「取去」

我們知道主耶穌將要第二次降臨。當主耶穌再來的時候，馬太福音說，「人子降臨的時辰是沒有人知道的：天上使者不知道，子也不知道……。」人子「降臨」這個字的原意，可以直譯為「同在一」--隱密濃厚的同在。這一個「同在」特別是指著因主的降臨，有一些人將要被提到空中，與主相會的。換句話說，當主耶穌駕著天雲降臨，眾目都要看見祂之前，祂將和一些聖徒發生一個極其濃厚的「同在」。在這種「同在」裏面，主耶穌要把祂所喜歡的人一一住在祂裏面的，活活的提去。當「人子降臨」那一天一一就是在極豐厚的同在中臨到我們的時候，兩個人在一個床上，要取去一個，撇下一個。兩個女人一同推磨，要取去一個，撇下一個。兩個人一同在田裏，要取去一個，撇下一個。這裏不是說，主要重新來揀選人，乃是說，於個人之間，有一個是與主同在相交很好的，這人當主耶穌來到空中的時候，主的濃厚同在要如同一塊磁鐵，把他吸到空中去。也許兩個人一起在回裏作工：一個耕地，一個插秧，這兩個人之間，主把那與祂同在的一個提去了。另有兩個人，一同睡在一個床上，他們也許是弟兄，也許是姊妹，也許是一對夫婦，正一起睡覺，到早晨一看，怎麼不見了一個……。主的降臨，和聖徒被提，從以諾和以利亞的經歷，和耶穌親口說的話，可知道純粹是因為他們與神同心、同行與同作為的結果。

耶穌說：「我是真葡萄樹，我父是栽培的人，凡屬我不結果子的枝子，他就剪去，凡結果子的他就修理乾淨，使枝子結果子更多。」住在主裏面的生活，不只是一個可能，並且是一個事實。主耶穌把祂為我們作成的救恩，擺在一個具體事實中一一葡萄樹和枝子的關係；除非你我不要，不然，這個

榮耀的生活即刻就可以給我們享用。

約翰福音中主耶穌說過好幾次「我是……」，在第八章主說：「我是世界的光」，這話乃對那些犯了罪而不自知的猶太人說的。主耶穌又說：「我是門」，「我是好牧人」，這是對法利賽人說的。這些法利賽人自以為是神合法的百姓，他們卻拒絕主耶穌，所以主告訴他們，「我是門」，若不從我進來的，都不是我的羊；「我是好牧人」，你們這些法利賽人，都是耶穌「雇工」。到十五章主耶穌對門徒說，「我是真葡萄樹，你們是枝子。」這話同樣也是對我們說的。「我是真葡萄樹」這句話，與耶穌對法利賽人所說：「我是世界的光」，「我是門」，「我是好牧人」，其中是有很大的區別的。是光，你必須接受光照，有了光照，還得認罪悔改。是門，你必須進入。是好牧人，你必須聽他的聲音。而所謂「真葡萄樹」，乃是說明這連結是事實。耶穌說：「我是真葡萄樹」，還有一個意義是：祂和我們的關係乃是屬天的。詩篇八十一篇，是亞薩寫的，他告訴我們，神拯救以色列百姓，好像一棵葡萄樹，從埃及挖了出來，把它帶到迦南，栽種在寬廣肥沃的地土，讓它深深紮根，長得茂盛。可惜後來這些以色列民在神安置他們之地竟拜起偶像來。於是神把圍護以色列的籬笆拆掉，讓巴比倫人，亞述人，來把他們的城池拆毀，焚燒，把百姓擄去。這是以色列人一一屬地的葡萄樹歷史，現在主耶穌說：「我是真葡萄樹」，意思是說，屬地的葡萄樹失敗了，如今祂和我們的關係，乃是屬天的，是永不失敗的。以色列與神的關係，是藉律法和血統的關係維繫的，我們與主耶穌的連接，卻在於信心和屬靈的生命。

兩個十五章

要領會約翰福音十五章住在主裏面的經歷，必須先從路加十五章作一個反面對照。路加十五章這個小兒子，在父親面前生活得不耐煩了，也許父親的表情對他太不方便；神是智慧而且慈愛的父親，祂是活神，如果我們這些作兒女的去作祂不喜歡的事，他就表露不悅。如果你我作得合祂的心意，父親的喜樂就充滿你我的全心。有的時候我們覺得屬靈的生命和喜樂非常高昂，有的時候又裏面感覺憋氣。沒有別的，你若快樂，是因為你行了父親喜悅的事；你若覺得憋氣，心中枯乾，那準是你行了父親不喜悅的事。這個小兒子所以離開父親，我們想可能只有兩個原因：(一)父親的表情常使他覺得不自由，所以他想出去。(二)小兒子以為我已經承受了很多；他想，我應得的收拾起來，已夠我享用一輩子了，於是纔遠離父親到遠方去。這小兒子固然是帶著豐富出去，可是他離開了源頭一一父，所以不多幾日耗盡一切所有的窮困了起來。基督徒的豐富乃在於住在主裏面，你與主，主與你是連接的。只要住在主裏面，縱然你好像一無所有，但經歷起來，卻是樣樣都有。當你一開口，神恩典的活水江河就流了出來。反過來，如果一個基督徒，他自以為聖經讀好了，豐富了，每一章都已經讀成講道題目了；六十六卷聖經，每卷都可以講一篇，足夠運用有餘了。於是你就會和小兒子一樣，收拾起來遠離父親。那結局我可以告訴大家：不多幾日，就會窮困起來的，我自己就作過這類傻事，開頭學習事奉主不久，感覺很貧窮，聖經也沒有讀好，遇到要上講臺感覺作難；除了拼命禱告之外，還要翻閱許多的參考書。過幾年，我感覺自己非下一番苦功夫不行，於是把每一章，每一篇，都用功夫讀，至少要一章聖經都可以講一篇道。於是總算讀破了幾本聖經，每本聖經都用紅藍筆劃滿了火車軌道，還註明許多大綱小

目；連引用故事比喻都寫在聖經裏，這樣寫過好幾本。最後心真暗暗高興，以為這下子有備無患，如果有任何人與我作講道比賽的話，在十五分鐘內就可準備好出一篇講章，且保證能夠有真理骨幹、有重點、而且還有靈感。可是再過一些時候，總算神恩待我，我常常把這本聖經從頭翻到尾，就是沒有話可傳講！非常奇怪，以前認為十五分鐘就可預備出一篇道，怎麼現在靈感不來了呢？原來我正像那小兒子一樣，「都收起來」，且也「往遠方去了」！禱告也不必迫切，與主交通也不饑渴……。後來蒙主憐憫，把這些預備好了的聖經統統廢掉。現在我家裏所有的聖經沒有一本是劃紅劃綠或寫上任何一個字的。

路加十五章這一個小兒子不是回頭纔是兒子，他原來就是兒子；他之所以窮困，是因為他離開了生命的源頭——父。今天許多基督徒心裏煩躁、枯乾，祇因為你我離開了生命的源頭。先知耶利米曾責備以色列百姓說，你們作了兩件惡事：第一，是離棄了這活水的泉源。第二，為自己鑿一個破裂池子。許多基督徒，自甘把屬靈的水準降低，他們以為犯罪纔算惡事。然而先知告訴我們，神兒女的第一件惡事，不是因為犯罪，乃是因為離棄了活水泉源。親愛的弟兄姊妹，不要等我們犯罪失敗了纔說失敗，這樣太晚了。我們的屬靈感覺要敏銳到一個程度：稍微離開生命的泉源就該趕緊回頭。

神把人類都看作「女人」，惟獨祂自己是我們的「丈夫」。耶穌基督再來的時候，要作宇宙的新郎，我們是祂的新婦。男人的特點是心中總惦著事業，女人的特點是心真老惦著一個人——丈夫。如果要問某某女士是不是一個好妻子，祇要問他心真老惦著的是甚麼？如果是丈夫，這就是一個好妻子。如果一個女人心真老惦著麻將牌，或美麗的衣著，那她說不一定是好妻子。基督徒應該有一個特點，就是你我心裏老是有主耶穌，我們的生活好像不能沒有祂。主耶穌好像你我的屬靈的丈夫一樣，我們老懷念祂、思想祂、愛慕祂，祇要一點時刻不思念祂，就好像對不起祂一樣；這就叫做住在主裏面生活。

先知還告訴我們第二件惡事，就是為自己鑿出池子。人不要泉源，而要自造水池儲水。好多傳道人都犯這兩件惡事。先是離棄了生命的泉源，再是為自己造一個池子——圖書室。不住在主裏面，而把各解經家的亮光都放在自己池子裏面，把倪訴聲的放進去，王明道的也放進去，慕安得烈的再放進去……。等到要講道之前，就到這池子真去舀一點水，這本書上摘取一段，那本書上拼湊一下……，神藉先知警告我們說，這是一件惡事，並且這池子還是破裂不能存水的。神歷世歷代確曾使用了許多僕人，使他們成為教會的豐富，但是祂要我們活在主的交通裏去領受，方能成為你我的生命。假若我們不活在泉源裏面，那些最有生命的東西，裝在你我書裏都會漏掉，神是最智慧的，祂絕對不讓我們懶惰，祂要我們天天活在他裏面，才能經歷生命的豐盛！

主的話也在我們裏面

也許有人要問，怎樣纔是住在主裏面的經歷？約翰福音十五章說，「我是真葡萄樹，你們是枝子，住在我裏面的，我也住在他裏面。」第二次又說，「主是葡萄樹，我們是枝子，我們若住在祂裏面，祂的『話』就住在我們裏面。」主把「我也住在他裏面」，一下轉變為「我的話也住在你們裏面」。我們所以知道是住在主裏面，乃因為主已經在我們裏面說話，一個住在主裏面的人，定規主在我們裏面是說話的。主是活的，祂常向我們說話，我們若不住在祂裏面，祂就無法對我說話。主若對我們說話，

每一天你我就都不一樣。早晨起來，有一點禱告，我一開口，主的話就在我心裏，祂她告訴我，又給你一個新的日子，帶給你一個新的機會，讓你能服事我，就應該盡心竭力……。我覺得，主給我們太多的機會，而我們所給主的忠心卻太少。我就向祂認罪，主的恩典就四面八方包圍著……。

神又告訴我們，凡不結果子的枝子，祂就剪去。若是結果子的，他就修理乾淨，使枝子結果子更多。這裏的剪去，就是路加福音那個小兒子的故事，不是父親把他趕走，而是小兒子自己出去。雖然出去，但祇要回頭醒悟過來，父家的口糧有餘，上好的袍子，牛犢，加上跳舞作樂……，又都是你的了。「修理乾淨」，這句話很有意思，台灣話管教兒女叫作「修理」，就叫把孩子身上太多的除掉，不足的桶上。有一次我去參觀一個有名的葡萄樹園，園主是專家，農學院的教授也要去請教他云云。他講了許多有關葡萄的故事給我聽，他說：一串葡萄結下來，它得有八片葉子，若只七片，光合作用不夠，香味和甜度就不理想。如果葉子過多，便形成浪費……。這番話說得引我的感觸：神用六天造天地萬物，第七天就安息了；第八天是主耶穌復活，我們如果活在復活的主裏面，就俱八片葉子，你我的果子就會又香又甜；太少或過多都不對，我們講道的時候有時一高興，十幾片葉子都長了出來，結果把生命抵銷掉。有時向人傳福音也是這樣，讀得剛好，如同八片葉子，一同禱告，果子就結出來。若再來一個見證，糟糕！這葉子加得不對了一一結不出果子。有時我們去看望弟兄姊妹，他有某種軟弱，你和他談一兩處聖經，剛好是八片葉子，若和他一禱告，彼此就都蒙恩典；若再與他東扯西扯，就不對了。你我住在主裏，主就負責修理我們：不夠的，祂補足；太多的，祂來除去。

「修理」也就是約翰十七章主耶穌禱告中所說的，叫說們「不要屬世界」，應該從世界裏分出來。雖然有些事情不一定是罪，但沒有分別為聖。譬如有人問，看電影對不對，讀文藝小說可不可以……，我又重覆說一次，這樣水準太低，我們應該說，這樣分別為聖嗎？所謂「修理」就是把我們分別為聖的意思。在基督徒中間時常說，彼此相愛不夠，我請問大家，怎樣纔可以彼此愛得好？惟有分別為聖一一不屬世界，纔能彼此相愛得好。假若我們的心天天愛世界，看見別人住卅五坪的房子，我只住廿八坪，心裏就難過，在這種情況下，無論如何，是沒有法子彼此相愛的。惟有你我不愛這世界，過分別為聖的生活，你我看清楚這世界和其上的都要過去，不論我們是窮是富，你我看弟兄就能彼此相愛。愛弟兄並不太重在金錢、物質，更重要的是靈，而這個靈只生長於不愛世界的聖能裏面。一個聖徒屬世界，也不太在於富有或貧窮，乃在於裏面是否有分別為聖的靈。富有的不一定就屬世界，窮困的也不一定不屬世界。

主說：「修理乾淨」，就是藉著祂的話在裏面感動，把我們從一切不對的地位和情況中拯救出來，甚麼時候我們心中有了路加福音那小兒子意念，一蒙光照就該回頭，千萬不要等到想喫豆莢，也沒有人拿給你吃的時候！

遵行命令

不屬這世界的靈能使我們遵行父的命令。有時我們覺得順服主太困難了，其實祇要世界的靈一出去，遵行神的命令就成為喜樂。假若我們的心、被「修理乾淨」，遵行主的命令就不是件難的事，反而覺得是美的事。這一點祇有你我進入經歷纔能明白。我常常說，當你肚子饑餓的時候，什麼東西都覺

得好喫。許多人所以不愛讀主的話，不愛禱告，原因是他已經被世界裝飽了，再好喫的東西他都不會有胃口了。假若你我把世界的東西倒出去，不祇裏面要被主充滿，並且對主將發生極大的渴慕。

祈求和成就

一個住在主裏面，過分別為聖生活的人，凡所願意的，祈求就他成就。這人就結果子，我父就因此得榮耀。聖經中有一個人名叫尼希米，他在外邦君王面前作酒政。這個人的確是活在神的面前的一一與主同行，很關心耶路撒冷神的百姓荒涼，就悲哀、哭位，禁食禱告。有一天，他端著酒奉給君王的時候，這外邦的君王問他說，「你既沒有病，臉上為何帶著愁容呢？」中國俗話說，「事君如事虎」意思說，今天君王可以對你很好，明天可能把你宰掉。於是尼希米心中會怕，他默禱天上的神，因為他住在葡萄樹裏面，主的話就在他裏面，所以他開口對君王說：「願王萬歲。我列祖墳墓所在那城荒涼。城門被火焚燒，我豈能面無愁容麼！」君主受他的感動，（不只受尼希米感動，更是受活在尼希米心中的主感動）遂問希米說：「你要求甚麼！」這尼希米正如詩篇所說的，他便「大大張口」。這時君王和王後坐在一起，問尼希米說，你要去多少日子。他竟請了十二年假；還求王給他詔書、兵馬等許多好處。亞達薛西王都一一答應，並封他猶大省長。這尼希米的禱告答應，說明瞭信心，更說明他不屬於世界。假若他愛酒政這地位，他就不會如此求去而願與神百姓同受苦難。於一百二十年前有一弟兄也曾大大向主張口：他要求幾百個西教士到中國內地傳福音，他要求幾百萬英鎊為中國人花費。我們如果讀戴德生的傳記，他屬靈的最大轉機，就是看見葡萄樹和枝子的關係。住在主裏面禱告是偉大的，禱告的答應更是豐富的。

我們活的這個時代，是屬靈饑荒的時代，愛主的人太少了！誰能張大口如同尼希米一般禱告？那必須是住在主裏面，讓主的話住在我們裏面，我們被修理且被分別為聖，世界的靈從我們心裏出去，我們愛弟兄遵行神的命令。於是我們禱告，就要得到奇妙答應，神的祝福就要臨到全地！

第 19 篇 保惠師——真理的聖靈

讀經：約翰福音十六：5～17、23、24、33，十七：1～3

神聖的位格

約翰福音十六章的信息是專一講論保惠師的一真理的聖靈。我們所信的這位神，是獨一的真神，祂有多數位格。創世記第一章 26 節，神說：「我們要照著成們的形像、我們的樣式造人」。這句話的意義似乎給我們看見，三位一體的神曾開過一個會議，商議如何造人。起初神創造天地萬物的時候，是說有說有，命立就立。等神要造人的時候，好像特別慎重。同時這處聖經，也使我們洞悉一點：有關神是獨一而有多數位格的奧祕。到 27 節就說明，神是照著「自己」的形象造人，乃是照著「祂」的形像造男造女。這裏既然有一個「祂」，就證明這位獨一真神確有三位格。因此我們稱神為三而一的真神。

意思是說，祂雖然有三位格，而仍是獨一的。這是我們信仰中最神聖奧秘的部份，也是人最難理解的真理。數學家給我們一個很好的解釋說，神是無限大：祂創造天地萬物，祂使無變有，祂賜聖靈沒有限量；耶穌基督是充滿萬有者的豐滿。換句話說，宇宙之大都沒有夠給耶穌基督充滿的。數學上無限大，不論分成兩個、分成三個，仍是一個，並且一樣是無限大。

我們的神是無限大，所以聖經才禁止人造偶像。偶像是頂撞神的：（一）以物質代替靈。（二）用有限替代無限。

神是獨一的，又有三位格，這裏面有非常豐富的屬靈意義，其寶貴乃為著使我們能親身經歷。如果神僅為獨一的，我們就不可能經歷並認識祂。因為在神聖三位格中，有父神、有子神、有靈神；或者說有聖父、有聖子、有聖靈。所以我們能夠經歷祂。說到父，祂是我們的源頭；天地萬物是從祂而來的，人類的始祖是祂創造的，我們的存留和氣息都是從祂而得的；我們有任何需要，惟有這位元父——源頭——可以滿足我們。如果你我有了問題，若不禱告父神，你我就得不著解決的路……。啟示錄給我們看見，神的寶座是安置在聖域新耶路撒冷的最高處。那生命水的河，和生命樹都是發自寶座。這是說，神永遠是我們源頭和供應。

在獨一真神的位格裏還有聖子。聖經說到「父」是指著源頭。說到子乃指表現——彰顯。約翰告訴我們：「從來沒有人看見神，只有在父懷裏的獨生子，將祂表明出來」。聖子——耶穌——是把那看不見的源頭——聖父——表明了出來。換一句話說，如果不是主耶穌「道成肉身」出現在人類中間，人類就沒有辦法知道聖父是甚麼樣子。我們會照中國人一般的想法，認為神是嚴厲非凡，時時察看我們過失，登錄你我的罪孽，以等候審判我們的……。但聖經給我們看見，成為耶穌的「聖子」，已經把這位父神的性情完滿的向我們表明了出來。祂曾到稅吏家裏去喫飯，又接受當時眾人所不齒的女人的服事，所以一時引起了宗教家，和社會人士的不滿和議論。然而主耶穌告訴他們：「康健的人用不著醫生，有病的人才用得著。」又說：「神喜歡憐恤，不喜歡祭祀。」且要他們回去把這話好好思量。

主耶穌在地上生活的時候，把父神的性情向人表明了出來：祂把神是愛表明出來，祂把神的良善表明出來，又把神的公義，和神的大能都表明出來了。 罪的最大破壞力，就是叫人死；魔鬼是掌死權的，而主耶穌，卻叫死人復活，把神的大能彰顯出來。最後耶穌在十字架上，親身擔當我們的罪，把神的公義成全無遺。

聖靈的功用

聖靈在神聖位格裏面的功用，是把聖父——源頭，和聖子，並祂所表現的那永遠的生命和恩典傳遞給我們。你我原來與神是隔絕的，神和我們的性質也不相通。更沒有誰能夠到天上去把神領下來，誰也不能夠到陰間去把主耶穌從死裏帶上來，惟獨聖靈是神聖生命恩典的傳遞者。聖靈好像電的線路一般，能夠把父神的慈愛，和耶穌基督的恩典，都傳遞引進我們的心靈裏來。假若沒有「聖靈」這一位格的話，你我就不可能得著並經歷獨一的真神，和耶穌基督的教恩。這神聖奧秘的第三位格，是為著使我們經歷父神，並聖子耶穌基督的。

哥林多前書十二章 3 節告訴我們：一個人若不是被聖靈感動，他就不可稱耶穌為主。反來過說，

假若一個人是受聖靈感動，他就不會說耶穌是可咒詛的。一個原來隨事被牽引、受迷惑、去事奉啞吧偶像的人，聖靈一感動他，就能立即說耶穌是主，並且馬上從心中明白過往所拜的那些偶像不是主。這是聖靈神聖傳遞工作的最好說明。

主耶穌的化身

約翰十四章 16 節，耶穌說：「我求父，父就另外賜給你們一位保惠師。」既說是「另外賜」一位，那麼現在是已經有一位——耶穌自己。對十七章主耶穌為門徒禱告的時候，說：「我與他們同在的時候……保守了他們，我也護衛了他們。」根據耶穌這句禱告我們曉得，這位將要賜給我們的保惠師，必定和主耶穌一樣。保惠師這個字原文有兩個意思，第一，「站在旁邊」。幼小的孩子都是膽怯的。但若有父母年長的人站在我們旁邊，他就無所懼怕。何況我們有這位聖靈來作保惠師呢！祂是無限大，無所不能的神，祂站在我們旁邊，祂將賜我們何等的幫助！保惠師第二個意義「使之增加」，前面說過靈是神聖的傳遞者，祂住在我們裏面，祂不斷把聖父慈愛，和耶穌基督的恩典傳遞、澆灌到我們裏面，使我們從裏面增加神的豐富。所以保羅說。「因我甚麼時候軟弱，甚麼時候就剛強了。」

為罪 · · · · ·

我們向世人傳福音，他們所以會相信耶穌是教主，乃因為聖靈的工作。耶穌說，這位保惠師來，要叫世人為罪、為義、為審判，自己責備自己。聖靈叫世人為罪責備自己，是因為他們不信。猶如一個失業沒有飯喫的人到我們面前來求乞，我們是不會輕易責備他的；除非我們先為他謀好職業，而他因懶怠不肯作，那麼我們便會責備他了，聖靈藉著福音話語感動世人的時候，乃是先把耶穌在十字架上所成功的教贖傳遞給他，而後再光照顯明他的罪過，按著聖靈就進一步在人心中責備他的不信。

為義 · · · · ·

世人雖然犯罪墮落，但是一般人的心中，往往覺得，神既是創造了我們，把我們安置在世上過活，而人生卻是這麼乏味虛空，難道神是跟我們開玩笑嗎？！因此，人對神的「義」多少有點懷疑；以為神對人那麼不負責任。因此保惠師來，就叫世人「為義」自己責備自己。聖經中「義」的意思絕不止是不犯罪，「義」主要意思指神向自己所創造的人願負責任。

起初神創造人，並非沒有目的；神是照祂的形像和樣式造人，目的是要叫人在宇宙中代表祂管宇宙的（來二章 5—8 節）。人類雖然失敗犯罪，但是神的義，仍舊向我們負責任，所以耶穌才為我們在十字架上成功救贖，解決了人類因罪而帶來的一切難處。並且耶穌是站在人的地位和身份中復活的，現今祂已經進到榮耀裏去，得了尊貴榮耀為冠冕。這就告訴我們，神藉著耶穌基督已經向人負了完全的責任。聖靈把父神永遠旨意，和耶穌基督的教贖，以及「神的義」對人類前途的挽救，都一一傳遞

給我們。你我若不接受，祂就責備我們。

審判 · · · · ·

聖靈來了，又叫世人為審判自己而責備自己。神為人類預輔教恩，並賜下聖靈，感動人接受教恩，而後聖靈才告訴我們，這世界已經受了審判，叫我們不要再有分於它。人類所以犯罪，因為魔鬼是這世界的王，這世界都臥在惡者手下。魔鬼用世界充作罪的淵數，叫世人受迷惑以致犯罪。而主耶穌釘十字架，不單解決了我們身上的問題，更是審判了這個使我們犯罪的世界。因此聖靈才來責備、通知我們，這世界已經受了審判，叫我們不要再與它聯結。正如，一家銀行，是已經被政府宣判不合法了，假若有人還往裏面去存錢的話，他的至親好友，一定責備他說：「你還往那裏存錢啊！快快提出來！因為它已經被宣判不合法了。」

永遠新鮮

如果我們活在聖靈活潑的教導底下，聖經就永遠不陳舊的。今日教會危機，是許多人總想把神的話「摩登化」，許多人總以為聖經教訓已經不合時代了，特別是青年人，更有這種趨向。我們若放開眼界，看看基督教近二十年在歐美為甚麼衰敗，主要原因就是他們離開了保惠師的教導，而想用人的方法，來「摩登化」主的教訓。凡這樣的教會，都快臨到拍賣禮拜堂的悲慘結局。世界的事情，可以用人的聰明去發明變通；可是屬靈的事情，我們永不能發明，只能回到根基上去重新受聖靈的教導。尼希米記第八章，記載當初以色列人歸回建造聖城後，接著他們過住棚節。該處聖經這樣說：「從嫩的兒子約書亞的時候直到這日，以色列人沒有這樣行」。我們若仔細斟酌這話，在大衛和所羅門的時代，他們都過住棚節的，而為甚麼這處聖經這樣記載呢？那意思隱約告訴我們，雖然在大衛和所羅門年間，是以色列國最最蓬勃鼎盛的時期，但是在守住棚節這件事上，都不夠和原始的根基一致。因此尼希米他們才不以大衛時代為標準，而是恢復對嫩的兒子約書亞那個時期的根基為標準。我們不能接受新時代的思潮，我們只當有聖靈的思想。因為聖靈要「把祂所聽見的都說出來，並要把將來的事告訴我們」。惟有聖靈給我們的教導，才是新鮮而永存的。教會如果認識並生活在保惠師的帶領之下，教會該是影響社會、改變社會，而不是玩社會花樣，混淆教會對保惠師的領受；許多人以為唱兩首詩及講道是形式，那麼應多唱或不唱難道不也是形式麼。所謂形式，或非形式，不是在於外面的變化，乃在於是否有聖靈把從有耶穌基督那裏聽見的傳遞給我們。因為天父所有的，都是主耶穌的。而聖靈乃是不斷把出於基督的傳遞我們。

給我們看見主自己

這位保惠師住在我們裏面，祂還要把主耶穌帶給我們，耶穌說：「等不多時，你們就不得見我，再等不多時，你們還要見我」。於使徒的時代，馬利亞和那些婦女，曾活活的看見耶穌。今天你我若住

在主裏面，遵行聖靈的教導，聖靈也要把主耶穌的榮耀帶給我們。亞伯拉罕曾看見神榮耀的顯現，就從迦勒底的吾珥出來，成為以色列民的聖祖。照樣保惠師也要把這位主的榮耀，帶來顯現在我們裏面，叫我們可以和亞伯拉罕一樣，遠遠望見，且歡喜迎接，又承認自己在世上是客旅，是寄居的。

基督徒生活，應該常常遇見主，常常在生活中有聖靈把主的榮耀帶給我們，使我們在許多歧途上轉回。我們的軟弱，若是遇見主，就變為剛強且更新而復興。我們彼此間的嫌隙，一見主，就能從心裏饒恕，而恢復好的交通。

帶給我們愛

聖靈還把屬天的喜樂榮耀帶給我們。羅馬書說：「患難生忍耐，忍耐生老練，老練生盼望，盼望不至於羞恥；並且歡喜喜盼望神的榮耀。」你我所以能有這樣的經歷，是因為「聖靈將神的愛澆灌在我們心裏」。聖靈是神聖的傳遞者，祂把神的愛傳遞澆灌在我們的心裏，使我們活在地上，雖然經歷苦難，卻能生忍耐，生老練，以致達到榮耀。人活在世上，有人事環境折磨和苦難，有家庭夫妻不和諧的苦難，有兒女不聽話的苦難，在教會中有弟兄姊妹意見不盡相同的苦難；如果我們有屬靈敏銳的感覺，神兒女普遍屬靈光景的低落，是我們更深的苦難。而在這麼多苦難裏面，你我怎樣生忍耐？生老練？以達成不至於羞愧呢？如果你我困苦難而發脾氣，我們就羞慚了。教會配搭事奉，各有不同感覺，不同的看法，這也是苦難；這些不同感覺和看法，若成為是非，那麼我們也羞慚了。要使苦難生老練……不至於羞愧，必須有神的愛澆灌在你我心裏，不然誰也忍受不住。

使我們知道禱告蒙垂聽

這一位保惠師還使我們知道禱告是否蒙垂聽。基督徒的祈禱，與拜偶像之人的祈禱完全不同，基督徒祈禱是現在祈禱，現在就知道禱告的答應；如果神沒有答應你我禱告，同樣也可以知道。但是拜偶像之人祈禱結果，必須等候事過境遷才曉得的。基督徒的禱告，是和神活潑的交通，父神的心意和愛惡，都藉著聖靈傳遞給我們，所以我們能夠知道禱告的答應。大家都知道，孫中山先生在倫敦蒙難的故事，他被軟禁在清朝的公使館內。他曾請託使館的僕役傳信，卻被這僕役出賣了。因此，清使館對他防範更嚴密。事後國父寫信給他的老師區鳳樞先生，說：「窮則呼天，痛癢則呼父母」，他在這種情景中惟懇切禱告天上的神。一連六七日，日夜不絕祈禱，愈求愈切，到第七天，心中忽然非常平安，他知道神已經聽了他禱告。很奇怪，他仍然央託這個出賣他的僕役替他傳信。這次居然送信成功，而得到了營救，這證明聖靈是如何把神答應禱告的消息傳遞給我們。

跟隨聖靈的路

第一，在神聖位格中的聖靈，就是為著我們經歷神而預備的。因此，聖經才警告我們：「不要消

滅聖靈的感動」。基督徒所有屬靈的經歷，都是從聖靈感動來的。你我生命不長進，就是因為時常消滅聖靈的感動。凡是聖靈的感動，我們都應該遵從，縱然有的時候，我們順從不來，也不可消滅，只要等候神恩典的幫助！

第二，在我們的行事為人中，「不要叫聖靈擔憂」，聖靈不像肉身的父母，管教兒女到了某種地步就會發脾氣。聖靈永不發脾氣；祂只是為你我不聽父親的話，祂看見我們屬靈生命不長進，就為你我擔憂，祂為你我嘆息！祂知道我們這麼不體貼神的心意，早晚要被管教而擔憂！

聖靈的感動非常柔細，如果我們粗心，就聽不見祂的聲音。假若我們更多聽見祂的聲音，便發現祂是不斷站在旁邊，旦時刻增加我們的生命和力量。祂在世人中間作工，祂在聖徒中間也作工。我們切不可消滅祂的感動，更不該在生活中使祂擔憂！

第 20 篇 主耶穌的禱告

讀經：約翰福音十七章全

真正主耶穌的禱告，是記載在約翰福音第十七章，馬太福音第六章，和路加、馬可所記載的，都是主教導門徒的禱告。主耶穌這一個禱告分為三大段：第一、耶穌為自己禱告（1 節至 5 節）。第二，耶穌為在祂身邊的門徒禱告（6 節至 10 節）。第三、耶穌為所有信祂的人禱告——包括你我每一個人（20 至 26 節）。在主耶穌這個禱告裏面、每一大段都有四個重點：（一）原因——為什麼要禱告。（二）需要。（三）目的。（四）禱告的地位。

一、耶穌為自己禱告

第一大段是主耶穌為自己禱告。祂說：「父阿！時候到了」。這個時候是指祂自己即將被猶太人提拿受審問、和釘十字架的時候。主耶穌早期常常說，祂的時候還沒有到。中期就說，時候將到。現在是說，「時候到了」。這是一件嚴肅的事，神的兒子要去為世人的罪釘十字架的「時候到了」。假若有什麼重大的事擺在面前，必須我們去面對的時候到了，那心情是如何沉重，這是大家所共知的。比方每當我要上福音講台的時候快到了，我的心裏就不好過。因為這是一個嚴肅的時辰，我要把福音傳給人，我若合乎主用，人就因我傳的福音蒙恩；我若不合主用，可能就攔阻人相信福音。因此在這時候快到之前，我就非常緊張。如今成為人子的耶穌，要去為世人的罪釘十字架的時到了，所以祂不能不禱告。

時候到了就去禱告，這又是說出承擔這事的人子——耶穌，對神的完全信賴。你我若有什麼重大事要臨到，是坐下來盤算，找關係，預備錢財……呢？或者是跪下禱告說，父阿，時候到了……。禱告不是儀文，禱告是與神同工。禱告不是表示人性軟弱，禱告是說出人性的剛強和順服。

榮耀你的兒子

耶穌說：「父何……，願你榮耀你的兒子」，意思是：現在我要去承擔這救贖的大工，天父你若不將榮耀賜給你兒子，這件事兒子是承擔不起的。我們所以時常失敗，乃因心中缺乏神的榮耀；如果你我心中充滿神的榮耀，罪的引誘就不致使我們跌倒；如果我們心中充滿神的榮耀，魔鬼的試探也不能搖動我們。如果我們心中充滿神的榮耀，我們要像雅各書說的，試探不過為叫我們得「生命冠冕」。魔鬼試探人，是把世界上的榮華向我們顯示。但你我如果心中充滿神的榮耀，世界在我們面前就會失去它的誘惑力。

平常我們的禱告都太多注意消極方面的事，諸如：求神不叫我們跌倒，不讓我們犯罪，不使我們虧缺神的榮耀……等。如今我們應該學習主耶穌，轉眼多注重積極的禱告——「榮耀你的兒子」。

榮耀這一個詞，聖經裏用的次數很多，而這個詞究竟應該怎麼解釋，恐怕要等到見主的時候，才會全明瞭。現今我們只能用人間的語言，試著解釋一下什麼叫作榮耀；我們可以這樣說。榮耀就是沒有一點缺欠完全的喜樂、完全的滿足、完全的平安。我們的心之所以被世界吸引，乃是因為我們心中缺欠完全的滿足和喜樂。世人所以要過罪中之樂的生活，是因為他們心中沒有平安，太苦悶？基督徒所以能勝過罪的權勢，是因為心中滿有榮輝的喜樂、平安和滿足。換句話說，榮耀就是神藉著聖靈把永世的福樂，現在就放在我們裏面。

從前我不敢禱告說：「父阿！榮耀你的兒子。」因為我覺得像我這麼汙穢的人，實在不配。但是現在我覺得，你我都應該常常這樣禱告，求神榮耀祂的兒子，求神把那真實的喜樂、滿足、和平安，完完全全的充滿在我們心裏。假若父榮耀了我們，我們就得在祂的使命中向前。主耶穌因那擺在前面的喜樂才輕看十字架的羞辱，榮耀就是喜樂和滿足的心所顯示的。

使兒子榮耀你

我們禱告的目的，常常只為了滿足自己。側如：我們的兒女不聽話，說們就禱告神，叫兒女聽話，以保持作父母的權威；我們有缺欠，就禱告賜恩，以滿足自己私心一一一等；但主禱告的目的不是為這些。祂說：「使兒子也榮耀你」。祂只為著一個目的禱告，就是要父因兒子得著榮耀。你我若要為主而活，就是要在每一天生活中，都讓父得著榮耀。什麼是做見證？不外乎我們所表現的，能讓世人看見天父的榮耀。

建立禱告的地位

「凡求告主名的就必得救」，還是恩典的禱告地位。如果我們在恩典中長進的話，你我就發現，還有一

個因遵行命令而得來的地位。主在這個地位禱告說。「我在地上已經榮耀你，你所託付我的事，我已成全了。」那表明：在已過的日子，主耶穌的生活與工作都已經榮耀了父。凡父所託付祂的，祂都已經成全了。

禱告並非不作事，禱告乃是把父所交託我們的事作完了，再來為著擺在前面的事工禱告。假若父所交託我們的事還沒有作完、作好，而我們要來為前途禱告，那就得不著這禱告的地位。好比一個賢明的父親，把事交給兒女去作。如果兒女沒有照著作好，而要來向父親要錢去郊遊的話，賢明的父觀一定要問：要你作的工作完成了沒有？這就是禱告的地位。父的交託沒有完成，祈求的地位就沒有。為什麼許多時候我們的禱告神不聽？因為我們太遲鈍，我們竟不曉得因不忠心，已失去了禱告地位。為什麼有的時候我去禱告，主的靈就感動，指出發們許多該盡而未盡的責任，要我們先回頭去盡呢？這都是天父要說們學習建立禱告的地位。我們的生活所以要不斷受聖靈的檢點，並順從聖靈的引導，不消滅聖靈的感動，這些都是指示你我去操練禱告的功課。我們切不要以為這是付代價，不！這乃是確立禱告的權利。當你我照著聖靈的感動去順服，照著聖靈的引導去服事，你我就有權利，在任何重大的遭遇中，卻能獲得確定的禱告地位。如果我們都有了禱告的地位，你我在神面前，就會像主耶穌說的：「祈求，就給你們；尋找，就尋見；叩門，就給你們開門。」主耶穌為著自己的「時候到了」而禱告，而且他已經取得完全的禱告地位。祂說：「父阿！我在地上已經榮耀你，你所交託我的事，我已成全了。」請問：父交託我們的，我們究竟成全了多少？人與人之間彼此的交託，你我尚且感覺慚愧，難道我們與神之間可以含糊嗎？我們在生活事奉中，若能夠不斷建立好禱告的地位，該是基督徒最蒙福的大事。

二耶穌為門徒禱告

主耶穌為門徒禱告的原因：(一) 祂說：「他們本是你的」；主耶穌告訴天父說，這些門徒是你的。從前摩西帶領以色列百姓走在曠野，這些百姓一再地得罪神到了一種地步，神發怒，對摩西說：「這百姓藐視我要到幾時呢？我要用瘟疫擊殺他們……。卻要叫你的後裔成為大國，比他們強盛。」但是摩西禱告說：「神哪！因為你曾施展大能，將這百姓從埃及領出來。」意思是說，神阿！這百姓是你的呀！結果神非聽摩西的禱告不成。今天你我替別人代禱，若把那些人當作「你的」，神就不會聽這個禱告。因為那是你的，神就要你負他們的責任；如果他們是神的，神就非聽你的禱告不成。我們在教會中服事，千萬不要把弟兄姊妹當作是我們的，那是得罪神的事奉。

我們常常只能為我們的人禱告，這樣的禱告神也不聽。我們必須從心中割除一切「我的」，和「我的人」、「我的教會」等等，而後我們纔會有大而高超的禱告。神喜歡聽這樣的禱告。甚至為我們肉身的兒女禱告都該如此，父阿！雖然這幾個孩子是我生的，卻是你交託我的，他們本是你的。你試試看，神定要聽這個禱告。我們常常說，要把兒女奉獻給主，這不是一個道理，你我往往奉獻來奉獻去，聰明的，歸「你自己」，笨的，才是歸「神的」；聽話的孩子是「我的」，不聽話的，是「神的」。我們千萬不可這樣。

(二)「他們在世上」。從這一句話我們應當明白，你我活在這世界該如何小心。主耶穌是因為「他們在世土」才替他們禱告的。使徒約翰說，這世界臥在那惡者手下。人所以犯罪，是由世界一一罪的大本營一一感染來的，這世界就是吸引人犯罪的場所，這世界又是叫人背逆神、腐化人心志的地方。主耶穌因著門徒要繼續活在世上，所以為他們禱告。

(三)主說，「我差遣他們去，正如你差我到世上一樣。」主一方面說，世界恨我們，要我們不屬這世界，同時又差遣我們到世界去一一傳福音作見證。因我們去為主傳福音，作見證，都應當剛強壯膽，因為主已經替我們禱告。我們不愛世界，到世界裏去打滾，搞名利，爬地位等等。你我應當小心，因為世界恨我們，它正尋找機會擊敗我們。

門徒的需要

主還為門徒的需要禱告：「(一)求父保守護衛他們」。人的禱告，神不一定全部垂聽，但主耶穌的禱告，神都聽，並且永遠應驗，今天你我所能夠站住，不是你我剛強，乃是主耶穌的禱告，一直幫助了我們，保守了我們。

(二)祂說，我們的心中還需要充滿主的喜樂；我們天天都該喜樂。前面說過，喜樂和榮耀幾乎是同一意義的兩面說法，假若你我沒有喜樂，你我就不能作工，福音若傳得臉上苦巴巴，那就不是福音，看你臉上沒有喜樂，就曉得你的屬靈光景如何。一個沒有喜樂的人不能事奉主。我聽過一位姊妹作見證，說她的哥哥早年在日本留學的時候，與三個同學一起分租一個日本老人的房屋，這個老人原本很看重錢財，房租比任何人都貴。月租一百元，比別的地方貴好幾成。他們三個同學，住了一個月，中間就有一位要退租，剩下兩個人更負擔不起。這位基督徒同學，就去找房東先生退租，老先生卻自動降價，只要他們兩個肯住，每月收六十塊錢就好。這兩人聽來奇怪，不明白這愛錢如命的老人，為何一下減了四十元的房租。再住一個月，另外一個同學還是負擔不起，仍是要搬家。這個房東老人，就對那基督徒學生說，他搬走不要緊，你可不能搬走，我只收你二十元房錢好了。這位同學想，這個愛錢如命的老人，怎麼從一百元，降成六十元，再降成二十元呢？但他也不忍心住，便說：「不行！我不能虧欠你，你還是租給別人一百塊錢好了。」那老人卻懇切挽留，一定要他住下來，便說：「我不是要你的房租，只要你每天回來，在洗澡間唱讚美詩那種喜樂的聲音我就夠了，快樂極了！就是不收你的房錢，也要你住在這裏，你千萬不能搬走，否則我就寂寞死了。」你看！喜樂是何等的能力！沒有被喜樂的靈充滿是最大的缺欠。基督徒的力量非常簡單，端看喜樂充滿你的心多少？如果喜樂充滿你的心，一切的問題都解決了。你我心中若失去喜樂，你我就沒有福音的能力。所以主耶穌為門徒禱告，要門徒心裏「充滿我的喜樂」。感謝主，我們也該為自己祈求，讓喜樂充滿我們的心！

為何替門徒禱告

主為門徒禱告的目的有兩個：(一)求聖父保守他們，叫他們合而為一，像我們一樣。這真「合一」是用中性字，表明這個合一，不是照我的性質，也不是照你的性質，而是照聖靈的性質；是你我一同進入聖靈裏的合一。因此，以弗所書要求我們：「要竭力保守聖靈所賜合而為一的心」。

主說，這個合一乃是像「父」和「子」一樣。這不祇是生命問題，還有順服問題。主耶穌會說：「我與父原為一」意思是：我耶穌與神原來是同等的。然而祂卻自甘降卑，把自己擺在順服以致於死的地步。彼得也告訴我們：「羊群的見證是，年幼的要順服年長的」，又說：「就是你們眾人……也要彼此順服。」合一是在聖靈裏的，合一也是在生命中的，而這聖靈和生命的故事，顯在我們中間都是長幼有序，彼此順服的。

遮掩約櫃基路伯的天使長，因為美麗而心中高傲，以致變成神的對頭一一撤但。今天你我在教會中之所以不能合一，都不是聖靈出問題，也不是生命出問題，惟獨你我因恩賜、智慧，心中高傲出問題！

(二) 主為門徒禱告，求聖父用真理使他們成聖。心中充滿主的喜樂，和真理成聖，二者合起來是一個平衡。你我心中若沒有主的喜樂滿足，我們就不能作工服事。可是我們的作工服事，卻必須注意使真理成聖。使徒約翰年老寫書信的時候：「我願你凡事興盛，身體健壯，正如你的靈魂興盛一樣。有弟兄，來證明你心裏存的真理，正如你按真理而行，我就甚喜樂。我聽見我的兒女按真理而行，我的喜樂就沒有比這個大的」。

替門徒禱告之先

主耶穌向聖父為門徒祈求的時候，又給我們看見祂的禱告地位：祂說，我與他們同在的時候，因你所賜給我的名，保守了他們，我也護衛了他們……。我們在教會中服事，常有替人代禱，但更要緊的事，是在為別人代禱之先，你我是否已經盡了我們所該盡的愛心和看顧？！基督徒生活不能手下一塵不染，基督徒的手，該隨時隨處都充滿了主的交託一一為眾聖徒和福音的事盡心竭力，如此我們才可取得代禱的地位。主耶穌為自己禱告，和為門徒代禱的地位，都值得我們一生來學習的！

三、為一切信祂名的人禱告

主耶穌不祇為門徒禱告，最後也為一切信祂的人禱告。祂要我們都一同進入聖靈所賜的那合一裏面，就是住在主裏面，主也住在我們裏面，那生命的合一，是長幼有序，彼此順服的；主把父所賜給祂的榮耀，已經藉著聖靈賜給了我們，使我們能夠像主與父一樣，完完全全合而為一。

主又把祂的名指示我們，使我們認識父的愛如何在子裏面，這愛今天照樣也在我們一切信祂的人心裏，

叫世人因此可以信父遺子，也知道父愛一切信主耶穌之名的人。

在這短短幾節主為我們禱告的經文中，仍然給我們看出主為我們代禱的目的和地位之確定，祂對我們所需要的體貼入微，以及祂所以為我們禱告的原因。

第 21 篇 我就是

讀經：約翰福音十八章全

這章聖經是記載主耶穌從客西馬尼園出來，和被捉拿後的經過。約翰福音記載這些事，與其他三本福音書的著重點不一樣；馬太、馬可，和路加是注重耶穌在客西馬尼園的禱告，約翰是注重第十七章的禱告，乃是客西馬尼園禱告的根源。而客西馬尼園的三次禱告，不過是約翰十七章禱告的延伸。約翰十七章的禱告，是迎接十字架決定性的禱告。客西馬尼園的禱告，是把前面所禱告的加以印證一下。或者說，是把即將要來臨的那件事，和那一個時刻印證一下。約翰的注意點，所以與其他三本福音書不同，這並不表示約翰比馬太、馬可或路加更屬靈，而是因為約翰寫福音書的時間，比馬太他們較遲三十年上下。換一句話說，主耶穌所說的話，需要加上許多年日，才能夠瞭解得更接近完全。雖然門徒們當日都一樣聽見主耶穌在十七章的禱告，和在客西馬尼園的禱告，可是馬太寫福音的時候只把客西馬尼園的禱告引出來，而約翰卻把耶穌自己的禱告引出來，差別點就在於因時間而認識加深了。

主動承受

除了路加福音記載的一一當耶穌和門徒「說話之間，來了許多人」，其他三本福音書都記載耶穌三次禱告過後，就自動出來迎上猶大帶來的這隊軍兵，耶穌不是被動性的給猶大帶來的那隊兵捉拿的，乃是主動地從園子裏出來迎向猶大所帶來的那班人的。換個說法：不是黑暗的權勢包圍了耶穌，而是耶穌向黑暗的權勢奮勇進攻。耶穌不像我們，是被環境逼到無處可避，才只好背十字架。耶穌是禱告清楚了，即採取主動，去接受十字架的苦難。被動性的背十字架，和主動的迎接十字架是不同的，你我一生的經歷，若只是被動的接受十字架，那是十分痛苦的。你我若蒙憐憫，積極的明白神的旨意，並主動歡迎那個十字架就有福了。樂意背負十字架的會充滿神的榮耀，挺身昂首地跟隨主！主耶穌所以要在客西馬尼園三次的禱告，乃為確知時候究竟到了沒有。祂一知道「時候到了」立即挺身向前，這是何等豪邁又榮耀的得勝！基督徒屬靈光景的剛強或軟弱，大部分決定在主動或被動：如果是世界已經不要我們了，我們纔說，好罷！我不愛世界了。這和世界正爭取我們的時候，而你我卻因著愛主而主動把它撇棄，這是不同的。為什麼宋尚節傳的福音，與我們傳的果效不同？因為世界正要宋尚節的時候，宋尚節卻把博士文憑摔到海裏去了。這個主動跟隨主的靈，叫宋尚節的福音發生衝擊能力！

深入的禱告

主耶穌不只有十七章的禱告，接著還有十八章的行動——「就出來」。聖經記載主耶穌帶領這十一個門徒去客西馬尼園禱告，祂先把八個門徒留在外面，將三個門徒帶往裏面，隨後再把這三個留下，自己再往前約有扔一塊石頭都樣遠，然後才跪下來禱告。這意思是說，人要盡所有的力量，才能達到客西馬尼園意義的禱告。禱告要盡全力才能進入主的裏面；真正進入主的交通，是最深至聖所的禱告。主耶穌乃是先進入漂處禱告，而後才出來行動。假若我們沒有進入主的交通，我們就不能出來為主作見證。反過來，我們如果天天與主交通，卻沒有出來為主工作的話，那麼禱告是還沒有意義的。

出來迎接

當猶大領了軍兵，並法利賽人的差役拿著燈籠火把進到園裏，主耶穌就出來，問他們說：「你們找誰？」主不是故意裝做不知道而這樣問，祂乃是要藉此顯明他們心中所懷的意念。他們回答說：「找拿撒勒人耶穌」這句話，表明他們

藐視主耶穌的態度。他們以為拿撒勒不能出什麼好的，加利利沒有出過先知。他們存心是要盡其所能，在任何場合都把耶穌的身份貶低。然而主耶穌部主動告訴他們：「我就是」。藐視總是在殉道之先，我們不要輕易說能為主殉道；凡不能樂意為主被藐視的，都不配為主殉道。

顯露人心

主耶穌原知道這些人要作什麼，祂卻當面告訴他們：「我就是」。這是從伯利恆動身、學習耶穌之忠誠的人所該有的基本態度。十字架的第一個意義，就是隨時隨在準備好為主被人藐視。主耶穌一說：「我就是」，這些要來捉拿祂的人竟退後倒在地上。如果我們有該受藐視的缺點而怕被藐視，並且還粉飾自己，這是卑鄙的行動。反過來，假若我們是因著主的緣故，甘心接受人的藐視，這個便能發生屬靈的衝擊力一使人退後倒地。許多傳道人講解這句聖經一「我就是」，都說這是和出埃及記第三章裏神說：「我是自有永有的」同樣意義，我都認為從經歷一面而言，這是耶穌主動迎接藐視所發生的屬靈衝擊。正如一個行為端正、作人光明的基督徒，人們因為信仰的緣故藐視他，他非但不生氣，反而為主的福音甘心忍受，結果是叫那些藐視他的自感慚愧一一退後倒地。

表明大愛

耶穌如此主動出來為人所藐視，這又表明祂對門徒的大愛：接著祂說，「我已經告訴你們『我就是』，你們若找我，就讓這些人去罷。」過後約翰解釋耶穌說這話的用意是為應驗耶穌從前的話說，「你所賜給我的人，我沒有失落一個」。

我們不必為了遭遇艱難危險而害怕，你我和當時的門徒一樣，始終在祂愛的保護之下，你我應該

學習信託，如同主在客西馬尼園的禱告一般——照你的旨意，不要照我的意思。

我們該學習

前面是耶穌勇敢的告訴那班人：「我就是」。後面另一個人——彼得，卻說了兩次「我不是」。彼得在開頭的時候很勇敢，他曾說：「眾人雖然跌倒，我總不能。」又說：「就是必須和你同死，也總不能不認你。」他說這話的時候，是熱血沸騰的，等他進到客西馬尼園裏，卻非常軟弱。主雖一再告訴他們說，你們不能和我儆醒片時麼……。但他們仍舊軟弱如水一般。同時，從彼得前後的態度，可以看出人性的虛謬。你我自以為是剛強的，是可以頂天立地的，是能撐得起什麼的，那麼，說話的聲音雖很響亮，但是你的禱告卻不會深入。結局也就被註定：會和彼得一般。我們不要輕易非議彼得，你我隨時都會有和彼得一樣的失敗。彼得說，「我不是」！「我不是」之先，他不只曾說了許多豪壯的話，而且他頃刻之前才拔刀削掉過大祭司僕人的耳朵呢！一剎那之前彼得確是很勇敢的，為何一下子連連說：「我不是」！「我不是」！這般軟弱呢？這不祇給我們看見人性的軟弱，還告訴我們，約翰十七章的禱告，和客西馬尼園的禱告，都是我們該學習的功課。說大話，和用刀表示勇敢，對於真實十字架的來臨都沒有用處。

黑暗掌權

主耶穌說：「時候到了」，就是黑暗掌權的時候到了。黑暗的權勢多可怖？只要看看彼得在大祭司的院子裏，三次否認主就可以想像。你我若缺少及時進入至聖所禱告的生活，你我在黑暗權勢下是站立不住的。

客西馬尼的字義是「榨油坊」。古代榨油的工具，是將花生或橄欖用麻布包好，用鐵圈圈上，然後放入兩塊大木框架套緊，最後再以尖型木栓逐漸打緊，油就從空隙縫間流出來。當日在客西馬尼園，黑暗掌權的時候，就如同人在「榨油坊」中的情形一般。路加形容黑暗掌權的時候，他說：「耶穌種其傷痛」。這句話原文的意義是「悲劇性的鬪爭」。換句話說，當黑暗的權勢臨到客西馬尼園的時候，那種聽到耶穌身上的屬靈壓榨力量，就是人類「悲劇性的鬪爭」。在這裏主耶穌得勝，人類就蒙拯救；若失敗了，人類命運就完了。因此，撒但集其全軍，用盡黑暗權勢攻遍主耶穌的靈魂，和身體如榨油坊一般，步步逼近，刻刻加緊……。醫生路加說，當主耶穌在這人類「悲劇性的鬪爭」中，祂的汗珠如大血點一般滴下來；近代的醫學告訴我們，人極度緊張憂慟的時候，在生理上會有這類的變化，正如一夜之間頭髮完全急白的一般。

救贖的代價

彼得所以接連的否認主，還經歷不祇說出人性的虛謬、懦弱和不可靠。而且也說出，主耶穌和那

黑暗權勢鬭爭所付出的代價。耶穌所以要在這以前禱告說：「父啊！時候到了，求你榮耀你的兒子。」因為祂深知，當這個時刻來臨之時，若不是天父把永遠的榮耀，榮耀在見子裏面，這個悲劇性的鬭爭，是人性所站立不住的。神的兒子耶穌，在那悲劇性的鬭爭中，若是缺少天父的榮耀，就站不住。你我若盼望在地上為祂作見證，必須是被神的榮耀充滿才成。

主耶穌在客西馬尼園的經歷，不要被領會為是神已經把人類的罪放在耶穌身上所使然。有一位認識主的人這樣說：「在客西馬尼園不是神把罪放在耶穌身上，乃是罪擴充封基督耶穌的身上」。罪好像一團氣流，在客西馬尼園中，四面擴充壓逼耶穌基督。又像有的人登上高山，因氣壓而患高山病一樣；凡肺部軟弱的人，甚至會被壓出血來的。後來保羅用這麼一句話，來形容主耶穌在客西馬尼園和罪的壓力的鬭爭，他說：「神使那不知罪的，為我們成為罪。」我們不是猶太人，所以不會有猶太人那種領會。保羅所說的「不知罪」，乃是指：「沒有罪的經驗知識」。如果用保羅的話來形容客西馬尼的經歷：神使那對靠從來沒有體驗知識的耶穌，卻為我們的緣故，被罪擴充壓榨到汗珠像大血點一般滴下來。感謝神！到了希伯來書，聖靈卻把主耶穌在客西馬尼的經歷，應用在你我所蒙受的恩上，他說：「叫祂因著神的恩為人人嘗了死味」。因此，就釋放了我們，這些一生因怕死而作奴隸的人。罪的可怖，曾把這一位從來沒有罪的體驗知識的耶穌，因我們的罪，而被壓榨到汗珠如大血點一般。然而榮耀的事在此發生，人類的「死味」，都被耶穌基督喝盡了。所以保羅說，我們這些活著的人，不該再為自己活，應該為那位曾為我們死而復活的主耶穌活著。

我們再從另一角度來看這黑暗掌權的時候，那種壓力的可怖，這壓力不只叫彼得連連說：「我不是」，也不止使耶穌基督汗珠如大血點一般滴下來。這黑暗的權勢也叫羅馬的巡撫彼拉多無法抵擋。據史料告訴我們，彼朵拉是羅馬的騎士出身的，騎士是曾經出生入死，最勇敢的人。但在這章聖經裏彼拉多所表現出來的，卻比婦人家還懦弱。彼拉多在這黑暗掌權的時候，變成一點骨氣都沒有。他原來是一位統治猶太的巡撫，如今竟變成被猶太人聲色使喚之輩：猶太人叫他出來，他就出來；叫他進去，他就進去。我看這章聖經裏的彼拉多，等於是被猶太人玩弄的傀儡一樣，一點也叫人看不出他是羅馬騎士出身的英豪巡撫。

一切全不是

耶穌對這班要捉拿祂的人說：「我就是」。這不祇是一句話，也是一個生命的表現，不祇在客西馬尼園顯明「我就是」，祂來到亞那面前仍然顯出「祂是」。亞那是本年作大祭司該亞法的岳父，是猶太教團的首領，有人把亞那看作是捉拿、殺害耶穌的主要策動者，是圖謀以司法手續殺害耶穌的真正幕後人物。耶穌曾公開譴責過這種人為「粉飾的墳墓」。那天晚上，被捉拿的耶穌首先被帶到這亞那的面前，耶穌和亞那的見面，二人似乎都未開口，亞那也許把耶穌端視一下，就命人趕快把祂帶去給該亞法；因為他的良心受不了這位「我就是」者的一瞥。該亞法雖然因本年作大祭司的緣故，曾被神靈感動而發議論說：「一個人替百姓死是有益的」。這該亞法盤問耶穌好多話，然而當耶穌回答說：「我從來

是明明白白的對世人說話」的時候，這該亞法即刻顯出「不是」來——無故打人。這該亞法在自己「不是」的情況之下，還偽裝著假清潔，自己不進衙門，恐怕染了汙穢……。由此，更把站在他面前的這位耶穌的「我就是」襯托得更完美！

當耶穌被解到彼拉多面前的時候，祂又把這位鐵漢騎士巡撫，顯明出一切都「不是」；甚至把彼拉多後面的大羅馬帝國，都給否定掉。惟獨道位「我就是」的耶穌所屬的那個國，才是真實而永恆的。耶穌且告訴彼拉多，我是為此而生，也為此來到世間，特為給真理作見證。這位彼拉多雖盡力的說：「我查不出祂有什麼不是來」，祇因自己「不是」，所以他說的話就不中用，也沒有能力下公平的判斷。總之，第一，這章聖經是和第十七章連接的，先有十七章的禱告，才有十八章的表現一一迎接十字架，第二，當黑暗掌權的時候，所有屬人性的剛強和軟弱一起都要被瓦解：羅馬的騎士精神要被瓦解，強國的優勝也要被瓦解；彼得的熱心和勇氣也都被瓦解。惟獨主耶穌，為人類的悲劇，付出了絕對性勝利的贖價。祂順服了神的旨意，挺身出來，說：「我就是」，把門徒都護衛在祂的翼下。第三，從客西馬尼開始，耶穌為人類嚐盡了「死味」；各各他的十字架，乃是這裏的延伸。這真的「我就是」，是十字架決定性勝利的關鍵。十字架是達到寶座的必經之路。

第 22 篇 你們看這個人

讀經：約翰福音十九章全

聖靈主宰說出的話

當主耶穌被彼拉多帶出來之前，祂已經被羅馬兵了鞭打過，侮辱過，而且頭上戴著荊棘的冠冕，身上穿著紫色袍。巴勒斯坦的荊棘粗得像釘子，將主的頭刺得血流成行。彼拉多所以這樣作，可能有一個用意，他以為把耶穌鞭打戲弄給猶太人看了，可以消除猶太人對耶穌的仇恨……。可惜彼拉多的目的並沒有達到，神卻藉此把主耶穌的尊貴榮耀向我們顯示出來：經過皮綻血流的鞭打和侮辱諷刺的試煉，主耶穌這個人顧得更完美。神所以容許這些事臨到耶穌身上，而且記載在聖經裏，乃為留下一條道路，給我們學習跟隨祂的人，可以遵循著向前。

受審問的兩段落

主耶穌為我們所受的審問，可以分成兩個段落：前一段是耶穌從客西馬尼園出來，到彼拉多巡撫衙門為止。前面的一段，那些猶太人把耶穌先送到亞那面前，然後又送到該亞法面前，又送到希律王面前。後一段他們又把耶穌送回彼拉多那裏去，因為亞那，該亞法和希律王當時都沒有決定耶穌生死之大權，惟獨彼拉多巡撫有。所以無論是約翰十八章和路加福音所記載，有關耶穌在希律王等人面前受的審問，耶穌都還沒有面臨生死的關頭。惟有十九章這裡的記載，是耶穌來到決定生死關口的地方。

面臨艱難，和面臨生死是不同的。你我面臨艱難，很可能還可以守住信仰，但是當你我面臨生死關頭的時候，就不一定了。舊約時代的掃羅王就是這樣，他在艱難的時候還能維繫以色列國的信仰體統一不許國內有交鬼的。但是等到掃羅王面臨最後的大敵，要決定他生死存亡的時候，掃羅連自己的信仰都放棄了一反而去找交鬼的婦人。

捨棄與捨棄者

主耶穌在客西馬尼園的表現，已經夠榮耀。現在我們往前看耶穌來到彼拉多面前，當著決斷祂生死的時刻，祂表現得比前段更榮耀。

前三本福音書描寫主耶穌在彼拉多面前的態度，是著重耶穌的捨棄方面，而約翰描寫主耶穌在彼拉多面前的經過，卻領我們看這一位為我們捨棄的人。描寫捨棄與描寫捨棄的人是不同的，好比一個富翁，他樂善好施，後來有人替他寫樂善好施的事蹟，又說，這位善士對某人，對某件事有多少捨棄……等等。我們一讀，就曉得這善士有這許多的捨棄。但另一個人，他寫道善士的人品怎麼樣？他的生活如何？他的性情與行為相稱不相稱？他對人處事的態度和作風與他樂善好施的事業有沒有關係……等等。你想這兩種描述是不是一樣？前一個是描寫他樂善好施的事蹟，這是任何一個新聞記者都可以寫的，但是若要描寫一位樂善好施的人，那作者非得與他相處生活過不成，甚至要深入他生活的每一部份，才可能分析出他的動機和存心。約翰所以能夠寫出耶穌在彼拉多面前的表現，因為約翰不僅跟隨過肉身的主，並且住在主裏面幾十年，他不只跟隨了那位道成肉身的拿撒勒人耶穌，並且是經歷了這一位太初就有的生命之道。他幾十年在這生命裏面，藉著聖靈深深的超越時間，超越空間，在沒有限量的境界裏經歷了這位永生的主。因此約翰老年的時候寫耶穌在彼拉多面前的經過，不是為注意祂的捨己，而是特意要我們看見這位為了捨己的人——耶穌。

彼拉多覺得希奇

為了幫助年輕的弟兄姊妹讀聖經，我回頭多說一點前三本福音書所記載的，主耶穌被帶到彼拉多面前的故事。起初由猶太人的祭司長和長老控告耶穌許多的事，彼拉多就對耶穌說，他們作見證告你這麼多的事，你沒有聽見嗎？聖經記載耶穌仍不回答，連一句話也不說。於是彼拉多就非常的希奇。彼拉多之所以感到希奇，因為早晨當耶穌還沒有解到巡撫衙門之前，祭司長和民間的長老已經商議好要治死耶穌。他們既找不出耶穌的罪，就捏造出三種政治性的罪名：(一)說耶穌是煽動百姓的。(二)說耶穌禁止納稅給該撒。(三)說耶穌自稱是王。馬太說：「這時候，賣耶穌的猶大看見耶穌已經定了罪(猶太公會擬定的)，就後悔；於是把出賣主的那三十塊錢拿回去還給祭司長和長老……。」這表明：控告耶穌的第一原告翻供了。按法律說，這時候猶太人的公會已經沒有司法權可以捆綁耶穌了。況且彼拉多原來就想釋放耶穌的，這時他又發現耶穌沒有一點罪一一查不出；於這時候，彼拉多心中希望耶穌說一句話一一質問「原告是誰」？彼拉多就可以在法律面前公然釋放耶穌。猶太人的祭司長和長

老們都無可奈何的。然而耶穌始終連一句話也不說。耶穌的這種甘心捨己，叫彼拉多非常希奇。這事實到了使徒行傳，聖靈降臨後曾藉使徒責備他們說：耶穌既按著神的定旨先見被交與人，你們說藉「無法之人的手」把祂釘在十字架上殺了。原告既已翻供，而祭司長和民間的長老，仍然把耶穌捆綁著送往法庭，這是「無法之人」的行為。而耶穌竟在這些無法之人面前，始終不對執法的彼拉多說一句話，這是何等叫人覺得希奇的捨己。

彼拉多害怕

等到約翰寫福音書的時候，他略過耶穌的捨棄部份，而引我們注意這個捨棄的耶穌。彼拉多把這一位耶穌帶出來，說：「你們看這個人！」彼拉多要我們看這一個自我捨棄的人，看祂為我們捨的甘心，看祂為我們捨的崇高、尊貴、榮耀！親愛的兄弟姊妹！我們能為主捨棄，已經不容易；當我們有所捨棄以後，所表顯出來的人如何，更應當小心！主今日在你我身上所要求的，不是我們能為祂做多少事，而是注重為祂做事的那個人怎麼樣！當日主耶穌到彼拉多面前不說一句話，是表明祂甘心為我們捨棄。後來彼拉多把耶穌鞭打，又給祂穿上紫袍，戴上刺棘的冠冕，而後把祂推出來，說：「你們看這個人！」這是給我們看那位捨己的人。祂不因著捨棄，而有一點自憐，祂不因著受人的侮辱和譏諷，而叫人感覺減少了原有的尊貴和榮耀。或者說，因耶穌受盡了彼拉多手下兵丁的鞭打、侮辱、譏諷，因而使彼拉多發現這位耶穌太榮耀、太尊貴。所以彼拉多因耶穌這種表現而越發害怕。

彼拉多實在受不住耶穌在那種無道摧殘，無理糟蹋之下的尊貴和榮耀的顯露，他只有把這個人推出來給猶太人看，說：「你們看這個人！」彼拉多認為這樣的人不可以釘十字架！這麼榮耀尊貴的人，怎能把祂除掉，斷乎不可！這人真是你們的王。感謝主！正因為耶穌是尊貴榮耀神的兒子，祂才夠資格為我們釘十字架，祂纔能拯救我們到底。哈利路亞！

經得起察看

那一天在彼拉多面前受盡鞭打、羞辱、譏諷的耶穌，是可以給眾人看的。這位主耶穌，二千年來都經得起各種人的察看！這位耶穌經得起人的侮辱——他的甘受侮辱，經得起人吐唾沫，表明祂是多麼榮耀；從祂的默默受鞭打，顯得是那麼愛世人，是那麼崇高沒有限量。聖靈在這章聖經中引我們注意的，不是像前三本福音書，只引我們注意祂的捨棄，乃是藉此教導我們，要我們學習，不只把最合法的事為主捨棄，最合理的理由也為主捨棄，更要我們注意捨棄以後的人是什麼樣子。我們在教會中事奉，特別在聖徒中彼此往來的時候，假若我們不能把最合法的理由捨棄，我們就活不出主的見證。聖靈藉著主耶穌在彼拉多面前的表現，不是叫我們單單學習捨棄，或者說，光祇捨棄世人也能作到，諸如：為國家、為主義、為思想，也都有人肯捨棄。但是，耶穌是神的兒子，祂不只甘心為我們捨命，而且約翰特別要你我注視的，是這一個捨棄一切的人。在這裡我沒有口才，我不能說出裏面的感受，我惟求聖靈把這一個榮耀主的異象放在我們裏面；祂的榮耀是經過這許多鞭打、羞辱、譏刺的試驗才

顯得更完美。

不同的反應

「祭司長和差役看見就喊著說：除掉祂，除掉祂！」這並不是因為主耶穌是應該被除掉的，而是因為祭司長和差役們不敢看祂！只要耶穌在他們面前，他們的良心就受不住祂的注視。正像有的基督徒軟弱的時候，他不敢禱告；因為一禱告，耶穌的驗光就責備他們的不是。許多時候，我們只要一看耶穌，有的生意就不能做了。有的弟兄姊妹，只要一看耶穌，你的朋友就不能交了。耶穌若顯在你我面前，有的書本就不能看，有的話語，就不能說……。祭司長和差役不敢看耶穌，所以才喊說：「除掉祂」！這是人對耶穌最可憐的一種反應。

另有一種反應，是亞利馬太人的約瑟、和尼哥底母所代表的。他們聽見了這些事，知道這位耶穌不只為我們捨棄一切，而且祂這個捨棄的人，在那樣兇殘的鞭打、羞辱、譏諷的情景中，仍然顯示出那麼尊榮的浩氣，他們的心都受了感動。他們原來都是暗暗作門徒的，現在都挺身來到彼拉多面前，求領耶穌的身體；並且買了許多的香料，來膏耶穌的身體……。這兩個人的行為告訴我們，誰的心靈看見了，誰就樂意公開承認祂的尊名，甚至甘願與祂同受羞辱。還有第三種反應，是當日彼拉多所代表的一一怯懦不負責任，「他就拿水在眾人面前洗手，說，流這義人的血，罪不在我，你們承當罷。」

我們的態度如何

面對著這位為我們捨命而顯出尊貴榮耀和慈愛的主，我們對祂有怎樣的反應？祂住在我們裏面，我們是讓祂作王呢？或者我們還是自己作王呢？這是非常嚴肅的事。主的榮耀如果已經顯在我們裏面，我們就應該讓祂作王，一切都應該由祂來管理：你我的行動，你我的說話，你我的家庭，你我的錢財，你我的前途，你我的事奉都應該讓祂管理。否則就是篡奪了祂的王權。我們雖然不會像當日的祭司長和長老把主耶穌重釘十字架，但你我卻可能把祂從我們心靈中的寶座上推下去。今天基督教有很多人講耶穌，傳耶穌，但不讓耶穌作他們心中的主人，不要耶穌管理他們的生活。我在一些地方講道，曾有相當有名望的傳道人，提出抗議說，某人，你常常講耶穌在你裏面怎樣感動你，引導你……都不過是一種良心的問題。他們只講耶穌在人心裏面作王的道理，他們都否定耶穌真的作王管理的實際。這也就是除掉耶穌的行為。

假若我們讓耶穌在心裏作主，我們的軟弱會轉為剛強。許多基督徒所以軟弱，就軟弱在不讓耶穌作王；如果你我肯讓耶穌作王在我們心裏，你我就剛強了。正如當日亞利馬太人約瑟一樣，他是一個議會的議員，他軟弱得只能暗暗的作門徒。尼哥底母和主說過重生問題，他雖然曾經在法利賽人面前侃侃責備他們不聽本人口供就先定耶穌罪是不可的，可是他還不敢承認是耶穌的門徒。然而當耶穌在彼拉多面前有了這些榮耀的表現以後，他們就挺身而出，轉軟弱為剛強了；尼哥底母帶許多沒藥和沉

香來為主所用，你我這一生能為主活出多少呢？

榮耀的完全

這章聖經有兩次用「這事以後」，這個詞是約翰用來把主的工作分成段落的接續語。第一次是當耶穌把祂的母親託付給他所愛的那門徒以後用的：「這事以後」耶穌才把自己的靈魂交付給神。換一句話說，主耶穌是把該為我們作的每一件事都完成了，才將祂的靈魂交付給神的。第二次說「這事以後」，是表明耶穌在十字架上的死，都一一的應驗了聖經的預言。換一句話說，祂活著的每一時刻是如何為著我們，祂就死的步步經歷，也全是為著我們的。讚美主！主耶穌不但將在世的最後一件事都交代了，才把靈魂交付神，死的時候，兵丁們的一舉一動都完全應驗了聖經上的預言，這真是一位完全的教主！

我們學習背負十字架跟隨主，必須是勇往直前完全的；因為我們接受的是一位完全的教主。屬靈生命的原動力是從完全的捨棄，和完全的人身上發生出來的。固然主也悅納你我每一點的服事，但更大的祝福，是個完全的捨棄帶下來的。

第 23 篇 大事少說話

讀經：約翰福音二十：1～31

今天我們來看約翰福音第二十章；這也是約翰福音信息的八大段。這一年來我們用這一卷福音書作信息，逐章交通，為的是盼望給弟兄姊妹們在讀聖經上有一點幫助。因為神作事是有計劃、有次序的。真理的知識，和生命的長進是不可偏離的；我們不能把主的話當字句看，可是也不能把主的話，忽略了前後的次序。

耶穌的死與埋葬

現在我們要向前看主耶穌的死、埋葬和復活，這三件大事：第十九章裏曾有十節聖經描述主耶穌的死，其中提過兩件事，一件是為應驗聖經，耶穌：「我渴了」，於是有人拿海絨蘸滿了醋綁在牛膝草上送到他口邊。另外一件，就是有一個兵丁拿槍紮他的肋旁。論到主耶穌的埋葬，約翰用了五節聖經來描述：其中先說到兩個人和這件事的關係—亞利馬太人約瑟和尼哥底母。然後講說耶穌身體的受膏、裹香料，安放在新墳裏等等。這些都值得我們用許多時間去思想。主的死，死得既尊貴又榮美，叫一個有地位、有名望、有財富的人來求領祂的身體。如果我們回頭去看兵丁分祂的衣服這件事，更證實祂死得榮美—連羅馬的兵丁都喜歡祂的衣服。當時的羅馬是富甲天下，他們東征西討擄掠的東西不可勝數，可是這些兵丁竟平分了耶穌的衣服，甚至為主的內衣拈鬮。這是說，主耶穌的死，既使低微的兵丁愛祂，也使尊高的參議員愛祂、尊敬祂。你我經歷和主同釘十字

架，是死得容光滿面呢，還是死得愁眉苦臉呢？是死得流出血和水來，饒恕人的罪，供應人的生命呢？還是死得滿腹不平，叫旁人難受呢？這十潔節記載主受死的經文，是夠我們花時間去反省的。

耶穌的復活

論到主耶穌的復活，約翰用一二十幾節聖經來描述。內容包括四種人：第一、是抹大拉的馬利亞。第二、是彼得和那個門徒（約翰）。第三、是十個門徒。第四班人就是多疑惑的多馬。

主耶穌復活這一件事，是歷史中最偉大的事。保羅曾經說，如果耶穌沒有復活，我們所傳的便是枉然，你們所信的也是枉然。如果主耶穌沒有復活，我們就信不到東西——是落空的，我們仍在罪裏。保羅又說，如果主耶穌沒有復活，我們就比眾人更可憐，不如喫喫喝喝吧，因為明天就要死了。主耶穌若是沒有復活，人類就沒有指望。

使徒約翰論到復活這件神聖大事，他祇用極少的幾句話語；也幾乎可以說沒有說話，只是把這件事用敘述歷史的體裁，生動簡短的擺在我們面前。約翰在主裏活到九十多歲，寫這福音書；當他寫到這最榮耀的時刻，他沒有用太多話。他祇用人的眼淚、人的喜樂、人對主的敬拜來襯托這件事。我們的人生經歷：在最痛苦的時候，說不出話來；在最喜樂的時候，也說不出話來；在最嚴肅的時刻，更是不敢太多話！使徒約翰對主耶穌復活這一件大事，他沒有說許多話，他只把那個事實敘述了出來。在十五章裏，耶穌說，「當保惠師來的時候，祂要為我作見證。」接著又說：「你們也要為我作見證，因為你們從起頭就與我同在。」我們在神聖事上所能說、所能作的，惟有作見證。至於人心中的問題，自有聖靈會向他說話一作見證。你我在聖徒中間的屬靈的交通或談論，在最神聖的時刻，切切要記得，人不要說太多話，要多讓聖靈在人心中說話。你我若說多了話，聖靈就不說話。人不說話只作見證，聖靈就又說話，又作見證。在傳福音上也是這樣；我們時常遇見一些熱心的弟兄姊妹，在個人傳福音的事上成了攔阻，當我們與朋友談福音，講到最神聖的時刻，是聖靈即將把耶穌基督啟示在人心裏的時候，最好是領他禱告的時候。但，常有些弟兄，就在這種時刻，大講起十字架復活的道理，又加上科學證明……等，這一下把那神聖的時刻破壞了。約翰跟隨主最徹底，他又是主最愛的那個門徒，他活在世間的時間最長，領受的最深，看得也最多，但他論到這神聖的時刻，並沒有用很多話，祇注意到幾個要點：

馬利亞與彼得約翰

第一，他記載抹大拉的馬利亞，清早到墳墓裏去，看見石頭從墳墓挪開了。她是姊妹，原來比弟兄們軟弱，就跑來見彼得和約翰。我們試想著：抹大拉的馬利亞為什麼要去找這兩個門徒，乃是盼望從他們得一點幫助，至少可以幫助她把耶穌的身體去找回來。也許馬利亞請他們來是要問他們：主曾

說，祂死了第三天要復活，但是究竟復活是帶著身體呢，還是怎樣？彼得和約翰聽了馬利亞的話就出來，往墳墓那裏去；兩個人同跑，約翰比彼得跑得更快，先到了墳墓；低頭往裏看，見細麻布還放在那裏。彼得雖然跑慢一點，到了就進墳墓裏去看，果然墳墓是空的，包紮耶穌的細麻布，和裹頭巾分別捲好放在一處。這兩個門徒既沒有給抹大拉的馬利亞什麼幫助，也沒有給她任何指示，因為他們還不明白聖經。於是兩個門徒就回自己的住處去了。真正屬靈的事，你我若指望從人得著幫助是不可能的。請你相信我的話，假若你在屬靈生命經歷上遇見艱難，你若指望從任何弟兄或姊妹得幫助的話，對方若真認識主，他必告訴你：惟有主才能幫助你。這個抹大拉的馬利亞，他盼望從彼得約翰得著幫助，雖然他們二人趕快跑去看，卻是幫不上忙。我不是說人沒有彼此照顧的責任，而是說，在屬靈轉機的關鍵所在，惟獨復活的主，與你發生直接的關係才能通過。正如，你我帶一個人歸主，帶到一種地步，你我都應讓退回來禱告，讓復活的主與他發生直接的關係一啟示。關於這一點，約翰的記載，是一個最好的例證。我們往往會犯錯誤，就是當我們遇到困難，都指望從人得幫助。有時也冒失想要去幫助別人。幸虧許多時候主把你所指望的人挪開了；或者叫你想幫助別人，卻用不出力。否則我們就得不著主的真幫助，也不歸榮耀給神了。

這位抹大拉的馬利亞，雖然彼得約翰幫不上她的忙，但是她並不灰心，她站在墳墓那裏哭。她不是因為環境惡劣而哭，也不是因別人不瞭解她而哭；她是有需要，而沒有人能幫得上忙，她就流淚在主的面前。抹大拉的馬利亞信不過自己的眼睛，再低頭往墳墓裏看看，竟看見了兩位天使。馬利亞就轉過身來，看見後面另一個人。這告訴我們，真正屬靈的關鍵一一復活主的啟示，連天使也幫不上忙，我們還記得天使幫過哥尼流的忙，哥尼流這個家族敬虔愛神，天天禱告、施捨、賙濟窮人。天使雖幫過他的忙，卻沒有直接說，你信主耶穌就得救。天使只是說，差人到約帕去請叫西門彼得來，他住在海邊一個硝皮匠家裏。天使在教恩的事上照樣幫不上人的忙。天使對耶穌復活的啟示，也幫不上馬利亞的忙。馬利亞沒有因著弟兄不幫助她而抱怨，也沒有因為天使不能幫助他而絕望。她看見主不在，她不能滿足，她不能活，她哭！就在這時候，主站在她後面呼喚：「馬利亞」！她即刻明白過來，連忙說：「拉波尼」，馬利亞既看見了復活的主，就想伸手抱住祂一一抓牢不放。但是主耶穌告訴她，「不要摸我」（原來的意思是不要靠近）。這裡的意思除了主尚未把復活的新鮮帶到神面前以外，還有更深的屬靈意思，因為馬利亞在這個時候，她把她與主之間的關係，仍然停留在有形的觀念裏。正如，許多時候我們屬靈光景，大都建立在外表上的熱鬧一般。主所以阻攔馬利亞，不要她靠近，乃是指示我們與這一位復活主的關係，必須建立在看不見的信心上。感覺的生活，是不妥的經歷；真理和亮光，不過是基督徒生活復興起點；成熟的信徒，是建立在不用手摸，不憑感覺，而是完全的交託和愛中。

馬利亞與眾門徒

抹大拉的馬利亞，是第一個遇見復活主的人，主並且告訴她說，「你去告訴我的門徒」。抹大拉馬利亞就趕緊去告訴他們說，我遇見主了，且主還向我說了些什麼……。這些門徒聽見了，不只沒因她的话相信，還以為她是胡言亂語。耶穌復活的事，別人幫不上她的忙，她也幫不上別人的忙。所以約

翰在開頭就說，這生命是從神生的，血氣不能生，情慾不能生，人意也不能生。你我所能作的，惟有用信心把人帶到神面前！

十個門徒與多馬

到了七日的第一日晚上，門徒聚集的時候，耶穌來站在當中，對他們說，「願你們平安」，向他們吹了一口氣，說，「你們受聖靈」。這一下，他們纔都經歷了復活的耶穌。

那天晚上一同有分這經歷的十個門徒，他們都看見了復活的主，並接受了主所吹的一口氣受了聖靈。他們就拿這個經歷去幫助多馬說，多馬阿！你真可惜，主向我們顯現了，你不在場……。我想這一天他們向多馬又講道，又作見證，說，真是奇妙，我們門都關了，祂就忽然來到我們中間了，就且說，願你們平安，這個平安就是主曾說過不是世人所賜的那種平安，是一種特別的平安……等。接著還向我們吹了一口氣，叫大家都受聖靈呢！祂還賜給我們赦免誰的罪，誰的罪就得赦免，留下誰的罪，誰的罪就留下的權柄。我們想，多馬聽了這些同伴的見證，應該說，感謝讚美主，我們一同唱哈利路亞纔是！可是多馬卻沒有這樣，他說：「我非看見祂手上的釘痕，用指頭摸那釘痕，又用手探入祂的肋旁，我總不信。」

我們不能作的

真正屬靈的事，縱然我們都作見證，神的靈若不作見證，還是幫不上別人的忙。這並不是說，我們不要作見證，而是告訴我們所能作的只有那麼多，最後能使人轉變的，永遠不是我們所能作的。如果說，最後轉變人的，也是我們作的話，那就是竊取神的榮耀了。這也就是把主復活的意義破壞了。說到這裏我們還得重覆第一章所說的，生命在祂裏面。第六章說，那屬靈的糧食也是主自己，第七章說，那活水的江河仍是主自己。第十章又說，好牧人與羊的關係，乃在於主的話，所有與復活耶穌的關連，都在於我們如何聽見主的聲音。抹大拉的馬利亞，當主叫她一聲，她就看見了。主對多馬說一句，多馬就羞慚地說，「我的主．我的神！」我們相信主耶穌對彼得的顯現，仍是與他說話。約翰所有的經歷，都集中在主就

是那生命的話，我們應該時刻轉回，讓復活的主向我們的心靈說話，我們就能天天經歷復活的主！

第 24 篇 你跟從我罷

讀經：約翰福音二十一章全

耽延在耶路撒冷

這是約翰福音最後的一章。二十章記述耶穌的復活顯現是在耶路撒冷。二十一章記述耶穌復活顯現是在加利利。馬可和路加說，當七日第一日清早，有些婦女到墳墓裏去看，天使告訴婦女們說：「為甚麼在死人中找活人呢，祂不在這裏已經復活了。並且在你們以先往加利利去，在那裏你們要見祂。」馬太說：「十一個門徒往加利利去，到了耶穌約定的山上相會。」不知道為甚麼，耶穌從死裏復活後的頭兩個主日，門徒們並沒有照主和他們所約定的，到加利利去會見祂。我想門徒們等在耶路撒冷是為打聽消息，看看耶穌是不是果真復活？也許門徒並不太懂得耶穌所說的復活是甚麼樣子。還有一種可能，他們可能會這樣想：我們的主被你們這些不法之人釘了十字架，祂卻告訴我們，第三天要復活；雖然祂約定要先我們去加利利，可是我們還是要等在耶路撒冷，真的耶穌復活了，我們就要和祂一同在耶路撒冷街頭上遊行遊行，讓大家看看威風；你們把祂釘了十字架，現在祂復活了，要看看你們怎樣辦？不論門徒當時如何想法，實際他們並沒有遵照主的約定去加利利，而耽延在耶路撒冷過了兩個七日的第一日。

從約翰福音二十章和路加福音對照起來看，耶穌曾有兩次在耶路撒冷向門徒們顯現過。到廿一章，這是第三次的顯現。而這次是在加利利的提比哩亞海邊。如果照耶穌的約定去加利利，在加利利這一次的顯現應該算第一次。為了門徒們沒有即速去加利利，耶穌先在耶路撒冷向他們顯現了兩次。第一次顯現的時候，多馬不在場，第二次再顯現的時候，多馬回來了；這下門能好像纔甘心回到主和他們約定好的加利利山上去。

加利利是無知小民居住的地方，雖然門徒已經有許多奇妙榮耀的經歷，但主還是要他們跟從祂走卑微的道路。他們已經兩次經歷過主榮耀的顯現，若就對彼得來說，他已經是見過復活主三次了，信心應該是剛強穩固了，但是他們回到加利利時仍舊軟弱。

復活的無限意義

約翰在二十章裏講述主耶穌從死裏復活，在耶路撒冷向門徒們的顯現，與二十一章裏記述主復活在加利利的顯現，情況並不一樣，主在耶路撒冷的顯現，無論向抹大拉的馬利亞，或向門徒們顯現，他們都認得祂。但是這一次在加利利的顯現，他們卻認不得祂。那一天彼得說：我們打魚去。其他六個門徒也跟著去。清早主站在岸上，叫他們把網撒在右邊；這個時候門徒並不知道是主。他們自覺不認識主，怎麼又肯聽從祂的話？彼得、雅各、約翰這些人，都是加利利海打魚的老手，會聽一個在岸上的人指使呢？莫非這位站在提比哩亞海岸上的耶穌，是以一個最老練漁夫的姿態出現的，不然他們怎肯聽從呢？門徒好像經他那麼一提醒，彼得他們就覺得：哦！今天這種氣候，這樣風勢，網是應該撒在右邊的，我們怎麼老沒搞通呢？難怪一夜沒得著甚麼！這正和路加所記載的那兩個下以馬忤斯去的門徒，主在路上以客旅的姿態向他們顯現，他們二人也都認不出是主一樣。從這裏我們看出：復活的耶穌，與道成肉身的耶穌是不同了。道成肉身的耶穌，祂只局限於拿撒勒人耶穌的形像和式樣裏面。但耶穌原是那充滿萬有的豐滿，如今祂從死裏復活了，祂來向人顯現，就顯出了祂的豐滿——多樣

的了。這位復活的主，今天向你我顯現，還是多樣的。若是你我在旅行時，祂可能以旅客的姿態向你我顯現。你我若是漁人，祂也是！你若是家庭主婦，祂也一樣可能像。假若主耶穌只在某種固定的形態裏面，就不能夠把祂復活的榮耀顯示得完滿。主耶穌復活豐富生命所表現的，乃是你是甚麼樣的人，祂就以那種樣的姿態就近我們。這不但說出祂復活的榮耀，間時也說出祂的復活是沒有限量的；也說出祂對我們的體貼和俯就。我們對這位復活主的認識，更不該用外貌去評議。

顯現的果效

主耶穌復活顯現的果效是極其榮耀的，但是顯現的當時，都極其平常：你是怎麼樣的人，祂照樣用甚麼樣人的姿態和身份向你顯現。一個真實蒙恩的人，是能以在極其平凡之中，認識祂的顯現。那天，他們把網一撒下去，竟拉不上來。約翰即刻對彼得說，是主！這個認識真寶貴。許多人講主復活的顯現，一開頭就說得那麼榮耀是不對的，如果是這樣的話，彼得、約翰他們為甚麼不認識祂呢？你我對復活主榮耀顯現的經歷所以那麼少，就因為我們太憑外貌判斷。也許主現在正在你我的左邊或右邊，也許主正在你我洗碗槽的旁邊，也許主正在你我的餐桌邊……

敏銳的心靈

你我對復活主的認識，需要具備非常敏銳的心靈。當我們行事為人之間，若發現任何的突出，就能看出是主。例如：原來一個朋友待我很好，今天忽然對我不好，這是一個突出。你我不要看這個為平常，這裏有主。今天還是一筆生意，照理說，是應該賺錢的，怎麼變成不賺錢呢？你不要認為是倒楣了，不！是主。看見主的顯現，需要有屬靈敏銳的感覺。假若你我鷗靈的感覺敏銳的話，從一個人的臉色，就可以看出主。為甚麼反常？為甚麼突出？為甚麼出乎意料？為甚麼該那麼好而不那麼好？為甚麼不應該那麼好，反而那麼好？都是主！我們所以軟弱貧乏，原因是我們不能在許多突出的禮遇中認識主。感謝神！那一天約翰認識馳，約翰領先認識祂，他發現這網魚打得不尋常，他就認出是主，並寫下這一章聖經給我們。

約翰所以比彼得先認出是主，因為約翰住在主裏面。親愛的兄弟姐妹！所有屬靈的經歷，都從你我日常住在主裏面的生活中產生的。我們和祂有交通，我們活在祂面前，祂也住在我們裏面。於是我們的生活中，就能多發生主的顯現，多經歷主突出的帶領。假若我們在一些突出的遭遇中，只認為不是一件希奇的事情罷了，那麼你我就不會認識主多少。你我若在一切突出的事情裏面，看見是主，那些事情對我們就寶貴了。

充滿主見證的手

彼得和其他六個門徒，在耶路撒冷已經歷了主兩次的顯現，如今來到加利利，怎麼還要去打魚？

四本福音書的記載中告訴我們，主總是在七日的第一日向人顯現的。這些門徒回到加利利，也許約定的日子——七日的第一日還沒有到，這六天裏他們不知道如何打發，於是彼得想了一想，說，我打魚去吧。彼得這個舉動，與其說他回去愛世界，倒不如說，他們是受一種習慣所支配。彼得他們原是漁夫，現在他們沒事兒作而想去打魚，並不算太錯。你我追求主，不是老只關起門來追求，還應該有事奉，否則也很容易返回到一些習慣性的行為上去。你我手中有了屬靈的事奉，你我就不至於重操舊業——我打魚去。倪拆聲弟兄論對奉獻這個題目，他說，奉獻這件事，許多神的兒女到如今都沒有弄清楚。或者說，沒有領會得準確。許多人把奉獻認是作傳道，或者認為是捐錢，也有人以為奉獻是去作一樁屬靈的事業。但真實的奉獻，應該像亞倫承接聖職一樣。「承接聖職」不是重在放下世務，去承接一個傳道的職位，乃是說，我這兩隻手原是為世界上的事忙著，現在我這兩隻手，卻忙著神的事。甚麼人纔不再回自己的老路？唯有手裏忙著神的事者。你我該有正當的職業，但那個職業通過你的奉獻而分別為聖，你的手中所充滿的仍是主的事。可惜這些門徒雖然在耶路撒冷有過兩次主復活顯現的經驗，但他們還沒有奉獻為主作復活的見證，難怪他們又回去打魚了。

這次回去打魚，他們所經歷的是：終夜勞碌，一無所獲。除非你我沒有經歷過主復活的顯現，和祂榮耀的充滿；假若你我經歷過這些的話，你若再回去過那些老習慣的生活，就會是終夜勞碌得不著什麼的。我相信那一夜他們勞累得相當的疲倦，到天亮的時刻，他們正非常饑餓。就在這個時候，主來站在岸上向他們說：「小子們，你們有吃的沒有？」

門徒正疲倦饑餓，主耶穌來問這句話，這裏我們可以理解主復活顯現的屬靈意思。假使你我的人生儘在作一些遠離主心意的事情，那是毫無意思，並且是使人困倦的。所以你我應該把聽道式的基督徒生活結束掉，重新把自己奉獻給主，伸出雙手來承接聖職。

主的顯現，不但為要賜給我你滿足，選為使我們進入屬靈真實的事奉。但是，你我若沒有伸出手來接受教會的安排和服事，或者受聖靈的引導，在聖徒的交通中一同服事主，那樣既不能滿足主的心意，你我自己也得不到滿足。啟示錄四章11節說，「人是為神的旨意而被創造的。我們蒙救贖也是照著神所走下的意旨。」神絕不是救贖了我們，祇讓我們在世上悠悠閒閒、毫無目的地過幾十年，神不會作這種沒有意義的事。主曾在敘加井旁對門徒說：「我有食物吃，是你們不知道的……，我的食物就是遵行那差我來者的旨意，作成他的工。」主耶穌因走路困倦，但當祂遵行了那差祂來的父神的旨意，作成了祂的工，主耶穌即完全滿足了。

主作每一件事都有目的，神是有計劃的神，祂按層次作事都有目的：祂行神蹟有目的，祂施教訓有目的，祂說比喻有目的，祂向門徒顯現更有目的——要門徒跟從祂！主耶穌最初呼召門徒的時候，就說：「來跟從我，我要叫你們得人如得魚一樣。」過後，祂把門徒帶到一個地步，使他們認識耶穌是基督，是永生神的兒子；接著就說：「若有人要跟從我，就當捨己，背起十字架來跟從我。」在變化山主向他們顯現，還是為的這一個目的一跟從我。主在提比哩亞海邊向門徒顯現，仍然是為叫他們跟

從主。你我為什麼會失敗，都是因為沒有跟從主。

吃完了早飯

這一次主要求門徒跟從祂，不是單憑空說一句話，祂先有很多的豫備：他們正肚子餓了，主為他們豫備有餅有魚。他們在海裏勞累了一整夜，既疲乏又寒冷，主為他們豫備有炭火。我們屬靈的光景，有時真像整夜勞累沒有得著什麼，又冷又發抖，這時候主來向我們顯現，主給我們預備一切——多方面的供應。約翰是這樣的記載：「他們吃完了早飯，耶穌向彼得說……。」主總是先給我們吃飽了——滿足了，然後祂來問說：「約翰的兒子西門，你愛我比這些更深麼？」

第一次主用比較的方式來問彼得，這時候彼得不敢直接回答，祇說「主啊！是的，你知道我愛你。」彼得所以不敢直接回答，是因為主和彼得對話的用字非常特別。「主說，你愛我比這些更深麼？」「愛」字是指僕人對主人的愛，或者是位分低者對尊貴崇高者的敬愛，而彼得當時對主僅有朋友間的互愛，彼得覺得很不好意思，主問的是說，你有沒有把我當作主人那麼地愛我？彼得說，你知道我把你當作朋友一般的愛而已。彼得這句話，確是本著真心說的，同時，也把你我的光景描繪出來。但是主並沒有因彼得只給祂朋友的愛而責備他。主說，好，你就用朋友的愛去餵養我的小羊吧！這裏我們看到主悅納了彼得的愛，而且幫他轉了個方向。意思說：好，你用朋友的愛也不要緊，但是你把這愛，去餵養我的小羊。祂不讓我們躲在房間裏空口叫喊我愛主，我愛主！祂要我們把愛拿去愛那些幼小的聖徒——祂叫我們去餵養祂的小羊。

主問過一次不放過，祂又追問一次彼得。祂仍然不憚其煩的用了全套的稱呼，說：「約翰的兒子西門，你愛我麼？」第二次祂不再用比較方式了。主很智慧，因為祂已經轉向叫彼得去餵養主的小羊，唯恐彼得祇顧小羊而忘記了主，所以第二次再問的時候，仍是說你愛我嗎？今天服事主的人，愛來愛去，都變成不是愛主，而是愛上了自己的工作。愛來愛去，變成愛自己的聚會，愛自己的成績……。因此，主第二次問的不是比較的方式，而是轉為直接的問說，「你愛我麼？」主提醒我們，餵養了小羊固然要緊，可是更應該愛主一是因愛主而餵養小羊。這時候彼得實在答不上來，他仍說：「主啊！是的，你知道我愛你。」彼得還是用朋友的愛回答主，因為彼得的愛主只有這麼多，何況他曾經在那一個清晨以前三次否認過主。親愛的弟兄姐妹！我不知道大家向主的愛有多少？假若我們對主連朋友間的友愛都不夠的話，那真該求主赦免我們。很多弟兄姐妹對朋友之間的愛相當濃厚，但是非常可惜，我們並沒有把朋友間的厚愛轉過來歸給主！

愛字轉換

主耶穌第三次再來問彼得，還是鄭鄭重重地稱呼彼得說：「約翰的兒子西門，你愛我麼？」意思是：你會不會轉向去愛那些工作呢？因為主預知再過不久就是五旬節，彼得將使三千人得救，五千人得救；

主不要彼得把愛轉移對那些事上去。如果今天主大大的使用你和我，出去傳道都有三千人或五於人得救，你的愛將轉移對那裏？所以主第三次還是問說：「你愛我麼？」這第三次主用的「愛」字轉換了！主不再用僕人尊敬主人的敬愛來要求彼得，反而用彼得回答祂的那個朋友間的互愛問彼得。主實有無限的體諒，因為彼得身上實在擠不出他所沒有的東西來，在彼得裏面充其量只有愛朋友的互愛。如果主今天向我們顯現，我不知你我能擠出什麼樣的愛、多少的愛來？主遷就彼得，或者說，降低標準問彼得說：你用愛朋友那個愛愛我麼？這時候彼得憂愁了起來，他也許懷疑自己，是否連朋友的愛都不夠。但是，他還能堅定的說：「主，你是無所不知的，你知道我愛你。」於是主說，你就用這個愛去餵養我的羊吧！這裏不只告訴我們，主遷就彼得，這裏還告訴我們，我們只有這麼一點點的愛，用來愛主的小羊，教養主的羊；餵養主的羊，主就悅納。

接著主耶穌說：「我實實在在的告訴你，你年少的時候，自己束上帶子隨意往來，但年老的時候，你卻要伸出手來，別人要把你束上……。」這意思說，主雖然悅納彼得所給祂的這一點愛，但主要求彼得的愛增加，甚至為主捨命。因為如果愛不增加，見證是無從出現的。恩賜增加叫人分門別頭，無論增加會叫人自高自大，唯獨愛增加，才會叫我們想起主的小羊，和每一個主的羊。

不和別人比較

主和彼得對話到這裏，約翰已經要跟隨主去了。雖然聖經沒有說，主正往那裏走，但我個人相信，主要是要往與他們約定好的山上去。因為在哥林多前書第十五章告訴我們，主復活以後，最多一次曾向五百多人顯現。這次的顯現，大概就在主約定好的山上——加利利的山上。主對彼得說完了話，約翰第一個起步跟耶穌走了。彼得一轉身，看見約翰已經跟主走了，就發生了一個愛管閑事的問題，說：「主啊！這人將來如何？」當時彼得的愛並沒有增加，所以他凡事先和人作比較。如果愛增長了，就不和人作比較了。這時候，主耶穌就嚴肅了起來，對彼得說：「我若要他等到我來的時候，與你何干！你娘從鐵吧！」但願這一年，讓我們在愛裏增長，大家不和別人作比較，只管跟從主，同作祂的見證。阿們！